

救世新教學會

宣言書

蔣尊祥

救世新教學會宣言書第二

本學會因新教而設。其教之內容與面貌。必當詳審。使世人皆曉然於教之結果。學者趨勢。夫然後二者爲一。而足與言新教。足以稱救世也。教之內容。精神生於實質。豆國人其面貌。則形相生於法則。依實質研精神。由精神出法則。因法則具形相。又爲必然之理。吾人雖略識五教之面目。而其實於今所謂形相者。尙模糊若隔峰巒。不能得什之一二。何況進而討論教之法則精神與實質乎。其繁贅浩渺精深博大之徵。恐不但非世所能認取。亦非今之君子所可夢想者也。故本學會有第二宣言之布世焉。

第二宣言者。卽取世人所不能知之教學內容與面貌。精研詳討。探玄索微。而明言其實質精神法則形相之統系。以爲一貫之領綱。俾學者得有條理可循。道途可行。而仍各歸乎五教之眞。○此蓋必要之事也。其一貫之領綱爲何。約分三大屬。

一曰新教共同之目標

注、目標者，五教唯一之主旨，亦卽爲學爲教行政立功之結果所歸宿處也。

二曰新教共同之真宰

注、主宰者，卽全世全天所奉不二之上帝真主，五教各有其所尊，各言無上之主，而無識者，視爲門戶之別，與意氣之爭，稍有智識者，謂各主其主，非真主也，其實皆不知者之言，本教特定共同之真宰，發明其在五教中名稱歧異之理由，而示其眞常，使人皆曉

然知天地間真宰爲誰，五教所習稱者固未大謬，而信仰亦可由此而彌堅矣。

三曰新教共同之規法

注規法者，五教形相之所由生，一切爲學行教之步驟也，知此，則足以向目標進行，歸往真宰，而實行救世矣，故規法比目標爲內功，卽修己自救之道，比真宰爲外功，卽成人救世之工夫事業也，因由此可以進求精神實質，故但言規法以賅之，列於新教一貫綱領之三。

新教共同之目標

新教爲五教合組以成。欲知新教立教之真諦。卽當先明五教立教之主旨。五教之主旨何在。曰目標真宰規法三者而已。三者明而後五教之主旨始顯。卽新教之真諦。乃大彰著。故本學會特首爲發明之。蓋凡人爲學或爲事。必有其目的向往之途徑。目的所希望者。目標是也。目標之主要者。真宰是也。向往此目標。而所行有路程者。規法是也。此三者。爲五教共同之必要物件。若有一弗明。卽不能確稱爲教。况爲學求道。以教救世乎。惟此三者。五教皆各有其名稱工夫之異。千歧百殊。非一言能明。况愚昧如吾人。眩於向日習慣之謬。其難悟更有甚焉矣。茲先明目標。目標約分五教爲舊新二大種。非五教固有舊新之別也。特因世人習見者爲舊。今日所發明者爲新耳。五教眞正目標。本爲此新的唯一之事。人不能知。故誤以爲舊。且以爲有五。皆妄識。非教之本然矣。今就妄者言之。所謂舊目標。道家爲清淨無

爲成眞之境。儒教爲盡己盡人。治平位育之功。佛家爲空空證佛之域。耶教爲修路。以求到達天國。回教爲修淨養靈。期歸報世。此五大目標。雖未盡同。而實則未離其眞。代遠年湮。去聖日久。因歷史事變之遷移。傳授肄習之違異。歧而又歧。遂入殊途而不自知焉。無識者。甚且執已誤之目標。以爲趨往之的。而五教乃大懸隔。乃大背馳。無益於世。而時害於道。賊於民矣。是誠不可不亟正之也。正之者。就己誤之目標正之耳。

道教誤爲採取修鍊。其結癥在於道之一字。蓋以修道爲自成之事。由紫陽以下。誤入私利之途者多矣。

注紫陽得道之修鍊一術。卽吐納法也。後人乃誤會。習爲採補邪道。

儒教誤^功利建樹之事。由治平之功^成。歧入幕外之事。管晏之賢。董賈之正。不能無誤見。至兩漢以後。諸儒雜進。益少知吾道之究竟矣。其結癥在一名字。名無其實。則目標虛偽。智者自潔避世。不肖者藉勢自恣。而世道益下。功利旣資自私之謀。理學又託虛名之僞。同一不切之害。而後世遂乏盛治之世矣。

佛之誤爲證修淨土。其結癥在一私字。自北宗五祖以上。皆體認佛諦之眞。能解成佛之道。六祖惠能。特悟以自性求神通。傳之後世。無如後人資薄。承頓教者。惟講證佛。不求福田之眞。繼漸教者。但論功德。不識自性之源。其後布施與捨身。二大習俗。爲害綦烈。皆迷失佛之真正目標故也。

注、布施，仍由認施助僧衆，可以成佛爲目標，捨身，亦由認捐棄四大，可以成佛爲目標，布施，由漸教目標而誤，捨身，由頓教目標而誤，故其末流之害，梁武帝三次捨身，而國乃亡，陳霸先施捨重數鉅萬，不能延三世，皆誤認目標者也，世人每見其作佛事而被禍，乃倡言攻擊，謂學佛之非，不知彼固未明佛之真目標耳，何以談到作佛事耶，故五教目標，爲極要之事，不然人誤認之，失信仰之誠，與教化之力矣。

耶之誤爲修福證天。修福固爲人生要事。證天亦屬人生究竟。何以誤乎。誤在有意修之證之耳。其結癥亦在一僻字耳，自摩西以下諸哲。漸知真主之靈。唯一唯萬。唯一者。獨上帝主之。唯萬者。凡人生皆賦有主之聖靈。可修之以造於天國。而他神不與。他教不預焉。基督更推擴其說。自集其大成。謂誠能達天救人。其靈足。則可居室升天。後人習聞其道。不修其德。而遽欲修福於膜拜之間。證主於默參之際。是實誤認天國真實之目標。爲虛誕恍惚之域。故至今日。信仰有餘。而功行不足也。

注、耶祖在時，其誠與靈，足以達帝天，救苦難，後人無其能力，而又誤認默證禮拜，即可以達天國，故其教之目標，遂大謬，非目標之謬，乃認識之謬，差之毫釐，失之千里者也

穆教之。~~誤~~在淨而不純。知而未行。其所謂目標。爲天主所施之報世。幾乎得其實際者矣。惜

其言之未詳。行之未至。似儒之治功。而不遠。如佛之自成。而不明。雖足以達上玄之境。

而未能使世人有明白之趨向。此非穆聖之過。後學不善發揮穆聖目標之過也。今特取穆聖所認取之目標。證以儒之真處。佛之切處。耶之靈處。而一歸於吾太極無極上玄常住之境。駁其誤謬。以破各教之錮蔽。申其真常。以明各教之原位。盡其變。考其情。以爲各教新目標之界說焉。其論如下。

下 上

五教積習綦久。歧異疊乘。出主入奴。時虞鑿枘。其爭訟紛紜。爲世共見者。載在乘典。意旨胥明。人猶知其未安。至於各教宗旨。及大著落處。沿襲成乖。因_僞爲謬者。尤深遺憾。教祖既往。無人能證其非而申其是。於以乖錯終古者。五教蓋皆然也。今就其目標大者言之。五教之失。如前所述。五教之承襲僞謬。可一言蔽之曰。私利而已。儒教以仁義自任。而嚴義利之辨。其極也。色取行違。不掩瑕瑜。高識之士。知利之爲害。發明_詭道。言必遵聖。不計功利。然於道誼眞際。未能透闡。祇明當然之理。而昧本然之功。後儒根底淺薄。旣未窺聖門之志願。復株守道誼之正軌。於是諱言利。而利之害愈亟。諱言名。而名之誤愈甚。宋儒偏於理論。漢儒偏於訓詁。唐明清更罕識者。天人之機不明。聖道之的益晦。孔顏終身向往之事爲何事。曾思一貫傳述之道爲何道。蓋_本幾世茫然。亘二千餘年。至今日無能知其真者。嗚呼。此所以聖道不明。而諸說紛紜。至於如此之亟也。異者同之基。失者得之緣。聖道雖晦。二氏耶穆之言雖日亂。然卽其亂而求其正。卽其正以索吾之失。聖道乃可以儼然復明矣。大關惟在目標一事。目標則關乎天人。天人之間。如聲響。如形影。尙書周易禮經春秋

詩經皆頻言之。

注尙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與惠迪吉從逆凶，惟影響各義，及周易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禮記載晉重耳諸事，春秋傳言周廟灾，孔子以爲必厲王也等事，皆天人報應必然不爽分毫者是也。

凡經傳所記。孔聖躬親纂述。故深得其故。自問禮老子。乃益知天道人事之大要。於是識大易之祕。悟性命之原。故其讀易。韋編三絕。終身服膺。當日與斯者。惟顏子一人。曾氏父子特其亞耳。此何事乎。今爲吾新教學會宣言。不得不鄭重明示於人曰。孔教之真正目標。蓋卽孔顏之真樂處是也。此真樂處。不由物質。不由榮利。亦不由虛名。實由於深知天人之故。卽人以全吾天。蓋眞能得此性天之真樂者耳。惟此真樂。至充量時。與天地眞宰同一氣感。同一動靜。同一歸宿。而毫無分界。佛教謂之佛果。耶回二氏。謂之聖靈天國。及實報世也。故五教實同此一個唯一大目標耳。宋儒既諱言利。遺其真利之所在。漢儒又託言名。失其本名之緣起。烏能測此大目標乎。無他。世儒惟以濁世之物質榮名爲終的。無怪其迷罔無所歸宿也。漢司馬遷曰。顏子好學樂道。而簞瓢不給。早夭而死。夷齊讓國。非義不食。而餓死首陽。盜跖暴橫食人。竟富厚以壽終。此遑何德哉。知天道之難憑矣。然則孔顏之所好。將在彼而不在此乎。意蓋謂在乎名也。宋儒又知在樂而不在名。顧所樂者。又豈爲空空之一種道理乎。噫。是宋儒與漢儒。同以虛實之二種世諦測聖人。而管蠡所及。誠有蟲冰之慨已。

聖人所樂。不離乎世諦。而所詣則實超乎世諦之表。夫夷齊顏子。豈天之果誤於報者耶。人但以世諦中之富貴壽考觀夷齊顏子。覺其失於此也。而不知非世諦者。更有較優且樂之地位。其勝於富貴壽考什百倍者。儼然實在於非世諦界中也。人但見世諦而不見非世諦界。宜其以天爲無報耳。抑在夷齊顏子。所志所趨。果爲何物。若遽以世諦中之富貴壽考施之。知夷齊顏子者。受與否耶。彼所志者天。而乃報之以人。彼所趨者道。而乃報之以利。雖庸人知其爲汚浼夷齊顏子者矣。而謂以天之公且明。而肯如此乎。是知天之不以世諦報夷齊等。天實有其至優且崇之物與位。別以待此夷齊顏子者也。是固非世諦中人所能知也。能知此別具有優崇之物位。眞實不虛境界。則知孔顏所樂何事。亦卽知吾儒學問事功行誼性分之大目標所在者矣。顧此目標。不可以單純而得也。非性分事功俱造其極。具位育之功者。苟能至焉。此目標不可以有意求也。非行吾所素。樂天之道。成位^性存存。自然而化者。無由至也。是以漢儒所見之名。旣失於虛而遺其實。宋儒所見之道。又偏於理而忘其眞利焉。茲再以佛道耶回之旨證之。

佛之目標。認取至明。世徒以其遺棄倫常也而忽之。不知彼乃佛之僞耳。至目標則獨得其眞。足以補儒末流之誤。佛說金剛經第八曰。若人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以用布施。是人所得福德。甯爲多否。須菩提言甚多。世尊何以故。是福德卽非福德性。是故如來說福德多。是知佛所謂福德者。世諦中之福德。故僅曰多也。至於福德性。則爲非世諦中實有界之眞福德種。

五教所欲有甚於
所惡有甚於犯
傳頗能道破宗
中信仰皈依之
過未深體會
也。

子。人徒以七寶滿恒河沙數。以用布施。其所施種。仍是世諦中諸物質榮利之事。雖足爲世人一時之福德。究非非世諦中永久不壞之福德耳。永久不壞之非世諦中福德。卽孔顏所樂性分中之眞我眞福德也。故佛曰是福德。卽非福德性。若福德實有者。卽指世諦言也。故曰卽非福德性。又曰若人以此四句偈等爲他人說。是人福德勝前福德。善說偈乃廣推此福德性。使人皆知非世諦中性天之眞目標耳。其福德自較世諦一切物質榮利之數爲什百千倍矣。嗚呼。此佛一言破的之論。與孔顏默契於東西十數萬里間也。特孔顏不肯言。而佛乃明言之耳。注孔顏所以不言。以天道性命。至微極妙。傳非其人。即易流爲虛誕。歧入異途。而忘其用世之實功矣。故孔子罕言利與命與仁也。佛欲人皆悟自性之眞空。而皆得證果。故明言如此耳。儒惟罕言。故後世多揣測之語。而遺大道之眞。然佛惟明言。故後世多入於頓悟禪寂之途。而遺其性量之全體。性之全體內外並重。心功兩需也。佛門弟子之弊。與儒正反者以此也。若合其本。則足以兩成。今宣言所示是也。知此則五教目標。思過半矣。

佛言證果至明。後學誤於名字。輒忘其眞。不知佛尙無言之旨。有言已落邊際。五教目標眞際。實不可以言詮。不可而強詮之。舍佛之言。別無可說矣。知天人之相與。及其分別。則知五教最後目標。固在彼而不在此也。佛所謂福德性者。存於人者之目標也。所謂四句偈等。修此存於人者。自性也。所謂佛果者。盡此自性以歸最後在天之目標也。

注此最後目標。卽前所謂非世諦界中也。

儒所謂下學上達也。一切誠正修齊治平。皆不外充此下學上達之分量而已。至於充量之時。

卽已達目標。所謂天地位萬物育矣。

注位育，吾之性中位育也，蓋卽本新教教經歸極之效果也，天地由吾元神得復其位，而無不位焉，萬物由吾精神得復其育，而無不育焉，故是一貫之事，否則天地萬物，與吾無預，直成客氣，何貴位育乎，此亦後儒未盡明者，不得不注之耳，五教同此目標，穆耶所言妙世天國，老子所言玄爲衆妙之門，皆此事也，但無儒言之實落，而儒因無明注，故又不能證之於天人間之目標，故本宣言又不得不詳爲發明耳，

耶穆道家。正足以反證吾儒本體。而明其究竟。故知佛則知儒。知儒則知耶穆之所發明。而深明大道玄玄無上之目標矣。以其得之也難。證之也複。不得不層析縷解。爲世人譬喻之耳。就前所述佛經。五教共同目標。半可參矣。惟標之所在。趨之赴之。果可以實得之。始足云真目標也。是又非以佛所言者。自體認之。則弗能切近易明也。金剛經第九曰。須陀洹能作是念。我得須陀洹果否。須菩提言不也。世尊。何以故。須陀洹名爲入流而無所入。不入色聲香味觸法。是名須陀洹。斯陀含能作是念。我得斯陀含果不。須菩提言不也。世尊。何以故。斯陀含名一往來。而實無往來。是名斯陀含。阿那含能作是念。我得阿那含果不。須菩提言不也。世尊。何以故。阿那含名爲不來。而實無不來。是故名阿那含。阿羅漢能作是念。我得阿羅漢果不。須菩提言不也。世尊。何以故。實無有法名阿羅漢。世尊若阿羅漢作是念。我得阿

羅漢道。卽爲著我人衆生壽者。世尊佛說我得無諍三昧。人中最爲第一。是第一離欲阿羅漢。世尊我不作是念。我是離欲阿羅漢。世尊我若作是念。我得阿羅漢道。世尊則不說。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者。以須菩提實無所行。而名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作念則妄而立失之。無念卽真而立得之。豈但斯陀含阿羅漢等佛果如斯。五教共同之果。亦正如斯。故曰我不作斯念。是樂阿蘭那行者。佛所以謂得無諍三昧。爲人中第一也。孔顏樂處卽在於斯。然非盡得性之全量。

注、此性，卽福德性，非食色之世諦性也，

自然而然。有浴沂風雩之態。樂天知命。順受全歸。莫由認證此無上之果也。耶曰吾人第一件大事。在修真主的道路。使日後得由主之離體。而復合於主之同體。天國之門。乃吾人大目標。修路以往。乃成此大目標者耳。穆曰。人生出於主之妙世。

注、回教有三世，第一妙世，主與天仙所居，諸靈界皆寓焉，第二色世，卽人間一切萬有也，第三報世，亦謂末世，謂主報應賞罰所施行之最後世界也，此世或謂久住無終，與妙世有合一之時，而實由色世以來，色世由妙世以生，妙世由主之性光以現，皆係實有者，絕非荒誕，如一切厲言也，回氏不言輪迴，而色報二世，實卽與佛輪迴同其眞理，特於名字上自創一說，以避雷同耳，此等處，惟善讀者自體認之，天下萬教皆同此眞理，而殊其名物耳。

而分具元靈。欲無負天主之命。第一要件在充吾愛怒。

注。回謂欲怒二性，蓋欲，卽中言仁也，怒，卽中言義也，欲者，志也，誠也，怒者，勇也，克也，故穆聖平生常持此二大主義，一積極而持經典，一消極而持刀劍，言護持，與斬斷者也。

第二特性完成以麻呢。求歸妙世而成報世之眞福。始可稱爲人耳。妙與報合。而成爲吾儒之世諦與非世諦。而一切誠正修齊治平之大事功。皆耶所謂修_直主路之所有事也。及其至於位育也。穆所謂妙成爲報之實在世界。乃發現焉。此五教共同之唯一大目標。世人所當善自體認。而時刻不忘焉耳。或曰目標如是矣。究之似實而猶虛。似常而復誕也。道家修己養生。確有着落。儒家惟重實踐。六合之外。存而不論。誠能以道家修養之實功。補儒家存而未論之問題。使舉世曉然知所從事。不更善乎。曰是不獨五教目標之事。進而涉於五教眞宰之原理。及工夫問題矣。其道至深。其理至顯。其說至繁。其會至微。微子言固將明之。獨以雲霓隱現者爲天空乎。抑以湘潭澄景爲月魄乎。太陽麗躋空而萬類昭蘇。大氣吁噓而天地周轉。一線之機。萬化之原。庶品之蕃。微朕所基。言固可示。意尤宜會。嗚呼。是非明道以達天。因人以見道。又烏睿識其毫末乎哉。目標如上所言。爲妙與報之世矣。卽人卽天而實存於非世諦界中矣。其徵兆雖曰實有。於今日果何在乎。

注意謂耶穆所言天國妙世報世，雖實在確有，而係隔世之事，吾人究不得目覩，果何以爲

憑證者乎，意蓋欲示吾大道之眞際，以合五教爲一個新教耳，

曰是有足見者。絕非虛幻之事。一惟吾道一玄字而已。佛之說上玄也。耶回之說玄交也。

注參觀本新教玄玄秘鑑

儒之說下玄也。但識此玄。莫不自在。玄不在天。不在地。近在吾人。吾與爾言者玄也。五教之目標也。眞宰也。工夫也。爾與吾識取者玄也。五教之目標也。眞宰也。工夫也。抑玄不獨在人。亦在於天。亦在於地。亦在於萬物。吾與爾所以得於今天地之間。照日月。配四時。食茹飲水。以共參此大事者。豈獨吾人也。玄也。亦天地萬物也。而五教之目標與眞宰工夫。又舍此焉往。知此。則於道之實功。思過半矣。老子道德經首章曰。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故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竅。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玄之又玄。衆妙之門。夫大道之眞。吾所謂玄之全也。玄惟存乎天。故教有所本。玄惟存乎人。故教有所施。玄惟存乎物。故教有所成。

注此以上中下三玄，釋老子道字也，存乎天者，玄交也，存乎人者，下玄也，存乎物者，上玄而赅夫玄之全也。又以天爲上玄，以人爲玄交，以物爲下玄，亦可，但未能赅回教實報世之說，故本新教玄經以玄交以上爲存乎天，以玄交以下爲存乎人，以上玄而施其玄交以下之功用者，爲存乎物也，此物字須重看，蓋卽教已成後，萬物各得其序之實報世也，佛所謂極樂世界，耶所謂主的天國，孔所謂大同之世是也，故物字居玄之最後，其意深

矣。

惟存乎此三者。精誠純一。與人物以俱化。故謂之道。惟存乎此三者。誠明修治。與天與物以俱成。故謂之玄也。

注前句以天爲主，故言與人物俱化，故名爲道也，後句以人爲主，故言與天與物俱成，故名玄也，就玄之見於天者，謂之道，就道之寓諸人者，謂之玄，本節欲將道祖道德經言道言玄之妙理，返證諸五教目標，以明此目標之現在吾人者，故不得不極推天人物三者之玄，而致其全體於吾人身心性想中說法也，其旨極微，其辭極簡，讀者須深會之耳。

知天之道。溯夫人物。誠_人物之玄。歸乎天。則居處食息倫序名物。不足以賅其道矣。無他。道之爲道。非獨世諦是非予取之所有事也。

注、卽前文所謂顏子夷齊之所得，爲非世諦之事理是也，惟其超出世外而賅三界亘無極，故爲常道耳，固非世人所僅見善得惡失之可道，習慣世諦爲道也，世人所見，只道之一部分，且泥於其跡，所謂可字之敝，是也。

道不可以常識明。名亦豈可以常識名。常道道者。實非常道。常名名者。實非常名。常其習。而非常者參矣。當其形。而非常者擾矣。欲求眞常不變之道。而定眞常不易之名。固非本諸無無之原體。不足幾之。斯所謂玄之根也。所謂帝之先也。所謂道之大本。而生民之秉彝也。故曰。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故曰。五教目標。遠在天。廣在物。而近在於吾

人也。人旣得之。宜將修之。人旣修之。宜將成之。於是，有欲無欲爲教之梯階。以觀妙與觀數爲道之進修。常有欲矣。而天下人物之治。有不起於其中。歸於其極乎。

注、謂竅也。

當無欲矣。而天下人物之修養。有不妙於其道。妙於其教者乎。是眞乃非世諦之實在聖域。爲五教會歸之眞宰。故曰。玄之又玄。衆妙之門也。

注、經文上玄字，言道之太極，合內外二功，治世與歸極言也，下玄字，言道之無極，指內外治世歸極二者，至斯已神化，歸於無無之原體，如蒼天之蒼而又蒼，無所可見可擬者矣，蘇子注道經，至此曰，此乃聖人不容心之神化工夫，純乎自然而然，蓋無心爲之，故造其極，得帝之先，而壽於天地者也，按此正與佛金經，我不作斯念，故得阿蘭那行之旨，正相印證，蓋天人自然之目標所在，而下節眞宰，亦卽由此而生矣，又妙之所本。與其門者。常爲互相關係。幾不可分。茲以本會講學之故。不得不強分述之。

妙生於玄。惟其玄玄。故諸妙共本。惟其玄玄。故諸妙亦環生。今以其共本者爲五教眞宰之部。更詳叙此環生者。爲五教確實之目標。使世人共知。庶不至誤入迷途耳。玄之三義，旣明。而治世與歸極之道。皆從出焉。世人愚蒙。旣難以世諦喻道。而失之拘。

注、以世諦喻，則人不知全體實報，將謂顏子夭折，伯夷餓死，爲天道之非矣，不能明非世諦故耳。

復難以非世諦喻教。而失之誕。

注、若但以非世諦喻行教，世人將謂世間一切皆空，而自有主者，何必多事，自怡自放。而已足矣；爲世道人心大憂，此不善學老莊者，所以誤天下蒼生也，是不知非世諦，實兼有世諦在內之爲害耳，

拘則阻善而懈人心。誕則助僞而疏實用。其害道賊教一也。然道與教豈固拘與誕哉。人自不知其真相耳。是故猶不得簡於言矣。

注、以此關係重大，故不得不詳辨之耳。

玄交之生人也。固將賦天之全。欲斯人之盡已盡人。以共反於天而已。豈其欲斯人之安飽逸樂。自盡其年已也。安飽逸樂之不可。賊人竊天以自肥者。又烏乎其可焉。是以由無生有。由有反成。以無欲生有欲。以有欲反太極。成焉而太極矣。復歸於無無之原體。是上玄之所以有事也。顧其有也何如。有欲也何似。有與有欲以造無欲與無之域爲何事。老子曰。道本於無。而宏於有。佛曰。空在於法。而不離於相。儒者所謂天彝倫常之美者也。人但知道教重道德。薄仁義。不知此特爲其本末之差焉耳。人但知道教重自然。而輕名教。不知此特爲其先後之序焉耳。莊子天道篇曰。天之道。爲其序於人也。古之學者有之。必也先君而後臣。先父而後子。先長而後幼。先男而後女。先夫而後婦。遵其序。行其道。不背其則。是謂天彝。然則道教之真。獨得天倫之序。夫豈重自然。輕名教哉。

注、卽謂重自然，亦重天，先君後臣，先父後子，自然之序耳，卽謂輕名教，亦輕人事上強制君臣父子間一切繁文耳，蓋文繁則害實，反而有傷於倫理矣，故道家輕名教，爲此也，非如晉王衍阮籍之徒，破壞名教者比也，此四千年所未經人道者，宣言故特示之耳，

又曰。是故古之明大道者。先明天。而道德次之，道德已明。而仁義次之。仁義已明。而分守次之。分守已明。而形名次之。形名已明。而因任次之。因任已明。而原省次之。原省已明。而是非次之。是非已明。而賞罰次之。賞罰已明。而知智愚處宜貴賤履位仁賢不肖襲簪情。必分其能。必由其名。以此事上。以此畜下。以此治物。以此修身。知謀不用。必歸其天。此之謂太平。治之至也。惟有天。然後有人倫。有人倫。然後有道德。有道德。然後有仁義。有仁義。然後有分守。名位賞罰諸治。而世乃可太平。吾人外功內修。方得充量以返乎玄之本然。妙之眞常也。然則道教。又豈常重虛無而薄仁義者乎。故曰。其序然也。其道然也。天地篇云。惟其爲天。故道其道。道惟有序。故爲眞道。不然。奚貴乎道。此足以注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之深義矣。自韓愈以下。無能知此者。故曰。道其所道。非吾所謂道也。德其所德。非吾所謂德也。彼烏知非常道者。爲世俗之道。而常道必有不可不道之常者存焉。一以二。二以三。三以萬而復成倫彝天常。以歸於無極焉。此其旨。老莊固與伏軒文孔同一法則道理。特以其所生之世不同。而立言救世者。不得不有所偏重而已。

注、因老子生當春秋初季，列國文繁事僞，盜竊仁義之名，以行其傷天害民之事，故不得不

一輕彼而重此也，莊子之世猶然，故立言大抵與老子相同，惟時邪說蠭起，爲我兼愛，多亡其倫理，故莊子言必稱夫子，而特於天道篇中，乃言君臣父子長幼夫婦五倫先後之序，使世人知此倫理爲天道，決非人爲者，又申明道德出於天，仁義守分名位賞罰出於道德，以正先王之治，此莊子救時之言，亦卽補老子之所不逮焉，其言道之爲道，在於序，尤爲道家有倫有則之言，絕非後世但講自然清虛者流，所能夢見，此所以儒道同本共流也，本宣言以五教目標所關，而破除道家向來之錮習，以證明儒與佛耶回之對面眞影，此等筆墨似繁實簡，似遠實近，有識之士必能自悟。

省此道與玄。則五教目標。恍然在矣。

注、大意將佛耶回歸宗於道教，而明示道教之的，不離儒教倫常天彝之常道，故以莊子之言明證之耳，下文真宰，亦卽由此常道，及非世諦中發生也，

依上所述理論，乃得五教之方案如下、

甲 儒救嘗誚佛教之的。爲空虛誕妄。而無實旨。不足教世。是爲淺見。

注、是但就佛言空處，一切禪定，無爲法言也，佛法包羅三千大千世界，無法不備，故眞際非後儒所能知能盡也。

實則佛之眞的。以福德自性。照澈萬有。了澈萬緣。超乎人。而證乎天。其爲勸懲教法。亦大矣。

注、此指前理論中所言非世諦之報。如金剛經所示福德性之眞旨。其報享嘗合天人全體而言者是也。

但佛教目標之表見。多係上半程途之譬喻。而略言下半程途之一切世間法耳。

注、凡言但某教目標之所在者，卽係言某教後來之習慣上如何耳，此後準此。

乙 耶教嘗詆儒教之的。尙理論而離於事實，不確定眞主之分量。不足以救世。是爲謬見。一實則儒教之眞的。性根於天之太極。卽理卽事。卽人卽天。返本歸極。獨得眞主之全。

注、基督教事親如事天。事天如事親，下學上達，全受全歸，返其炁於太一，崇其禮於天帝，故獨得主之全，參教經及前論，言儒耶會歸處，自明矣。

但基督教目標之所表示。多係下半程途人事之進行。而略言上半程途天道玄妙處耳。

注、此與甲但字下意同，亦示儒之習慣所偏，定爲方案，使世人明其先後得失耳。

丙 穆教嘗薄耶教之的。中歧而僞託乎人。怪誕難信。不足爲法。

注、凡言某教，非詆某教，理論事實如何云云，皆據實在經典及各教後來門戶之見而言，胥有一定出處，非泛設也，此處言穆之非耶見天方穆理中，

是爲迂見。耶之眞的在眞主。卽在耶之本身。中之老孔。西之佛穆。皆爲得主分量最多之人。是謂耶爲主子也可。謂耶爲主子。則耶教卽以耶身爲教的。如中以孔子爲法則者。亦無不可。卽人之靈。爲主之寄。擴而充之。主道光天下矣。

注此等處妙理印證，由新舊約及儒教，身爲教治之單位法，推闡而出，如能精研西典，參以儒經，自知天存乎身，身爲一切之本。

但耶教目標之所表示。多係感化界之下半程途。與信仰界之上半程途。而乏其精通廣大之宏功耳。

注耶之習慣如此，惟知信主修靈，以求返天國，至所以體天行道，俾天下羣倫，皆獲治平大同之實功，然後全始全終者，頗無人能推行之，是爲耶教之偏頗處，故方案明其上下，僅得一部分，而乏其宏功偉略耳，

丁 穆教嘗非儒教之的。空名而無終結。

注此論出於天方之回教四要論，其勢力頗佔優勝，爲回氏最有根據之說，意謂回教中儒最得真全，然儒所謂天乃理也，所謂終結乃名也，理與名皆悠悠不可憑之物耳，以故伯夷餓死，顏子夭亡，天道至是，實不可詰，而乃歸之於身後空名，是儒無終也。不如穆教三世四（卽色妙報世也）之可徵，惟有實報世，彼伯夷顏子者，終將受天主將來之實報云云，方案以其言近理而未切真相，故明示其異同如此，而示其理論於前耳，

不足爲勸戒。是爲妄見。實則儒教眞的之內容。完全在樂天工夫中。擴充至極。入於神化。天人有如影響之相應。亦有如胎孕之相儲。一悉歸納。卽兼穆教三世在內。循環弗息。而實報在其間矣。

注、惟樂天者盡已盡人，得志則天人之間，如影響相應，不得志則反本還元，天人之際，如胎孕之相儲，有非世人俗眼所得窺者，伯夷顏子之終結，即在此不可見之胎孕本原間。即此已是妙世實報世矣，明此儒教眞際，則前人理論，後世勸戒，全有根據，而兩教門戶之見除矣，

但穆教目標之所表見。多涉於遼遠難卽之程途。而不能透闡全體。雖似得眞。而眞者弗明耳。

注、人若能以穆所見實報世之理，補儒之所未言，復以儒之眞際，胎孕本元之理，補穆三世之旨，而活視之，則庶乎共同目標乃見矣，蓋穆所謂妙報二世，隨時皆可自見，如孔子所謂太平世，耶所謂天國者，每隔五百年，即可見於人間之色世中，不必定待至最後之終結時，始有報世也，此所以有循環耳，若如穆氏之說，則將終而不復始矣，烏乎其可，

戊 儒教嘗謂道教之的在虛無。而遺棄名教。耶穆等教。亦謂道教之的在自然。而缺少真宰。不可爲治。不可爲道。

注、是由歷代儒者菲薄道教，以有晉代諸賢之失，又由耶穆鉅子，謂道教爲自成無主之教而言也，此等處所關甚大，爲四教門戶之成見，所言似乎有充足之理由，而實際仍多隔閡不明辨之，無以合五教爲一新教，而目標終不明矣，故宣言先明其理論，後示其方案如此耳。實則道教之眞的，以虛無行其名教。以自然歸其實眞。卽名卽道。卽道卽玄，衆妙之門，象

帝之先。主莫真焉。而莫近焉。道莫大焉。而莫賅焉。

注前理論中，所引老子莊子，所言道名與玄妙有欲無欲者，及君先臣後，父先子後，五倫之則，名位賞罰，由於仁義，仁義由於道德，道德出於天，是明明有名教，有真主矣，知此微旨，則四教之門戶又破矣，而五教共同之整個目標，躍然跳出也，惟善悟者識之焉。足以爲教與治。而返之本源者。又孰大於斯哉。惟道教目標所表示。獨執中而擴其全體。因任而致其極功。至矣尙矣。顧在破其樊以求道。遺其言以求玄。則宛然本來者。即在斯矣。注、萬教皆歸於道，儒得其下半，佛得其內半，耶得其上半，穆得其外半，而拜火多神諸教，得其皮毛焉，此道所以獨尊也，尊在玄玄，玄玄眞，而發現其全功者爲儒，含儲其全功者爲佛，揚厲之爲耶，具體的爲穆，是以難一言盡之也，難一言盡之，而方案強論列之，亦可貴矣，但道教之特長，在此執中與因任二者，而後世不善學道者，遂成二大流弊焉，以執中沿爲修養，黃庭以下，乃成採補之邪說，以因任沿爲放任，晉氏以後，遂流爲放誕不羈遺棄名教之風，害世益酷，故方案但書下，明言執中因任之長，而亦卽喻意於其短，故曰破其樊，遺其言也，非執中之害，非因任之敝，不善學者之習慣然耳，堯舜禹湯文周孔孟皆善於執中因任者也，所謂惟精惟一，尤執厥中，所謂因民之所利而利之是也，善學如此，不善學如彼，世之學道者，可以悟矣，執中因任，皆見道德南華二經，以上爲新教共同之目標，茲再言五教共同之眞宰，



1111

新教共同之真宰

注真宰或作真主，或作上帝，或作天主，或作帝，或作老祖。或作無等等最初古佛，皆同此原位也，原位或云不當言位，只是原體用耳，或云體用亦不着得，只是唯一之真主而已，但此真主分化極多，未可以人間言語形容，所謂五教聖人，乃得主分化之第一二位中，其近而肖德可知，其餘各以等差爲殺，故頗不齊，有聖賢仙佛哲龍真人等類，要皆不失主性之大者，下至極愚卵鰐蠕動，及有生物，亦皆有主性在也，此主性因教界之異，在道教謂之玄，在儒教謂之天命，在佛教謂之佛性，在耶_教謂之主靈，在穆教謂之元靈卽(以麻呢)性，實則爲主性之一物也，惟五教謂此主性之成就與求得，各自不同，而主之發生與本體位數寄居，又各紛紜不一，其間學理龐雜，經典分歧，門戶重出，旗幟迥殊者，實有非言語所能究詰者，是故不正其的，不明其真，不示其同，則五教不能趨一，而新教又何以爲表率乎，此極要之間題，亘四千餘年，無人能道破者，故本學會所以特發明此篇也，

新教合五教爲一適時之教。故當證明五教原有各主要之事件。然後推而言其治世功用。真宰者。其根本學術之一也。顧五教之目標。旣根據於其真宰。真宰不明。目標不確。目標不定，真宰亦不立。旣明前述之目標。亦即可因之以識其真宰之所在矣。

注二者固相依，爲道爲教，不可或離者也，試觀五教經典，言道與教；莫不本於真宰，如中庸首篇，將言道教，卽先言天命，而最終則言上天之載，無聲無臭，是也，餘類推，今

欲言五教真宰，卽不外前言目標之內容，但目標，明人所以合天之全體者言之，真宰，則專就五教所認取天帝之原體，及功用分量與始終者言之也。此爲抽象，彼爲具體，有詳略之不同耳，而理則一致，文亦一貫，學者務須以一反三也，

夫天與道無二。道與天爲一。

注、此二語雖似複，而意則實各有指也，

天與道生。則天與道始二矣。道與天繹。則道與天始不一矣。謂道生天者。言形氣之天耳。

注、此據道家經，謂道生天地者，以明五教之會通，而破其門戶及語病者也，

謂天出道者。言氣運之道也。

注、出也，非自出也。此據儒經與耶回諸經所言，道出於天命，禮本於太乙等，及言真主造萬有，運行四時之道，以會通之，而破其偏見也，

故儒有先後之天。佛講空相二法。悟形氣之天。則知真宰之所寄者。而非其所存者也。悟氣運之道。則知真宰之所施者。非其所安者也。故其本爲不二。而其妙則爲三。其體爲一。而其用爲不一。

注、不二者，元靈之本體，二者，兩位之施行，卽五教所講二性是也，道儒所謂太極，不二也，陰陽，二也，佛謂二乘二相，耶回謂兩個位性也，皆確指二字多一數不得，莊子謂彼生我者是也，一者，原數也，道謂之太一，儒謂之本性，佛謂之菩提，耶回謂之主體，是

不一者，天所生三三數以上，萬物之數也，故一與不二，確不同，二與一，又確不同，此等處最微妙，差一字，即失之遠矣，故宜格外注意也，道一矣。其先不一。

注、此不一，乃尙未形爲一也，故不得名之爲一也，

其後亦不一。在此先後之間。真宰是也。天不二矣。

注、此指天之本象言，

其先爲二。

注、此指生形氣之天之原體者言，其對於後天天運，則爲二矣，其後亦爲二。

注、此指二性言，卽道生一，一生二，二生萬物之二字也，

在此後先之前。真宰是也。故曰。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此二者。同異出而同謂之玄。玄之又玄。衆妙之門。然則始定吾所謂之真宰前提矣。更以五教所自體認於真宰者。列而言之。以會其歸。而明其用焉。夫根蒂既立。枝柯乃附。源泉既濬。江河乃通。識五教真宰之原理。然後可以探其奧妙。窮其變化。而因時適地。以各定其名義。宏其功用者也。

注、原理，指前所言道與天一，不二不一，復不二之論，此乃包孕五教真宰而言者，其微妙

之中，獨寓太初無始之真宰，最賅最精不落邊際，故取爲五教共同真宰之原理，而條列五教所各自體認之真宰或名稱於其後，復以原理與功用相合爲一。而結五教爲一之真宰焉，此本節立言之文法也，至於功用，不出儒之倫彝治功，不但限於儒而已，原理不出佛之空，道之無，耶回之主，但_亦不限於佛道耶回而已，此又爲字面上之定義，不可不明也。

五教所認取真宰之真際。莫不相同。而其所以認取。及形式上。學術上。習慣上。則各有不同。不以其不同者詳晰分解。則無以明其會。利其通。而示夫真諦所在也。茲特列而究之。佛教素以寂滅爲皈。其大成也。惟釋迦當之。後人尊其緒_伊。教義乃立。然自佛教成立以來。無有認取真宰之事。無他。佛完住世出世大法。證入極樂。三界虛空。惟我獨尊。

注重看我字，此我字，卽天地真宰之所寄耳，即第二位是也。

故我外無復所謂主者。有之。則所謂報師恩大古佛是也。

注卽燃燈佛，

所謂報天地恩無等等帝是也。顧佛教之趨往。實不在此。金剛經第十曰。佛告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昔在燃燈佛所。於法有所得否。不也。世尊。如來在燃燈佛所。於法實無所得。須菩提。於意云何。菩薩莊嚴佛土不。不也。世尊。何以故。莊嚴佛土者。卽非莊嚴。是名莊嚴。是故須菩提。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生清淨心。不應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應無所住而生其心。須菩提。譬如有人身如須彌山王。於意云何。是身爲大不。須菩提。

言。甚大。世尊。何以故。佛說非身。是名大身。是知佛之真宰。惟在無住之自性。而自性惟在無住之真心。此心不住色。不住聲。不住香味觸法。而行布施。但應無住。而自生其心。故此心方爲無上不二之真宰。實與三千虛大千世界無量虛空同其分量。故曰。須菩提。於意云何。若須彌山王是身爲大否。曰甚大。佛曰。非身。是名大身。認取此自性。明了此淨心。會得此大身。然則佛教之所謂真宰者。豈不在斯哉。豈不在斯哉。

注。佛教自古不重真宰一說，而所言天王帝釋等，實則邈乎其小，非真宰也，佛之真宰，惟在我字，故金剛經末章曰，若以三十二相觀如來者，轉輪聖王卽是如來，夫出則轉輪爲佛，入則佛爲天主，本一而二之原體也，儒曰，天命在我，耶曰，天主聖靈付我，穆曰，認得自己真一，卽認主矣，是佛以我爲最切最大之主，固不謬耳，惟我所具之真宰，只得其半，而世人又往往不能充此真我之宰，故佛說但足以教最上等人，而不足以爲全世之一般教法也，宣言特明示其所偏重爲後文合爲一教時之先導焉，

佛以自性爲真宰。而以大古佛及如來爲其第二位之化身焉。趨重在於離六塵。脫五蘊。卽無住真心。以皈眞空。始得認取至大無外之真宰耳。

注。前係佛教真宰之理論，此數句，係佛教真宰之斷案，又凡所謂斷案，先真宰主體，次真宰第二位，第二位者，卽前總論原理中所言不一之二，與一生之二者，陰陽二儀，先天後天，無極太極之前後印象也，實則猶真宰也，第一位如形而非形，第二位如影而非影，知

此，卽知二而一之理，五教皆重一，亦皆重二，其義與名不一，其眞際則同也，再次則言
會趨重，趨重者，其教中素所體認眞主之趨勢與工夫也，凡斷案必有此三件。

耶教以天神爲眞宰。蓋出於天主教。西國諸教爭鳴。拜日拜月與星辰。拜火拜蛇與禽獸偶像者。紛紜擾攘。極其繁蕪。而各持一理。皆得神靈。故反之者。頗不易爲力。希臘羅馬諸學術哲理家興。欲學理論破除各教。而卒不得。亦以學得其常道而未盡其變道。理盡其人事而未窮其天運。蒼蒼冥冥之中。實有主之者。人徒欲以名理言辭。傾覆素有根據之教義。故無成也。自摩西氏出。一會其精神學問於神教。而深悟天人之際。方知天地間萬有萬能。雖各有神。而實則統於一尊。別有一眞宰爲天地人物萬神之主。是主也。若在天。若在人。若在萬物萬神。其發如飄風。其蘊如太空。其放彌六合。其收藏無形。故足爲萬靈之眞主。於是本此以破各多神教。而突其樊。所向無不披靡。未十年歐非之間。什九化爲天主教矣。然摩西之立教也。曰。主雖明明在天。而實將大造於吾人。俟若干年後。主必親降其最近使者爲救世主。生於斯世。宏其教。推其恩。使世人無論仇讐異國。皆得卒歸於天國。而享其光榮焉。斯主也。必蒙大難。捨身救世。死而復生焉。汝等誌之。故歷百數季而基督耶穌乃生於世。降而~~岐~~。聖光煥然。起廢發蒙。篤信聖典。自能觀帝。而施其功。所至勸化醫疾。往往起死還生。口之所言。指之所詣。隨之而驗如響。群奉爲救世主。而以嫉異見殺於猶太之十字架。或曰。死者其徒也。又曰。死後十日而生。反報帝所。下誨其門人。門人信摩哲之預

言。服基督之至聖。故推充前進。日卽發達。至十九世紀中半。宇內。幾過天主舊教焉。故耶教之認主以天主爲聖父。以基督爲聖子。號曰。主神。其蓋以天神爲本位。以耶祖爲楷模也。

○

注楷模亦如中儒以孔爲法者是也。

耶教真宰。以神

注卽帝天，

爲父。以耶穌爲其第二位之使者。其認取真宰之趨勢。往往從天空光氣。及飛鵠爲主之降體。雖亦認聖靈在身。而重在天父之國。

注此天國有遠近二種。遠如天空之眞境。及最後實現之太平國家。是也。近如吾人身心。安頓至善處。是也。

識者雖知其在此不在彼也。然信於光鵠之說。多趨往於自然之空界。而罕悟反諸身矣。是其偏於外者。故穆教疵其認主落跡象也。

注此亦耶教真宰之斷案。具原體第二位及趨重三件。但佛先引經證。此後引經證。不相同耳。

其義見新約使徒行傳二十二章。保羅對猶太人言主降光。及已遊靈境與主言者是也。

注原文具在。可參佛真宰。引金經而詳者。因佛旨較深。不先詳言。則人不悟。此處耶真

宰，引新約而略言者，因耶教甚明，但示其所在，即可知已。

穆教以真一爲真宰。可分三部。其說最得諸教言主之眞際。故特示於佛耶之後。惟亦總持其大概。不暇明其功用。儒則明其功用。未暇示其本體。

注。其字，皆指真宰言也，穆非不言功用，但所言皆竊儒之旨，不如儒之精全，故謂然耳，故並列穆儒二教所言真宰之理。使學者擷長補短。得其全體。然後再證以大道真宰之歸宿。則五教燦然爲一新教。有門徑可學矣。穆言真宰。一重本體。曰真主立於天地之先。造天造地。造人與萬物。其體無方無類。無形無聲。無臭無一切有。是故天經淑真篇曰。是主爲一。爲究竟。爲無產無所產。無一與之爲配。是真主也。惟其爲一。故能萬。惟其究竟。故能常住久新。無始無終。惟其無產無所產。故能氣機獨操。造化萬有。以生生不已也。

注上所言，見天方典禮真宰篇，引天經所言，其所謂一者，乃太始初形之無形本體也。所謂究竟者，萬化歸宿之實地也，其所產者，生之跡也，如婦人生產，因耶教後來言真主之生人，如父母生子，亦產之如人也，主亦有產之者，卽無名是也，穆教自得天經後，深知此說之謬，穆故述淑真篇，言主，卽無名所現示之一，此一非如第二者有產與所產也，義蓋極深透，卽中國聖人所謂天生而不有之旨，蓋主惟以氣機生人物，而非如人之身，產生嗣續也，主獨先萬有，故無生之者，所以獨尊無二，爲共同之宰真耳，儒經所言上帝眞際，亦正如此，但淺識者，不能互證之耳。

據此。眞宰本體。的然可見。毫不恍惚者矣。故曰。穆獨得其眞也。其言第二。爲眞宰之用。曰。主立乎無始以前。亘乎無終以後。至淨也。至眞也。至一也。至善也。化萬化而不化。妙萬跡而無妙。窮通變易。周而復始。始而復周。生生弗已。慨虛空實有。而無復有。無復。常如現住而永不壞者。是眞宰之功用也。

注。此亦引用典禮眞宰篇與認主篇所言。以示穆教言主功用之妙。按此。雖無儒所言之切而且備。然亦實得眞宰原有包羅萬有呼吸一炁之氣象。能得其的者也。與他教以恍惚喻言者。實不可同日語也。故先列於此。爲儒者言眞宰之先導焉。

據此。則眞宰之功用。無爲而無不爲。無不爲而無所於爲也。可知其的矣。其第三。言眞宰之性所寄。與人之認取眞宰。曰。天經云。我將示我諸節與爾諸方。稽爾諸身。爾胡不自覩

注。我者。眞主自謂也。爾者。謂諸世人也。節者。主全體中之各節。如儒謂天道。天秩。天彝。天時。天運。天則。天行。凡人物所有之各法則。無非主之全體所分示者。故謂之節。方者。類也。謂人事上無論何類何事。皆我所預寄者。身者。卽人之性命所托者。儒所謂天命之性。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大本也。眞宰之性所寄托者。莫大乎此。穆教以此殿於認主篇。之最後也。其意實與中孔西佛相貫通。而具有住世與出世之二大本源。學者莫輕放過。按此正與前言佛之眞我字。有最切精義。所謂大身者。亦莫不由世人各自之身修積而來也。

此眞宰之最切處也。

又曰我在爾躬。爾勿外求。穆祖訓曰。主之所在。不在虛空。而不離虛空。善認主者。必先認自身。善認自身。必善認自心。主在斯矣。是故欲修證主道者。必先修證吾身心。捨此莫由。

注此又引天經及穆聖訓釋之語，載天方穆理，今所譯之天方典禮認主篇，字句稍有出入，然義實如此，穆教所以精於耶教者，在此耳。

穆聖體眞主立教之方。略謂眞宰萬有。根於眞一。凡人視聽要知言活能七者。爲眞宰所賦聖性之本然。而俱以眞一爲其根。苟能體認修復。使參天位地而育萬物。斯卽成以麻呢。而可以入於吾主報世矣。

注此引用天方本義；今人所作四教括要，卽有是義，但所言略耳，學者，讀全部穆經，自知宣言語無泛設矣。

據此。則知穆於天人性命之間。精切博大。所體得於眞宰者。可謂獨至矣。孔聖曰。窮理盡性。以至於命。穆聖又能不謀於二千年後。誠聖矣哉。誠聖矣哉。穆教以眞一爲眞宰本體及性。而以穆罕莫德爲其第二位之標準者。以體己心爲証主工夫焉。

注此穆教眞主斷案也，蓋穆教謂眞宰未造斯人，先造元靈，元靈者，眞一之現於後天者也，其本能含有眞一與視聽要知言活能八者之全用，故曰，元靈，眞一又爲下七者之本，其

見於人，卽所謂天性也，此蓋包孔孟荀所言性之全部，卽穆氏真宰之最切處，人天一貫之捷徑，會得此，則下文儒教四部分皆自明矣，中庸所言誠明，以至上天之載，皆從此出，易經所言帝出於震之諸大作用，亦於以明，孝經之言配天，亦在是性中矣，總之穆爲儒之具體，明此達彼，再精以求其真宰所在，則前示目標亦愈確，蓋互爲體用，有不能或離者，本教中庸証釋，謂無聲無臭爲玄德之至，卽道之無上處，盡人合天，大學所謂止至善者，止於此而已，蓋止於此，卽耶穆所謂認得真宰所在，一力赴之，脚根不轉，卽証天國是也，學者甚宜觸類傍通，沾滯不得一點也。

儒教真宰。至精且微。其理與微。亦至繁複。自羲軒至於孔孟。探微索玄。各有至高深之學問。存於經傳之中。漢唐宋明學者。能研幾此者甚少。而儒家對於天帝之定名定義。遂亦絕少確鑿之辭。茲特就儒經中最純正不駁之旨。示其的之所在。約分爲四大種類。

- 一、真宰之本體。及其蘊存消息之旨。
- 二、真宰之功用。及其出施運行之旨。
- 三、真宰之皇極。及其寄寓行政之旨。
- 四、真宰之性情。及其賦予修復之旨。

儒教夙稱真宰爲帝。後又稱曰天。至帝或天之眞際。其說不一。各本所學以爲訓。周人近古。得帝之情。謂帝爲造化之主宰。太一之樞紐。雖未盡賅。已實近矣。孔子名帝爲天。孟荀諸

子因之。遂謂氣化運數之宰爲天也。漢自董仲舒以後。以仁義禮智信之成運者爲言。故遂以道訓天。宋儒興。而老佛之旨已大明於世。程朱陸楊胡呂等深知天者。非可以形相氣化及諸功用事跡求之。然亦又不能離諸形相氣化功用事跡。求之於實不得。求之於虛又不得。乃於研思精_尋莫之中名天爲理。曰天地之間莫尊於理。理爲氣之主。足以運轉一切萬有而役使之。是真爲天帝之主宰矣。然識者固知理爲虛行者。氣爲實行者。二者雖生於道。而皆爲用。非用之主也。然則高宗夢帝賚予良弼。豈是夢理賚予之耶。而一切不可以常理解者。又將非帝者乎。朱熹於此深知理字不足以賅之。曰。如高宗所夢。恐真有個上帝。確然予之。又非空理所能。是當求氣化理道之主持者。

注此先言漢宋儒者名帝之偏頗處，以見儒真宰之本面目也，朱子所言，見朱本集及語錄中，其言天甚恍惚，忽而歸之理，忽而歸之氣，忽而歸之非理非氣，自後遂名二氣良能之主，言雖近矣，而終難賅其全體，定其名理也，故宣言先引以爲途徑耳，要知宋儒與漢儒所見固未盡非，惟只得其一體，而遺其全部耳，然不先明此，又別無尋覓處也。

宋儒謂爲天理，與漢儒謂爲天道。雖皆重在人倫彝常。而未得帝之全體。則彼此均失之也。儒者修漢宋諸儒之業。追求孔孟之言。故直稱帝爲天之主者。總合理氣二大綱。以爲神人之君焉。習者察其精深之域。又合大易之所示。如宋明張邵孫王諸儒研求益微。乃謂人者原諸仁。仁者本諸元。元者始諸乾。乾爲先天第一位。生育萬物。肇造生民。雲行雨施。萬化流行。

故人物胥本諸此。誠能一息不離乎元仁。擴充至大。與天同量。則修行復命。可歸帝所。是則以乾之神。爲帝之主宰矣。其陳義至高。所見亦精。較漢宋諸儒但以道或理名帝者。已有確証。而不離其大體矣。

注。此一段。乃合宋明清。習理學易道諸大儒。如張載邵雍王陽明孫明復等之學說。大抵見地極真切。而又合於實理。如西銘周易訓詁等書。解帝之真象如此。宣^言撮其大要爲言耳。因原旨太繁。非篇中所能盡言也。然亦足見其概略矣。按宣言明此。更進一步。因孫明復來知德等之講乾爲天帝之所在。已寓於言外。其意謂乾中元仁之神。卽爲真宰。實爲確有見地可証。非泛泛論天者所能幾。此已入知道之門。故宣言引爲最後之途徑也。然此猶未賅真宰之全體耳。

顧所言雖確然有物。而猶未能賅帝之全。明其本原者也。蓋乾卽天也。謂天爲帝。則天帝之尊。將與后土並列。豈得爲無上之主宰乎。

注。乾雖首卦。能生萬物。然亦一卦。而非可超出於諸卦外也。故乾坤同功。相位置也。謂乾爲帝。則坤亦必有帝。非獨一之真宰矣。

然則真宰者。儒家果何所謂乎。今一言以蔽之。曰真宰者非乾天。亦非坤地。亦不外乎乾坤之理。乃爲太極之真神是也。蓋太極由無極以表現而成。爲最初之一者也。故在易謂之太極。在禮謂之太一。在尙書謂帝。謂皇極。在春秋謂天。在周禮孝經謂上帝。是乃儒家所謂無

上之真宰。耶回道佛所見卽殊。實同此第一位也。何以証之。易曰。易有太極。是生兩儀。有兩儀是生四象。有四象。是生八卦。而天地運行。萬物生育。遂成位矣。夫易者何。太極運行功用之全也。帝爲運行之宰。故爲易之神也。易見其全與化。而不見體與樞。故名如孔聖。以太極寓言帝之本體耳。故繫辭曰。乾坤其易之蘊乎。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默而成之。不言而信之。存於道德。是言帝之本體。居恒蘊藏所在。雖不專在乾。專在坤。而實則在乎乾與坤之己內。己內者非卽太極者乎。然離乾坤不得也。故又曰。乾坤者。其易之門耶。乾陽物也。坤陰物也。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以體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故曰。神生乎蓍。參天而兩地。以盡性。以窮理。而至乎命也。

注此一段全言儒教真宰之定義定名，及可証之經書以爲帝本體卽太極之旨也，此乃精密之理，實在之主，爲儒家歷來所共喻，而未肯明言以道破者，故孔聖於繫辭中，明先天之太極，及乾坤爲帝之本體根據，然後於說卦中，再就後天詳示帝之功用出於震，齊於巽，相見於離，致役於坤，說言於兌，戰於乾，勞於坎，成言於艮一大段，所以明示上帝真宰之形狀功用者，可謂至矣，卽本宣言下文所言真宰之功用是也，因其義乃一貫，今不預注此文，則本段真宰之本體卽無由証明故也。

故說卦於明帝旨之後。特曰。神也者。妙萬物而爲言者也。是則孔聖於無形中。實已特認太極之神爲天地共同無上之真宰。明甚矣。名義既定。然後再言真宰本然之形狀。是爲乾坤。

之內蘊。尙書所謂玄德。老子所謂玄玄也。玄者。無形色可見。聲音可聞。臭味可嗅。方隅

可測。至遠至虛。而不可相度者。真宰之本體。當如斯焉。

注此乃不動時之真宰本體也。動即不如此。而有聲色臭味方隅者矣。

故詩特示帝之旨。曰帝謂文王。予懷明德。不大聲以色。不長夏以革。不識不知。順帝之則。載。又曰。帝謂文王。詢爾仇方。同爾兄弟。以爾鈞援。與爾臨衝。以伐崇墉。又曰。上天之謂。無聲無臭。中庸引以殿天人聖功之歸宿。曰至矣。然則儒教所謂真宰本體之旨。與佛所謂不住色。不住相。不住聲香味觸法。應無所住者。道所謂無名無形之玄。穆所謂非色非聲。非方位。而不出其外者。豈有異乎。抑無異乎。於戲。天地之間。至道唯一。真宰不二。雖萬教猶莫能異此根蒂。但患不能得其教之真確界說。以爲永久不易之定義而已。苟其得之。六合之外。芥蒂之中。千歲日至。可坐而定也。而奚有患其不同哉。

注此段繳足真宰之本體。以毛詩中庸明之。反證於四教。皆若合符節。自然根本問題。迎刃而解。後文方可言真宰之功用。及其見諸世間人治者。而孝經尙書春秋之旨。亦可逐漸證明矣。皆以本節爲本耳。

儒教真宰本體。旣如前言。卽宜明其本體之所由出。與施於兩間者之一切功用。且功用不明。則其所由出者不辨。則本體亦不顯然。惟明乎此。則益證乎彼。體用一貫。有不能分者在也。

注本不能分而宣言。分之爲二者，所以使人爲學耳，此等處，穆耶道所本，甚精甚微，旣非言語所能示，亦非憶度所能及，幸經孔聖曾明著於易，故因而明之，知真宰之所出及功用，則益明本體之所在矣，

真宰立於太極。生於無極。而當於乾與坤。故爲天地之真宰。施行其造化萬有之權輿焉。其在易。名爲神爲帝。前所謂太極之真神是也。

注就真宰妙化處之本體，謂之神，就真宰之主動處，謂之帝，其實一也，後諸儒訓詁皆載之，

其施行化功也。由無極現爲太極。由太極發爲二儀。故立於乾與坤焉。

注乾坤者，二儀之至大者也，故先天之帝，在於乾坤也，然此不過動時之所在爲乾坤，非乾坤卽帝也，甚微甚微，不可不辨，宋儒已有知者，後文論之，

由乾坤鼓其生生之機。而一現於東方震卦焉。由震齊其生生之機。再現於東南之巽卦焉。由巽麗其生生之機。三現於離之正南方焉。由離致其生生之役。長養之功。於四現西南之坤卦焉。由坤說其金水之澤。通其氣化之聲。五現而成爲西南之兌卦焉。由兌動而止。止而行。行而消之息之。以與西北之乾爲相孕相代之謀。相爭相勝之形。故六現而成爲乾卦焉。由乾運其閨生之機。藏伏之氣。相聚相凝。以習以勞。交焉而弗行。行焉而弗流。四中爲神。凸前爲景。若陷而不陷者故七現而成爲正北方之坎卦焉。

注乾坎二方，帝之妙化至時，其性行功用，極其繁，極其妙，有非言語所能示者，非古今諸儒集其所見，如上諸說，人所必不能知也，所謂凹爲神者，指坎伏離之功也，所謂凸爲景者，指坎中滿本身言也，皆帝之氣化所致之妙也，至其詳，可參焦氏來氏房氏諸易解，

及後儒先後天五行八氣運行諸學說，非一言能盡也，

復由坎携其生化之炁。統其長息之機。全始全終。致精致粗。消焉而弗歟。傳焉而弗長。運其能。遞其性。納而藏之。成而收之。若木之燼。而芽則留焉。若火之熄。而光則傳焉。似死滅而復蕃滋者。於是八現而成爲北東方之艮卦焉。於戲。是豈氣化之自能如是哉。是豈道理之自能如是哉。是蓋皆吾無極唯一真宰之神化所卒致者也。故孔聖於說易時。特示其功用之自出。及所自成。曰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

注帝者，天之主宰，邵子曰，此卦位乃文王所定，所謂後天之學也，程子曰，易八卦之位，元不曾有人說，先儒以爲乾位西北，坤位西南，乾坤任六子，而自處於無爲之地，此大故寧無義理，雷風山澤之類，便是天地之用，如人身之有耳目手足，便是人之用也，豈可謂手足耳目皆用，而身無爲乎，

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潔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

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陽陰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注上言帝，此言萬物之隨帝以出入也，項氏安世曰，後天之序，據太極既分之後，播五行於四時也，震巽二木主春，故震在東方，巽東南次之，離火主夏，故爲南方之卦，兌乾二金主秋，故兌爲正秋。乾西北次之，坎水主冬，故爲北方之卦，土王四季，故坤土在夏秋之交，爲西南方之卦，艮土在冬春之交，爲東北方之卦，木金土各二者，以形王也，水火各一者，以氣王也，坤陰土，故在陰地，艮陽土，故在陽地，震陽木，故正東，巽陰木，故近南而接乎陰，兌陰金，故正西，乾陽金，故近北而接乎陽，其序甚明，

神也者。妙萬物而爲言者也。動萬物者。莫疾乎雷。撓萬物者。莫疾乎風。燥萬物者。莫熯乎火。說萬物者。莫說乎澤。潤萬物者。莫潤乎水。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乎艮。故水火相逮。雷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旣成萬物也。

注項氏安世曰，動撓燥說潤盛，皆據後天分治之序。而相逮不相悖，通氣變化，復據先天相合之位者，明五氣順布，四季分王之時，無極之眞，二五之精，所以妙合而凝者，未始有戾於先天之事也，又曰澤不爲潤而爲說者，潤者，氣之濕而在內者也，說者，色之光而在外者也，澤氣上浮而光溢於外，故說而可愛，若潤物之功，淫液而深長，則惟水足以當

之。吳氏澄曰，此承上章文王卦位之後，而言六卦之用，不言乾坤者，乾坤主宰萬物之帝，行乎六子之中，所謂神也者，妙萬物而爲言者也，萬物有迹可見，而神在其中，無迹可見，然神不離乎物也，卽萬物之中而妙不可測者神也，故曰妙萬物，雷之所以動，風之所以撓，火之所以燥，澤之所以說，水之所以潤，艮之所以終始，皆乾坤之神也。動者，發萌啟蟄，震之出也，撓者吹拂長養，巽之齊也，燥者炎赫暴炙，離之相見也，說者欣懌充實兌之說也，潤者滋液歸根，次之勞也，終始者貞下起元，艮之成也，兪氏琰曰，物之方萌，雷以動之，萌而未舒，風以撓之，舒而尙柔，火以燥之，及其長也，澤以說其外，水以潤其內，既說且潤矣，於是艮以止之，止則終，終則復始，此六子各一其用，而其所以成萬物者如是也，乃若能變能化，畢成萬物，則又在乎兩相爲用，然後能變化旣成萬物也，梁氏寅曰，神卽帝也，帝者，神之體，神者，帝之用，故主萬物者，帝也，所以妙萬物者，帝之神也，蔡氏清曰，如雷專主動，風專主撓，則滯於一隅，不得謂之妙，天地則役使六子，以造化乎萬物，而六子之伸縮變化，皆天地之爲也，所謂神當乾坤也，於此蓋可以驗合一不測之義，無在無不在之意，蓋神如君后，六子，則六官之分職也，六官所奉賜行，皆帝后所主宰，然後六職交舉，而治功成矣，葉氏爾瞻曰，神非乾坤，乃乾坤之運六子而不測者，曰動，曰撓，曰燥，曰說，曰潤，曰終始，此正變成萬物處，然天地功用惟一，故神非兩不化，先天之六子，各得其耦者，所謂兩也，兩者體之立也，後天之變化成

萬物者，所謂兩者之化也，兩者之化，用之行也，就此兩化之合一不測處，乃所謂神，孔聖既明述真宰之出與成。及運轉之功用。至精至詳。爲中國四千年來言主之第一有據言論。凡東西洋宗教家。探索天主之神化。莫不以斯爲導源。耶所謂神者。卽據妙萬物而言也。所謂父者。卽據乾天爲父道言也。

注。耶教自唐代入中國，經通儒爲之譯名，蓋卽取大易神字，以代彼主字全體，以乾父之象，代彼言耶父，皆適得義理之精，當時儒術尙精故也，今則沿流忘本矣。試觀所譯文，多稱主爲神，爲天父，若問中義何取，則彼茫然矣，穆教亦然，下文明之，

穆所謂真一。妙萬化而無跡者。亦實取則於此。蓋太極之極。本爲太一。一生二。二生萬。大易所以神。神所以爲帝之功用也。諸儒自項安世以下。皆明言神卽帝也。神妙萬物一章。孔聖但言震巽六卦。而不言乾坤者。蓋有深義存焉。宋儒實已得之。而未盡其全。帝之功用。出於帝之本體是也。項氏所謂由後天以返乎先天。欲知後天。宜先知先天耳。真宰之所常在。太極也。其動而爲功用。以生化萬物。則必立乎乾與坤。乾至陽。坤至陰。所謂一而二者也。立乎乾坤。故生成天地。運行宇宙。震至艮六者。但爲此乾坤之分用耳。故帝之發現。每稱曰天地主宰以此。

注。天地雖非帝，而帝之行運時，則在天地也，不知者，故有呼天地爲帝者是也，孔聖雖知之，以簡辭故，亦嘗以天字代帝字以此耳，

故孔聖特曰。乾坤者。其易之蘊乎。又曰。乾坤者。其神之門乎。帝由乾坤發其蘊。出其門。以施之於震。而生化萬物。故言神也。不復更言乾坤。以是耳。然認震爲帝之作用所由始。則可。以爲震能生帝。則大謬也。認乾坤爲帝所式憑也可。以爲乾坤卽帝。亦大謬也。故諸儒謂帝之爲神。乃無極之凝。二五之精。又謂帝非乾坤。特用於此宏。實得其眞。可謂默契聖衷者矣。又坎離爲乾坤之形氣。陰陽之妙用。故修道者。得坎離爲主。先得帝之體也。老子謂象帝之先也。諸儒謂水火爲一。木金土爲二。以後天言。自房氏焦氏以下至邵雍。皆主是說。蓋真宰之全體功用。必合五行六氣。以返證孔聖所示說卦中帝之所以神者。則儒真宰。宛然在斯矣。抑亦耶回佛道其他萬教之共主。亦皆在於斯矣。學者所當依經參傳與疏。詳晰悟會。自識其眞全。不假外求也。

注行政者真宰之作用，係于治理者也。

前旣明示真宰本體功用矣。其體用之在出世者。已顯然確鑿。可知可言。與未發明時。恍惚離卽之態度。大不相同。能知真宰在天。

注此天字甚活，不必在蒼蒼之天，乃眞空無上之天，居於天地之表，故能運轉天地耳，之真實體用。然後可以推言其見於人世中之大作用焉。此固爲儒經周易尙書春秋孝經一貫之旨。不過見深者。謂爲先天後天之體用。見近者。謂之皇極繫倫之敷陳。事原一本。用殊人天。故宣言於儒教亦分爲出世住世。

注出世卽指先後天之體用言，前所示真宰本體功用，卽大易上證明者是，住世，指本節所示皇極彝倫言，就尙書洪範證明者是，兩大部分。而於出世中。分爲本體功用二者。復於住世中。分爲會極復性二者。共爲四區。而儒教真宰之義理。略備什九矣。

天地真宰。旣存其體於無極。宏其用於太極。由乾坤之門。外出爲震巽等六卦。亦由乾坤之體。內歛爲二儀之太極。是真宰之神。常守乎此極。而不少移易者也。

注易之所以爲易者，卽明此真宰常運變易之理數，而本體不少變易之體用也，故曰“易者，變易也”，至易之中，有至不易者在，卽默指此真宰言也，聖人千言萬語，不過明此，而後人諱言鬼神，無有能言明此眞的故耳，如帝出乎震齊乎巽等經，言帝之功用出乎震，齊乎巽等卦耳，非言帝果身出乎震也，帝之本體真神，則仍常居乎無極太極之間，而不少變易更動，孔聖所謂北辰之象是也，惟其居而不動，故衆星拱之，萬化流行而無跡也，常守乎極矣。其神功至密。無所於思。而無不思也。其神體至中。而無所偏也。無所側也。其神位至尊。而無所不覆也。無所不容也。其神功至密。無所於見。而無不見也。無所於聞。而無不聞也。無所於貌。而無不貌也。無所於思。而無不思也。其神運至廣。無所屆其大。無所破其小也。合此至中至尊至密至廣之精。無以名之。故名曰皇極也。

注此將皇極真際說明之，由大易溯之尙書，由尙書反証大易也，蓋皇極難形容，本是大

意，而大之中却含遠與中之意，又有至精至宏之意，而且是確由上天布之者，故曰皇，宣言欲兼示此數義，故就大易太極之帝証入，而言帝之神，至精至尊，至密至廣，無所不屆，無所偏側，無所視聽貌思，而又無不視聽貌思也，此卽用以應前本體無聲無臭之旨，復以叫後五紀八政之皇極耳，五紀乃貌視聽言思，故先明此以訓皇字，已兼訓五紀矣，八政之功，在無偏無黨，王道蕩蕩，無反無側，王道正直也，故此處訓皇字，已兼訓及八政矣，八政乃食貨祀司空司徒司寇賓師也，卽今之財政農商內務交通教育司法外交陸海軍耳，特名異耳，而王道一節，雖在皇極之中，實則含極與政之義，故謂訓及八政耳。

是則真宰之神。在天曰太極。在世而授之於人。敷之於治。則曰皇極。

注。清高宗注尙書至洪範，惟皇建極，卽以天人易書太極皇極同訓，其說甚當，足以補宋儒不逮，易有太極則萬物之本原，書有皇極，則兆人之標準，太極理之在天者也，皇極理之在人者也，在天者，終古無所加損，在人者，則非聖人得天子之位，立人類之宗，其道固有所不行，是故太極不在八卦之內，而皇極列於九疇之中，所謂皇建其有極，而太極，本無極也，此易範之精也，劉氏彝曰，天地之於物也，能生之而莫能終，則遂其性也，能終而遂其性者，聖人也，天地之於人也，能性之，而莫能化而一於善也，能化而一於善者，聖人也，非聖人則不能成天地造化之功，非天地則不能成聖人皇極之治，其道相參，其能相須，其力相敵，故曰三才也，

蓋皇者。天帝之皇也。如惟皇上帝一降衷之皇。皇矣上帝之皇是也。漢儒訓皇爲大。言天之極。無不包舉耳。至宋儒謂大字空泛。乃改訓君字。其義雖可通。實則箕子之意。不謂皇爲君也。箕子皇字。惟代天字。言天降衷。至大至精之意。故不言天言帝而言皇也。至於君字。則箕子本告武王。當然欲人君體天立極。不必再訓皇爲王也。觀後文於帝其訓句。前文天乃畀禹洪範九疇彝倫攸叙句。知此皇極之皇。卽上帝之皇矣。如宋人說。則後文惟辟二作福作威。惟辟玉食者。何不曰惟皇三作福作威四玉食乎。蓋辟之訓君王。與皇字迥不相同。而宋人諱言鬼神。遂以有邊際之君字代天字。竟失眞義矣。洪範九疇。實爲眞宰授禹之旨。卽河圖洛書之所示耳。篇首箕子言之至明。歷代儒者。亦莫敢非議。獨宋林氏。謂天畀禹洪範。乃若天啟其衷。言心默契於天。不必眞由天授也。朱子則猶知不然。言河圖洛書。見之大易。聖人言之鑿鑿。豈可不信而以爲妄耶。大抵天之垂訓。必在人世大亂之後。禹當洪水天下沈淪。彝倫攸斁。雖舜命契爲司徒。而一切大綱。多已湮沒無存。故天特重示洪範九疇於禹。使爲萬世治法之祖。而天德王道。亦莫有更備於斯者矣。於是見洪範皇極。實上天眞宰降予人世之大典要樞。人苟能體皇義。以會其有極。而歸其有極。則不獨人治。可得天之全體。而當代人主與其臣民。亦皆可以完復其彝倫。而歸諸眞宰之原體矣。故洪範九疇以皇極居中。皇極以五行爲施行之質。以五紀爲建立之體。以三德爲治民之概。以八政爲行政之樞。以五福六極爲敷錫保極之權。其六事稽疑等。則用以輔此諸大作用。皆所以建極。卽皆所以體

夫而歸往眞宰者也。

注此言皇極之全體，洪範九疇，莫非皇極之功用，惟體用先後不同，而皆所以明皇極，卽皆所以歸眞宰耳，故皇極居中，而其他八疇先後爲輔，至於皇極之要，在於皇建其有極，惟然，故其敷言，是彝是訓，而於帝其訓焉，此等處，非深於經術者，莫能道，爲文太繁不能盡述也，

知此則有二大問題在焉。

一、自然的眞宰之極。與人世體認施行的眞宰之極。二者而已。而此二大問題。更可分爲四類。自然的眞宰之極。所施於人物者。乃由前論中。易後天之學以出。卽所謂六卦之流行者。後儒謂五行出而運乎其中。如水火爲一。金木土爲二。互相生尅。以成四時。閏餘土王。分配成歲者。乃在天之功用。及其見於洪範之皇極也。則爲初一之五行及次六。卽水火金木土與歲月日時辰等是也。此眞宰之見於極者也。

二、眞宰之賦與人者。爲彝倫之性理。卽易所謂道義之門。與窮理盡性之事。眞宰本體上之關係也。見於皇極者。則爲五事與三德是也。庶徵及稽疑。則爲此賦彝之作用耳。貌言視聽思。雨暘燠寒風。正直剛柔。及稽之於龜筮卿大夫士庶人者。是眞宰之賦於人。欲人之自治以歸此極也。八政之申。五福六極之馭。眞宰見於人世之極。人主所以全其人民。使皆歸諸極也。此四部分。又可得下之決案曰。一、由眞宰本體功用上之形理言。其在一而二以生萬者。

在人世皇極之會歸時。則由五行五紀庶徵。以爲真宰之合體成分也。二、由真宰本體功用上之氣理言。在太極無極時。本爲無色無形無聲無臭。而在人世皇極之會歸時。則以貌恭言從視明聽思睿爲其成分之修得也。三、由無極太極時。真宰之所居。本無形蹟。而若在宇宙八極之中心。語所謂北辰。特其象耳。故至大至中至精至密也。四在皇極建立時。人主與其臣民共同趨往之大道。

注、卽人事上建極也，

爲王道。所謂無偏無黨。王道蕩蕩。無黨無偏。王道平平。無有作好。違王之道。無有作惡。違王之路。無反無側。王道正直。惟如斯。故能會其有極。歸其有極。於戲。得此決案。則知人事上。歸極所向之真宰。與自然之無極真宰。雖同一無少異。而其建極敷治時。所有會歸真宰之各部分。則迥然與前不同矣。

注、卽無極太極真宰。乃無爲法。皇極真宰。則進爲有爲法。故大同耳。然有爲仍歸於無爲之本體也。明此。則明儒教講真宰。與道佛。無大殊矣。但佛却見得皇極。不肯說明皇極。耶亦不能宏此皇極之用。故皆不如儒之全。但歷代無人說明。讓諸教紛紜。今說明後。真如太陽當空。諸星皆借其光矣。讀者其深悟之。

儒教真宰住世法

注、此續前皇極後。其意相連。旨則略殊。因前皇極言真宰賦於人。人之保極而會歸之者。

乃述在人世之真宰部分，屬爲治的宗義，此則本其義以述周朝以後政教，尊天之事，以見真宰勢力，不徒在造化及事功上，而在政治予奪之間，亦具有最鉅之能力，中國可稱爲最古之天國，非任何國家所能比者，本節宣言之旨，全在此焉，將來教成之後，吾中國即以天治代民治，而此即其萌芽者耳，

真宰體用物則如斯。則吾人所以體真宰之妙用，以施之於世者，前所謂宗教禮教政教三大種作用是矣。此三者，孔聖皆已明言，散見六經中。其精詳讀經自知。無煩多徵。惟宗教爲事天化民之大本。故禮經孝經鄭重反覆言之。所以使人知本而爲治也。禮教範民。政教治國平天下。其中幾微。皆存乎周禮春秋。茲特徵其極要者。以爲儒教真宰根本上之前提。日後教成學修。人自能就此範圍以爲立禮立政之大根基焉。

一、宗教真宰之功與事。孝經第九曰。天地之性人爲貴。人之行莫大於孝。孝莫大於嚴父。嚴父莫大於配天。則周公其人也。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是以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祭。夫聖人之德。又何以加於孝乎。故親生之膝下。以養父母。目嚴。聖人因嚴以教敬。因親以教愛。聖人之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其所因者本也。父子之道。天性也。君臣之義也。父母生之。續莫大焉。君親臨之。厚莫重焉。故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德。不敬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悖禮。以順則逆。民無則焉。不在于善。而皆在於凶德。雖得之。君子不貴也。君子則不然。言思可道。行思可樂。德義可

尊。作事可法。容止可觀。進退可度。以臨其民。是以其民畏而愛之。則而象之。故能成其德教。而行其政令。子曰。君子之事親孝。故忠可移於君。事兄悌。故順可_移於長。居家理。故治可移於官。是以行成於內。而名立於後世矣。子曰。昔者明王事父孝。故事天明。事母孝。故事地察。長幼順。故上下治。天地明察。神明彰矣。故雖天子必有尊也。言有父也。必有先也。言有兄也。宗廟致敬。不忘親也。修身慎行。恐辱先也。宗廟致敬。鬼神著矣。孝悌之至。通於神明。光於四海。無所不通。蓋天德之全功。孝之備。卽真宰之全性。而中國宗教之所由起也。孝之德。卽真宰賦於人者之特性也。人能克充此性。能孝以事親。卽能敬以事長。忠以事主。和以治家。信以交友。完其五倫。卽足以追本而事上帝矣。故孝經特引周公郊祀后稷。宗祀文王。所以配天配上帝者之本意及效驗。爲立宗教世之大法焉。

注。孝經原文配天與上帝不同。天者。最高之主宰也。故以始祖配之。上帝者。五方上帝。釋家謂天王帝釋等是也。然皆本於真宰一體所化。有先後天尊卑之不同耳。後儒注者甚多。要不外本旨。而以本宣言研求所得之結果。最高主宰。實太極之真神。立於天地之外。天字固未足以代表真宰。不過六經中皆以天字代表。取其簡便。故亦因之。不欲更多紛更耳。

因倫彝之全功。皆由於天。而本於孝。故示孝經第十四。因孝與天。有息息相孚相格之功。以爲復性成治之道。故示孝經第十六。總之。知此則知真宰之賦性。皇極之彝倫。以先明乎

宗教之大本焉

二 禮教政教所見儒之眞宰及其治法。完天性。成天德。所行所施。更有以全乎天之治功焉。天治之大道。莫著於春秋。孔聖平生。學在乎大易。而志在乎春秋。蓋皆根本之道。眞宰之所託焉者。故其畢生經營。亦不外乎此二經。明乎此。則本立道生。無不通。無不成矣。宣言所以及此。明儒教眞宰之全體。立後來不易之大本。欲舉世皆同化於吾道。則大同世界。自有實現之一日矣。春秋一書。自始至終。以得天爲正。能得乎天之正。則諸治皆當。而有褒無貶。失天之正。則諸治皆亂。而有貶無褒。一褒一貶。而惟天是視。一予一奪。而惟天是依。依天視天。視其理而依其道也。天道與理。儼然存於典籍。粲然見於時令。周易洪範。固已備之。周人敬事天地。誠純之至。法禮胥備。所謂文王小心翼翼。以事上帝。周禮曲盡。載之尤詳。孔聖春秋。約本此等大體。以爲進退予奪之準。故麟經開始。首書春王正月。蓋以王統諸侯各國政令。而又以天時統王之上。以見王之爲王。貴在奉天。苟能奉天。則其下臣民之事王者。皆惟誠惟一。不獨事王。亦正所以事天也。春秋尊王。故曰王與天同大。苟其不能奉天。則無所根據。天德悖而王道乖。卽無以治諸侯。春秋尊天以統王。所以範此一人。使不至於暴虐天下。專制獨斷。妄以威權毒害民生。故曰春秋與天同治也。

注。此申明春秋二大主義，一係以尊王抑諸侯爲常治，故曰王與天同大，二以尊天統王爲非常之治，故曰春秋與天同治也，此二大主義，乃孔聖特有之精神，春秋所以垂訓萬世耳，

後儒注疏紛紛，皆不外此旨，明乎此，則可知中國禮教政教之大本所在者矣，後世謂公羊三世有太平世，貶天子者，卽謂孔聖尊天之意，惟尊天，故能貶王也，故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又按春秋春王正月公羊氏傳稱春者何歲之始也，何言乎王正月，大一統也，穀梁傳稱雖無事必舉正月謹始也，董仲舒云春秋之文求王道之端得之於正，正次王，王次春，春者天之所爲也，正者王之所爲也，其意曰上承天之所爲而下以正其所爲正王道之端云爾程子曰，春天時，正月王正，書春王正月示人君當上奉天時，下承王正云爾，王者所行，必本於天，以正天下，而下之奉王政者，乃所以事天也，明此義，則知王與天同大，而人道立矣，張氏用劉歆說曰，冬至之節，陽氣始萌，天以爲正，周以爲春，十二月陽氣上通，地以爲正，殷以爲春，十三月陽氣已至，天地已交，人以爲正，夏以爲春，自武王滅商，卽改月，而史卽書以爲春也，清高宗御按曰，正者王事之始，春者天道之始，王所爲者，系之以王，天所爲者，冠之以春，三正迭用，惟夏得天，欲王者上奉天時，必以得天爲正，蓋春秋爲尊王而作，故以王法正天下，春秋爲萬世而作，故以天道正王道也，又經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贈，胡氏傳曰，冢宰稱宰，咺者名也，王朝公卿書官，大夫書字，上士中士書名，下士書人，咺位六卿之長，而名之何也，仲子惠公之妾爾，以天王之尊，下贈諸侯之妾，人道之大經拂矣，天王紀法之宗也，六卿紀法之守也，議紀法而修諸朝廷之上，卽與聞其謀，頒紀法而行諸邦國之間，則專掌其事，而承命以

贈諸侯之妾，故特貶而書名，以見宰之非宰也。或曰僖公之母成風，亦莊公之妾也，其卒也，王使榮叔歸舍且贈，其葬也，王使召伯來會葬，下贈諸侯之妾而名其宰，榮召何以書字而不名也，不知於前贈仲子則名蒙宰，於後葬成風，則王不稱天其法嚴矣，程子曰，王者奉若天道，故稱天王，其命曰天命，其討曰天討。盡此道者王道也，春秋因王命以正王法，稱天王以奉天命，夫婦人倫之本，最當先正，春秋之時，嫡妾僭亂，聖人尤謹其名分，仲子系惠公而言，故正其名不曰夫人，曰惠公仲子，妾稱也，以夫人禮，贈人之妾，亂倫之甚也，然春秋之始，天王之義未見，故不可去天，而名匱以見其不王，王臣雖微不名，況於宰乎，吳氏徵曰，臣之所天者君也，周王爲衆侯國之君，侯國以王爲天也，故曰，王與天同大，然則王之所天者帝也，春秋書天於王之上，明示王宜奉天之意，所以爲萬世法者也。胡氏春秋，莊公元年，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注春秋書王，必稱天，所履者天位也，所行者天道也，所賞者天命也，所刑者天討也，今桓公弑君篡國，而王不能誅，反追命之，無天甚矣，又文公五年，王使榮叔歸舍且贈，注歸舍且贈者，厚禮妾母也，不稱天王者，弗克若天也，春秋繫王於天以定其名號者，所履則天位也，所治則天職也，所勸而惇之者，則天之所叙也，所自而庸之者，則天之所命而天之討也，夫婦人倫之本，王法所尤謹者，今成風以妾僭嫡，王不能正，又使大夫歸舍贈焉，而成之爲夫人，則王法廢人倫亂矣，是謂弗克若天而悖其道，非小失耳，故特不稱天以

謹之也，

以春統王。天時之正。所以明天道也。二百四十年中。凡侯國卽位。王朝大典。其始必書春夏秋冬所值之天時。然後以周之正朔隸逮之。明天道以統王。復尊王以統諸侯。而期太平之治也。故後儒名曰天治。蓋春秋尊天之大本領也。二百四十年中王有政令。不悖天德逆王道者。必書曰天王有某事使某於某國行某禮。苟其或悖天德逆王道。則於王不稱天。而削去之。曰王爲某事使某官於某國行某禮聘。此孔聖尊天統王之大權也。故春秋之始於惠公仲子之歸贈。書曰。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贈。蓋言天以記春秋之始。名其宰以貶王之不當自襲也。春秋之中。魯成風之喪。天王亦命宰歸贈。則書王使歸贈。而削其天字。蓋言失其天命之大體故也。二百四十年中。凡王有爵賞。必曰。奉天命。王有賜錫亦然。如傳稱王錫齊桓公命。齊桓公則曰。小白余敢貪天子之命。以自墮越於下。以爲天子羞。其君臣皆稱天。敬誠無二。以從事者。皆尊王以尊天之明証也。

注有周一代。以孝治天下。故其公侯各國之奉王命者。語必稱天。而有所違背者。則曰逆天。背天。是君臣皆有所唯一之信仰尊奉者。故周能享年八百之久。而孔聖之春秋。亦實成此際著意也。諸大事無不本此以爲褒貶予奪之大權也。

凡王有所刑罰征討。必曰奉天命以行天討。其或失之者。或王不稱天。或別示貶辭。如王以陳蔡虢公之師伐鄭等是也。諸義甚夥。不可畢舉。總之春秋爲治。時時尊王。卽時時尊天。

非王無以治諸侯。非天又無以律王。而明其真是非。故三傳諸儒之訓釋。一本此義。莫敢少異耳。苟明乎是。足以知儒教真宰。在人治之大用與性體之真原爲一事。不可或分。而吾中國一切禮政各教之標準。亦胥在乎斯矣。

注世每謂無論何教何治何學。無真是非。甲所謂是者。乙可謂非。乙所謂非者。丙可謂是。反復往還。無定準可依。此今日西人所講論理學之諸式是也。無他。亦惟其哲學宗教之真理不明而已。苟能明其真理。天地間斷然有真是非。不容中立者。此卽存乎真宰之本體與功用中。若知天道。自知王道。孔聖一生。本以定天下後世之真是非者。惟在識得大易太極。帝神之真。認得上天尊嚴之體。故能作春秋以教萬世也。然則一部春秋。亦可一言蔽之曰。合天而已矣。本宣言所以取孝經爲真主之賦性。取春秋爲真宰之賦權也。知此。則自修與爲治時。皆有個完全的真宰在其中。學者必體認得此等全體真宰。方得稱爲學爲教與政也。是則耶回佛諸教之講真宰。曾有過於此者乎。蓋吾儒特有之大本領也。不過先儒未能明言。眞使晦至今日。自此以後世界諸教。當一齊俯首。拜倒於吾門下矣。此大同之樞機也。

春秋爲當日諸侯而作。故尊王。尊王所以大一統而止亂也。春秋爲萬世而作。故尊天。尊天所以範後式前。期大同之風也。故曰春秋大一統。以蘄大同王者之事。非小受小知者。所可道而聞焉。今世亂益甚。講道德弗知所本。而僞生。貴民治弗知所由。而亂啟。誠不識真宰

之賦性賦權何在耳。苟能明之。本天道以範人道。由天治以準民治。則共和天下。庶乎有大同之望。而無西國革命流血之慘事矣。是則望於善爲學者矣。

注意只在天治上使可救民治之偏。

道教真宰。

真宰之寓於世及人物之間者。無始無終。不一不二。諸教言之審矣。然大化流行。無跡而有象。真性所存。無質而有神。遠彌六合內外。近切一身表裏。莫非此真宰主之使然。是故實。不徒實。必有其至虛者。

注此虛字佛家卽謂之空，蓋真宰存於真空，非至真空之境，不能見真宰也。道家謂之至虛，卽太虛，真宰存於太虛，不至太虛，不能見真宰也。而世諦一切及人物，皆有實與虛相對，卽佛家所謂空與色相因也。必了得色，乃了得空，認得實，乃認得虛，認得虛，方至真宰地位耳。

存焉。於是乃有至虛之境。真宰之所常寓者也。虛。又不徒虛也。必有其至實者。

注此實字，佛家謂色謂法相者，儒家謂繫倫事實也，真宰所存，雖在至虛之境，而其氣化，則爲一種至實至宏之氣，與一切有生運行，而生天地萬物，故曰天至健，健卽充實光輝，運行不已之稱，故真宰又常寓於至實之中，人苟非由至實達於至虛，亦無由見真宰耳，道故並重也，

存焉。於是逆有至實之氣。真宰之所動化而以爲程途者也。行乎至實之事。以體至虛之境。方寸未違。而九重可通。六合之廣。千祀之遙。莫或所始。莫或所終。莫或所致。而莫或所至也。莫或始終致至。而固已始終致至之者。斯真宰之所妙也。故謂之玄。而體諸吾身。曰緣督以爲經。得其環中。以應無窮天樞之所寄焉者耳。玄而致之於世。範之於物。曰。玄德。

注此二排語，一用養生篇原義，以明玄之在人者，人苟能緣督，卽能至虛，督字，儒謂極謂中也，卽皇極太極之在人者，道特曰督耳，老子曰中，皆此也，一用天地篇章，天地雖大，其化均也，萬物雖多，其治一也，人卒雖衆，其主君也，君原於德，而成於德，故曰玄，以明真宰在世間之人性，人苟能捨得此玄字起，則自然治平，以得真宰本然之體矣，故玄德爲人受真宰至一至渾至微至大之物，動靜皆離不得他，故此處特明言之，使學者悟五教真宰之最簡名詞，只是一玄字而已，

由此玄德充而化之。乃爲天均。人能守此天樞。施之天均。內翕外張。大化胥在於吾矣。然則大道之真宰。豈遠乎哉。

注此取近譬以明真宰，並非奇怪神鬼之事，只不外吾身之玄德，盡此，則無不盡，而天地之玄，正與吾氣一致相伸縮張翕者矣，此莊子大本領，亦其得聖門真傳最受用之處，故用以明儒道兩教真宰之會歸宗旨也，

故曰。日夜相代乎前。而莫知所萌。已乎已乎。日暮得此。其所由生乎。

注。此用齊物論中節義，以申明眞宰本來面目及能力。與人之受命情形，

非彼無我。非我無所取。是亦近矣。而不知其所爲。使若有眞宰。而特不得其朕，可行己信而不見其形。有情而無形。百骸九竅六藏賅而存焉。吾誰與爲親。汝皆說之乎。其有私焉。如是皆有爲臣妾乎。其臣妾不足以相治也。其遞相爲君臣乎。其有眞君存焉。故曰。隨其成心而師之。誰獨且無師乎。奚必知代而心自取者有之。愚者與有焉。雖然請嘗言之。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始也者。有有也者。有無也者。有未始有無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無也者。俄而有無矣。而未知有無之果孰有孰無也。今我則已有謂矣。而未知吾所謂之。其果有謂乎。其果無謂乎。故曰。莫若以明。故曰。和之以天倪。而因是已。故曰。吾嘗以妄言。而子亦以妄聽。曰。天下莫大於秋毫之末。而泰山爲小。莫壽於殫子。而彭祖爲夭。安知蘄生之非弱喪而不知歸耶。安知死者之不悔其始之蘄生耶。嗚呼。是皆帝之所懸。天之所刑。人自不知解懸逃刑者耳。苟其知之。自與爲親者。固非百骸九竅六臟之形也。親其所親。由內而外。由外而復內。由虛而實。由實而復虛。則生我之主。與成我之倫。卒至親而私之。私而赴之。如孺子之歸慈母。而一致於吾之眞君者。斯天樞天均之所由運轉周流。行其大化者也。是玄德之所以爲玄。庸行之所以爲庸術也。眞宰之眞。在此求焉而弗伐。致焉而弗矜。則大道寧有私乎。儒佛之教不同。而本則一矣。世之人。胡弗近以

求之哉。

注此中含有道儒兩家極深義理。雖千言萬語莫能盡，然所明不過如是，故引莊子以較簡之辭示之，如此，因道多言反晦，不如喻言之足以譬得也，總其要旨，在虛實相生，有無互勘，自見真宰共同之真面目矣，而形神二者，卽人所具於真宰虛實二種大作用也，齊物論說得形神最切，至罔兩間景一譬，已指透真宰之驅使，如環無端，但在人之自修，玄德緣督以爲經，守其天樞，行其天均，自然得環中，應無窮，真宰在此，在此，耶教所謂上帝聖靈，有妙於此者乎，惜西人不知中義，徒曰中國不知真主之妙，嘻，是誰不知乎，吾救世新教創立伊始，不得不剖明此等極高深之學理教義，爲各教之大根本也，所以一教救世，折服世界有識之士也，

五教共同真宰之修證及徵驗。

能明五教各個特立之真宰。始可明五教合一之真宰。然後由此而修證之。定爲新教真宰之特徵。使天下皈依吾新教者。皆曉然知修證之捷徑。較其舊有之程途。直捷了當。當有天壤之別。方足盡吾學會之責也。

注真宰爲各教無上之大根本，而近世天主耶回猶太各教尤重，本新教合五教之精，故首須明之，

由前論所得。佛教之真宰。在菩提自性。空諸一切萬有。以完成無外之具足大色身。而現出

無內之一合相。

這具足色身。爲佛之法身而兼應身，是卽完成真宰之分量，而爲第二位矣，故曰，無外，言身與天地同大，而且實在也，一合相者，爲佛性周徧之各界，上至三十三天，下至九幽，傍及無量恒河沙數世界，皆與佛呼吸相通痛癢相關，而俱含有菩提自性者，是卽無極所生太極之各大各世，皆屬真宰所造之理，故曰無內，言天界世界與吾真宰，同無間也，此佛講真宰最賅括最透澈處，但前者無人能拈出，本宣言則於分段處拈出，已發亘古不傳之妙，此復提要以明其修證之道，語尤賅透也，

者。則爲佛家修證真宰之事也。

耶教之真宰。爲唯一之天主神靈。體其慈愛信實之德意。洗去一切惡僞罪污。以行禮拜默朝之事。而全其聖靈者。

注。耶教真宰，別已言之，此處提要，亦是明其修證之道，爲後徵驗作地，且使學者知所措手也，耶教言慈愛信實，爲上帝之德行，人欲證主道，必先有此德行，然後用之以洗去一切罪惡，自然可得上帝之聖靈矣，禮拜默朝等功課，與回教大同小異，亦係修證聖靈之要事，故宣言於此處明示其略，而於後篇法則中示其詳也，則爲耶教真宰修證之事也。

穆教之真宰。爲真一天主。及賦於吾人之真一本性。

注，在人之眞一本性，能擴至與天同量者，謂之以麻呢，亦眞宰別名也。

無始無終。莫內莫外。無形無聲無臭無方隅。嘗以天主元靈

注，亦曰聖光。

所具有之欲力

注，卽儒言志也仁也誠也之一種，

怒力

注，卽儒言義也勇也決也之一種

二大本體。

注，此二者，卽儒所謂太極生二儀，陰陽在天，剛柔在地，仁義在人，穆教所講尤近，充其貌聽要知言活能七者之天賦。

注，近於儒之七情，但較精賅耳，佛謂六根亦此，

外盡五倫。

注，穆教典禮與儒正同，

內行五功。

注，證主，立拜，持齋，散課，朝天，五要課也，

而完成其以麻呢者。則爲穆教眞宰修證之事也。

儒教之真宰。爲無極太極之神。經傳所言帝及天是也。

注太極之神，爲獨立無上之天帝，蓋卽本宣言由易道所發明而得者，啟亘古不傳之秘，而定其界說，至帝與天，乃示經傳通用之名詞如此，使人合參而知之意也，嘗以克盡孝道。敦篤彝倫。爲其歸本建極之要道。

注卽前示孝經尙書之旨，忠孝所以爲天性也，

建皇極。體天治。

注此則包前尙書洪範春秋尊王尊天各要旨，而示其要也

位焉。育焉。窮理盡性。以至於命者。則爲儒教真宰修證之事也。

道教之真宰。爲玄玄真君。

注合老子道德經莊子南華經之旨，由前文確定而得者也，
在人之德。曰玄德。在人之靈。曰真君。識此真君而親之。

注莊子所謂百骸九竅六臟賅而存焉，吾誰與爲親，其有真君存焉，蓋親之本也，且推而親之於父母羣倫。

注莊子所謂君先臣後，父先子後，五倫之序也，

本此玄德而明之。

注卽莊子論齊物求真，所謂莫若以明，明則照之於天之旨，

且推而明之於道，照之於天。直造無無太初之境。而無復聲臭道名之跡者。則爲道教真宰修證之事也。

注。宣言所以先佛耶回，後儒道二教者，以儒道原爲一家，而其精義，足以賅備前三教而宏其大體大用，觀儒道修證真宰之事，只是一般，惟名少殊耳，篇中所引老子莊子各義，極關重要，認得真一體得實，作得來，卽爲新教修證真宰之大道矣，何必再爲多言，此亦爲後文真宰特徵之大根據也，

旣知五教各個真宰之所在。復明其修證之道。則可由修証。而進言合一真宰之特徵矣。

注。前文標題爲五教真宰修証及徵驗，故前文示明五教各個之修證道理，此卽由其修證之旨進而明夫五教合爲一教時真宰修證之特徵也，其旨甚微，其義甚繁，其辭若複而實非複也，新教真宰之特徵也。

真宰在各教之修証旣如彼。其合而爲一時之修証。亦不離乎彼也。然五教各有門戶。各具名義。若據其固有之道。使學者分習。則重山疊嶂。將不勝其煩難矣。救世新教合五教爲一整個之教。其取精而用宏。其採博而守約。雖仍五教固有之精神。實則攝五教之主靈。而自爲一教之新體也。

注。此言五教舊義精華，由新教攝取，另成一整個新產之體，然此新體並非離舊而成，乃合舊者之主靈而組成之耳，如父母生子，此子則具有父與母二者之特性，謂有父性無母性，

不可，謂有母性無父性，不可，謂有父與母之性，而無其子之性，亦不可，謂有子之新性，而非其父母之性，尤不可，然則子之特性者，由父與母而成爲自身特立之性也，知此，則知新教與舊教之分別關係矣，此處不得不明者，以新教將使全世界人信仰，若不明此，則人或謂有五教矣，何必再信汝新教乎，或謂信爾新教，未必即爲信五教也，或有此教，而乏彼教，信其三，忘其二，信其一，忘其五，反之，一與五，二與三，皆有碍信仰矣，惟明此，則無其害，而五者同源，且同功也，學問可由此以研求而得捷徑矣，

新教真宰之修證。可就五教固有之主靈。取其精神，忘其言詮。則其道即在斯矣。

注忘其言詮者，欲人不拘五教舊有之名詞，而特由其主要義理，以行吾之實功，則渾化爲吾新教之一法門矣，但渾化之初，仍不能忘言，特述其精而又精，簡而又簡之名稱，爲吾渾化者之根據地，此根據地，卽前示五教各個修証之道是也，但至本節合爲一新教時，將各個之事跡混去，而但言其特徵也，特徵者，卽以吾人具有五教之智識，而立於五教之界外，用主觀客觀二者，以採取共同真宰之修証點而已，此數點，皆極重要，實由五者固有精要而來，而又非五者之舊有名物，如所謂新生子體是也，

取其修證之道之在斯者。吾所謂特徵是已。特徵者。非佛耶回儒道之言。而不出佛耶回儒道之旨。今夫真宰之修証亦繁矣。就彼所謂。不可以此會之也。就此所謂。不可以彼通之也。彼此可會矣。可通矣。而人或且黨其同而伐其異也。不得主觀。猶不可卒明此道也。道將焉

寄耶。曰。世界教雖殊異。無論其幾千萬億也。而不出乎此共同之真宰。此真宰。尤不出乎虛實名道四者之區別。今不明之。益不足析真宰矣。

注、虛實名道四者，乃五教各見之真宰，其義理不同，修證互殊，各守各說，如前所言之五者修證事，如佛認自性，非至空至無而不空時一個具足色身，方現一合相。無由成也，而儒則言皇極存乎人倫實用，是外表相悖也，穆言真一之性，由大小淨以修齊得來，是雖天而實存乎其人也，耶言天父具獨造之能，其神通乃憑空而在於上方之天國，耶祖爲其使相，故嘗有光明飛鵠，由天父遣至人世，人能誠信奉行，故治病回生如響，是雖人而實則賴乎天也，一道一名，亦外相悖也，凡此諸義，不能使強同，不同，卽難合爲一新教矣，然此乃在彼教者先入爲主，後入爲奴，故所見相左耳，實際之真宰，則兼有諸教之認義，而在先後體用之間，有所謂虛實道名之不同耳，今特徵所言，卽示知此兼有，而具其先後體用之分量所在者耳，

新教真宰修證之特徵。一曰誠。此字在修證真宰者。不論何教何人。爲第一入手要義。蓋卽儒之誠意工夫。耶之體靈法。佛之定靜。穆之認主誠心口身者。其要皆不外是。道教之純篤內玄。全賴此字。誠爲澈始澈終澈內澈外之道。而在儒門將行修齊治平之大道者。尤以此爲不易之基礎焉。故新教首舉其爲證真宰者之第一工夫。

注、真宰之修證，雖在至空至靈至明之境，而先須在至實至精至眞之地，至精至眞至實者，

則必基於誠字，非誠不能建至精至眞至實之基業耳，如太陽至光明虛靈也，而其體則至實至精至眞，所謂篤實則輝光矣，學佛學道與耶者，不能識此前提妙用，故但守其空虛靈通之說，不知所以空虛靈通之來路，蓋非由至實至誠者，無由得空虛靈通之眞者耳，不由此，則佛之空，卽落玩空，道之虛，卽落傍門，耶之靈通，卽爲怪誕無根之論矣，焉能望眞宰乎，眞宰存乎人之性內，惟至誠者，能入其門，儒中庸言之極詳，此不再論，但示證眞宰者之新教捷徑也，

新教眞宰修證之特徵。二曰親。此親字。亦不論何教何人。爲證共同眞宰者之第二步必要途徑也。吾眞宰在乎人身之主體。

注此主體，卽靈魂是也，爲眞宰所授予。與生俱來，其在身中，分位最高，爲百骸九竅六臟之主人，莊子所謂眞君是也，天地之主人爲眞宰，使吾人無所爲而爲之者，凡一舉一動一成一毀，始終往復，皆其主之，莊子所謂眞宰可行已信，有情而無形者是也，人身之主人爲眞君，凡言動食息有所爲而爲之者，一形一無形，一生一死，皆其主之，在人身爲獨尊，與天地之眞宰分化司職而來者，故卽爲吾人眞宰之最親切處，莊子所謂吾誰與親者，正指此宜親之眞君言也，知親此眞君，而推行親之工夫，日益一日，即可與天地之眞宰合爲一體而證得之矣，其親之工夫如何，曰，推吾眞君之所由來，則父母也，親親之道，由是以生，五倫之敦，由是以篤，而所謂儒教彝倫皇極之事，卽由此修得矣，

親之大本既立。親之大用亦宏。儒教彝倫之美。卽道教真宰真君之所由附託者也。所謂皇極。所謂太極。無不由此親字以致其功。返其境也。所謂玄德。所謂天樞。亦無不由此親字。以宏其用。妙其體也。苟離此親字。則天彝無附。玄德不成。而真宰爲虛位矣。佛教末流。惟不識此義。惟以出世爲法。而遺其住世。故所見真宰雖超。而實地證淨土者。什不居一。佛言波羅_{摩訶}般若。是天地君親師之所予。不報得本。無由成佛。故金經特曰。不說斷滅相。以有天彝大事在也。故曰卽空卽色耳。耶教末流。惟不識此義。故以博愛掩其親親之義。不觀之保羅_哥林多遺書曰。主之聖靈。惟在真愛。愛若非真。卽焚捨吾身以濟世人。不爲愛也。可知耶祖真愛。亦自由天性發生。先愛父母兄弟。推而至於國人。至切至真。情弗獲已。始爲真愛耳。新約曰。盡得此真愛。可以達於真主。而入上帝之國。是吾所謂親字。爲証真宰之第二特徵耳。

注。一切天彝人倫，皆由此親字以生，此字乃真宰自己之特性所表見者，故其爲用至精至真，不可參雜一毫其他物事，真宰本體如此，其賦於人之真君亦然，故望人之先克盡此道也，佛耶回同此要道，但有詳略後先之不同耳，故於新教第二真宰特徵示之，凡謂特徵，意雖在使人修証，而實則真宰固自先具有此特性，由人認之，故曰特徵耳。

新教真宰修証之特徵。三曰空。此空字。乃共同真宰必有之特徵。亦不論其爲何教何人。凡修証真宰之道者。盡得誠字。親字工夫。充其分量至極至處。

注誠字極至處，卽中庸至誠之道，雖至虛而至實，眞天地萬有之眞實作用，佛所謂地水火風四大諸實有界是也，至此誠字徧及萬物，則所謂萬物皆備於我，爲至實之階級，親字至極處，乃太和之氣，洋溢人物之間，與天地同體，結爲一種至剛至健，不可破壞之體，佛所謂金剛本性是也，張載著西銘，言天地萬物，與吾人一體相關，痛痒相切者，正是仁字之極則，是由孔聖言郊社之禮，禘嘗之義，所以仁天地鬼神也，一大節而來，著孔聖言仁爲禮之眞意，上出於天，下際於地，中鍾於人，人復充此仁字，則郊社仁天地，祭祀仁祖先，爲政仁萬民，皆體眞宰之仁以爲仁也，但此仁字，諸儒注疏多誤，漢代以後，皆謂仁是恩施之意，然則可以人而恩施於天地乎，其謬可知，宋儒知其意，又不能明言，但以仁之理爲解，蓋此仁天地仁鬼神之諸仁字，實卽親字之義，言其行郊社以親天地，祭祀以親祖先，諸祀，則親鬼神，爲政則親萬民也，此仁字全是一體相關親切之稱，如謂指之不仁，不仁之漠不相關也，仁卽痛痒相知之義，蓋人與天地鬼神祖先人民分立已久，若不由此等禮，則無由再與天地鬼神等親切一體，故聖人言禮，首示此等爲仁天地鬼神者耳，以此觀之，則知欲證眞宰，而與天地一體，非將親字做到極處不可，蓋親字極處，卽爲天地鬼神人物皆成一體，痛癢相關，息息相通，方是其分量也，故曰太和也，誠字親字至極處，皆是至實之境，是太極之全體也，故證眞宰者，必先有以證此二大字，爲其必要之途徑耳，反之眞宰，卽具有此誠字親字之本性，而爲表示其可模範之特徵也，卽大易於乾坤太極

之義。謂有親故久者。正孔聖見到眞宰特徵之處。學者當與莊子同參。始盡眞宰之妙焉。

卽得眞宰實有界之太極大體矣。太極既立。二儀旋轉。萬化流行。夫已證乎眞宰之實施境地矣。而猶有未盡合乎眞宰之原來者。則以眞宰至實而至虛。至有而至空。其發施萬化。周流庶品。常現乎有。而其卷舒妙常。反藏玄牝也。則六合攝於毫末不見之密。八荒歸乎粒黍弗載之域。無他。太極返於無極之本體。妙有返於虛無之本源而已。

注。此由太極之眞宰。追溯無極之眞宰。因眞宰在太極時。妙常永住。萬有皆實。無物不賅。無世不包。無人不育。故爲誠字。親字之極則。而可以誠親二字特徵修證得之也。至眞宰之由太極而返於無極也。其一切朕兆與功化之跡。俱已泯去。而茫然廓然。杳然寥然。太虛寥寥。四虛八埏。已胥入於無始無終無方無隅之天。故斷非世間之有。爲法所能形容。所能講論。而得其什一。故必須由空字以證之。而無極之特徵。卽爲空字矣。

其在佛教。尤爲精深切合。

注。此空字第三特徵。惟佛道兩家。得其眞義。本文所取爲義也。但此節係新教整個的。欲泯化舊教之跡。故先言太極無極。而後言佛與道也。

佛講眞空。是爲眞宰之本來常住地也。其在眞宰之體。曰非身。是名大身。一合相。卽非一合相。是名一合相。其在眞宰之量。曰東方虛空。可思量不。不也。南西北方四維上下虛空。可思量不。不也。明此。則知眞宰之妙無。非由空無以證之不可。其在證之工夫。則曰。

應無所住。而生其心。曰。若見諸相非相。卽見如來。曰。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至空至寂之境。乃得見真宰也。而實先由無我人衆生壽者相以跂求之耳。道教極功。至虛至無。一切盡化。所謂道常清淨。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無之又無。乃得其真。莊子謂有無也者。有未始有無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無也者。所謂無無之真。卽玄玄之所在矣。儒教以無聲無臭爲上天之載。所謂純一不已之至德。蓋體天以爲德也。不特德也。其爲禮也。亦本於斯。戴禮載孔子閒居。子夏子張言游侍而問禮。孔聖曰。禮由五至。而行之在三無。所謂三無者。無聲之樂。無體之禮。無服之喪。皆所以體上帝無聲無臭之至德。以行其教化也。故曰三無。又有五起也。

注五起者，言三無之功效也，孔聖曰，無聲之樂，氣志不違，無體之禮，威儀遲遲，無服之喪，內恕孔悲，無聲之樂，氣志既得，無體之禮，威儀翼翼，無服之喪，施及四國，無聲之樂，氣志既從，無體之禮，上下和同，無服之喪，以畜萬邦，無聲之樂，日聞四方，無體之禮，日就月將，無服之喪，純德孔明，無聲之樂，氣志既起，無體之禮，施及四海，無服之喪，施于子孫。

是故體真宰之道。可以自証。用佛之論也。體真宰之道。可以成道。用道之旨也。體真宰之道。可以持身淑世。化行萬邦。使世間含性屬毛之倫。不論何國何族。皆得以修證而造於上帝之天國者。用儒之論也。三者合而爲功。泯去一切有爲法。以修空無之真境。則足以蘄無

極之始化。而立證真宰之妙住者矣。

注真宰本由無極而現其太極，復由太極而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而行其功用焉。

今欲由人返証真宰，故必先由誠字。以始行乎艮坎之間。繼由親字。出乎震乾之用。而返乎太極之本體。太極既全。復由太極空諸一切。合佛道儒三教之至道。而終返之於無極先天之主宰焉。於戲。至矣。無以加矣。後二級之修證。雖猶有道。不過宏此空字中之妙用而已。人但知上天無聲無臭。而不知無之中。實有大作用在也。如孔聖所發揮之三無五起是也。人但知佛天之妙爲空。而不知空中實有大作用在焉。耶穆老莊所謂靈淨明者是也。人必全証得真。然後乃得真宰之大道。而此生爲不虛生矣。此何等大事。故特於此處反復丁寧。欲人知其途徑。以爲學爲教。又豈止宣言已乎。所謂空字。實爲共同真宰之必要特徵也。蓋真宰立於無極之初。其一切體用。皆爲至空至無之境。故儒佛老諸說。亦皆本此以形容之。故曰。予懷明德。不大聲以色。而子思謂聲色之於仁民。末也。孔聖本之以示體之三無。曰無聲之樂。無體之禮。無服之喪。所以以至化化民。以至德德人。其所得者純天。而不少雜乎人。故爲禮之大本。此卽舜禹無爲之極則。老子所尙虛無之至道也。爲大同世之盛軌。非俗儒淺見者能知其萬一。惟有此等極似極肖之真宰學問。故足爲萬世師範。而無論東西洋何種教學。一皆包於此中矣。

注此等真宰眞際，卽大同博愛之學說所由發端，人皆知大同之道，天下爲公，見於禮運篇，不知彼但言其氣象功效耳，大同之德化，至空至無，毫不著一點邊際，其眞義，則惟在孔子閑居篇之五至三無，及三無五起也，後世如佛之說，以法布施，耶之說，以博爲愛，不拘界限，不露痕迹，而皆有喜好生悲死亡之深情，不論仇讐皆然，是無聲樂，無體禮，無服喪也，是天帝之眞情也，故聖人必先體而得之，今之講佛耶者，無論何等高深，而總不能越此範圍矣，此所以爲最要特徵之一也，

體此義。成此化。返此境。至空之後。然後見真宰矣。

注必由前至誠至親者，再推至無之德化，以返於至空之先天一物不着，一塵不染，則真宰儼然在此矣，

故真宰者。至誠至親。而達於至空者也。故卽以此爲其特徵焉。然則真宰果一空而無有者乎。是則不然。真宰空其所空。至於極空之時。而有空中之精粹樞機在焉。其義何居。下文明之。

新教竹詮共同真宰特徵之四曰。靈字明字。此二字。就天人之本體上言。謂之靈。就其光華感通而照耀者。謂之明。故曰靈明也。

注此二字，只是一個事物，蓋皆由至空而來，現出此至靈且明之一個主宰來。譬之天地至空，大氣凝結此至空之氣，歷無始之數，而忽現出一個至精至靈，至光至明之太陽於天地之

間，照澈一切，生育一切，而不自有也，此至靈且明之真宰特徵，亦如斯焉，

靈明之徵。出於至空。至空而無。無無可無。乃渙然寥然。而自發現出此至靈且明之本體。爲天地無上無外之樞紐焉。其在名也。亦不論爲何教何人。凡証真宰之道者。必以此靈明爲其第四必要之特徵也。其在耶教爲聖靈。在穆教爲真一。在道教爲明。儒教則曰清明。皆此級妙用也。耶曰。天帝之光。至聖至靈。爲全體的賦之於人。人自愛護。以完此靈。則上合天帝矣。故天光下照。每於其最愛之子孫。其爲物也。或爲日華。或爲飛鴿之屬。或爲雲氣。天使。而總本乎其至靈之體。則無疑也。惟此至靈者。先須受靈之人空其一切罪惡。洗滌淨盡然後天父之聖靈。始可降於其身。或直接錫予。或由主及牧師。按授其靈。而得證主之道焉。穆曰。真主唯一之真爲真一。其造人也先造此元靈。元靈既成。分錫萬民庶類。人乃得其人性。惟人以食息事慾之未盡。故於此元靈不克充滿。故吾教專講大小二淨。使修主道者滌淨其一切罪污及穢濁。而得其先天清真之炁。然後可以望認主耳。故五功之要。在齋在朝。齋者行淨之事。朝者接靈之功。非至淨。不_能^計至靈也。儒曰禮之大源。出於天。而行乎人。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旣絕外誘。乃充天常。故曰清明在躬。氣志如神。嗜欲將至。有開必先。天降時雨。山川出雲。崧高維嶽。峻極於天。生申及甫。爲周之翰。

注此引用禮記原文，以明天之真靈所賦於人者，孔聖平生不甚言天與神之秘，而獨於禮之

大本大用，則不得不明示其實在之理氣如此也，蓋人非將非禮者，先淨盡之，使吾之氣志，盡合於天，無由別處再求禮也，惟然則四勿既修，一靈已集，清明在躬，而氣志如神矣，清明二字，卽本節所講靈明也，是爲上帝所予人者之至靈至明事物，無論何人皆具足，但患其不能修復使常常在躬耳，苟能之，則吾人之氣至靈，卽真宰之靈矣，吾人之志至明，卽真宰之明矣，故如神也，嗜欲將至，有開必先，神之機也，靜之動也，動之樞，而以爲路徑行之，以上應乎真宰者也，故卽以天將降時雨，而山川必先出雲以開之也，天將降斯人以覺世致治，必先鍾其靈於崧嶽，以生申甫也，此等理氣，自然而然卽人卽天卽神者，其於耶穆之旨，若合符節，道固無二也，惟耶穆講空之旨，無佛之超，而不如儒之精耳，然其所謂施洗一切罪惡者，大小二淨，齋之以求朝天者，亦正至空之工夫，與儒四勿正同，但於靈中寓其中和耳，儒則更由清明之氣志，發爲中節之禮文，以治世爲重故也，後孟子又發明此旨，爲浩然之氣，與孔聖所謂氣塞天地者，正是一個事物也。

本節論靈明。要在由極空後方得。五教皆然。不過吾爲點出。使世人皆明其先後途徑而已。
真宰第四特徵。非由靈明。不見其主化之妙也。道教所謂。莫若以明。而照之於天者是也。旣識真宰修証之特徵。則不論其爲何教何人。凡信仰吾救世新教。而欲直証主道。或由法則事功之充量。而間接以證主道者。晉當依本節所示本體與特徵。以修造至於其境地也。

和注因特証之法，乃合五教固有精神而得者，証卽前所示五教修証真宰之言，替卽前所言四

個大字之特徵也，皆將五教講真宰處融會爲一，無不包羅，無不精賅，故修証真宰之新教信徒，不必再分任何一教，而卽依此示明之規程，以赴之，即可直達主道矣，蓋特徵中誠字，含儒耶穆之要旨，親字，含道儒佛之上乘，空字，含佛道耶之眞際・靈明字，又舉耶穆道教之純功，其每個字內，俱有五教不可磨滅之眞體用，眞途徑也，故講真宰至於特徵節，以字賅舉之時，至矣精矣，莫能加矣，故修証主道者，卽應於此新統系上，新途徑中修証之，自然妙合於真宰，而在彼舊五教中人，無論如何得道，不能出此外，而更有捷徑矣，此所以爲新教整個之真宰解決問題也，故宣言謂不必再求五教矣，如新產之體旣得，不必再問樹由誰種，花由何開，而但得此果足矣，

修証新教之真宰。其道如斯。斯必朝夕專心。勿或少間。外盡諸彝倫。使真宰所寓者。莫不得充其量。

注、必有此種修証，方証得在天在世之真宰也，蓋真宰分爲虛實二大類，卽有無一二，不一不二之道，前所示總論是也，實者，卽一而二，二之不一，而實又不二者是也，此一大類真宰，嘗爲客觀的，而不但在吾身中，且實在吾身外之天地界，實有各世界，寓諸一切人物萬類，故爲一而二，二而不一，復不二之部分真宰也，修証此種，非將外功推充至盡時，不能期其萬一，故非坐悟默照諸切近的單純功夫所賅也，故宣言於此終結時，明示外盡彝倫一大要事耳，此一大要事，卽在特徵中之誠字親字也，但誠親二字，乃舉其全體不分

內外與虛實一二之別，此則因修証功用，而明示其虛實內外，以便人認取耳，
內以至切

者

注、切字，卽兼有誠親靈明三尊在內也，
者。至精

注、精字，卽靈明二字之全也，
者。返而証之於吾身。俾儼然得見吾身中所住之真宰。

注、能見非易事也，乃由至誠至親，而又至空時，方能得見之也，否則非魔卽幻矣，
內外相遇。使夫虛實二大真宰得合爲此一個完體。

注、此內外合體之真宰，爲五教共同之實有真宰，眞實不虛妄者也，最不易証得，蓋五教中
人，或能証得吾身內之真宰，或能証得身外之真宰，而少有能証其全體者，此則合五教工
夫，而証內外二大部分，合爲一個完全真宰矣，卽前所謂之本體妙用者也，

修証至此。非由至誠之特徵認取之。不能入共同全體真宰之門也。非由親字之特徵。不能發
共同全體真宰之堂也。非由空字之特徵。不能卽共同全體真宰之位也。

注、位字，卽字，尤切要，蓋近而又近矣，升堂之後，將卽其位，則非空諸一切，俾無絲毫
牽掛沾染，或一點影響者，至於極空至虛至無之境，不能卽真宰之本位也，故又近一層，
非由靈明之特徵。不能証共同全體真宰之心也。

注此則近至身心之間，完全人天合一，無少間矣，故曰證也，曰心也，修證主道者，雖極空至虛，卽主之位，近主之身矣，而但空得一無所有，只是形象悉體與主爲一耳，而主之性，尙未盡合也，故非由靈明二字特徵以證主之心，無由得主道也，所有非字，不能字，皆十分決定，示世人必不可不由此修證耳，

旣由特徵幾於真宰。由門升堂。卽位證心。則吾所以修證之者。卽已完全得夫無始無終至實至虛之主宰。而所謂無而爲一。一而爲二。二而不一。一而不二。不一復不二。且復不二不不二者。亦正在斯矣。

注斯字恰有分寸，蓋若指物，卽遺乎心，指心，又遺乎物，故必合虛實內外二大界而言在斯也，斯者，物也，而不外乎心，心也，而又不遺乎物之名也，卽證得主道後之新道體是也，極虛極實，非深會切體不得也，其所謂不一不二者，萬也，天地之成數，外體也，不二復不不二者由萬而復歸於主，天地之孕數也，內體也，證主者，合四大特徵時，自然能修證至於此等外體內體合一之境地矣，至此方是五教共同全體真宰，亦卽新教之整個真宰也，本宣言故於結論時，融會而發揮之，使人知所歸宿，而入於新教之無上境中也，



七八

新教共同之規法

爲學之要。在識眞實目標。目標既定。從而求其主腦所在。而真宰與焉。世諦之中。與非世諦之間。其一切樞機動靜。一皆本此眞實主宰以爲大本。放之。完成世諦中之大我。收之。完成非世諦之眞我。所謂目標者。乃得造詣其極致焉。並無其外之第二件事也。惟在此放之收之之工夫作用。其途程各有曲直遠近之不同。所謂規法是也。

注、規法、非異事也，卽由吾人求由目標以完成真宰者之程途法則而已。但此法則，分放之收之二大類，卽用世出世二大事耳，惟能用世，故能出世，乃是一件事體，不過用世之道，太不易講，無論其他，卽儒教中道德禮樂諸事，繁而又繁，斷非淺學所能窺其涯涘，而在其他教者，不識道德禮樂之至意及功用，輒非難之，謂爲多事，非上天眞一無爲之本旨，棄而他求，實則忘其裏，求其表，亦斷難一舉超出世諦之外，故必專講此等法規，使五教之所以爲法者，由不同而趨於同，由異用而趨於同用，此中有大規模在焉，本節規法專論此事，然後知規法者，卽目標與真宰所完成的一個當然之途徑及規矩而已。

其遠者。在天與道之事也。其近者。在人與德之事也。其直者。在率性之充道。其曲者。在行禮制義。推其道德法則以教天下也。事雖繁難。功雖高深。而其行道成物成己以成天。則一也。茲特仍由五教分別述之。使學者各以其方求之。終則合道同方。而成爲吾新教之規法焉。孔聖嘗曰。吾遊方之內者也。彼遊方之外者也。遊方之內。故以仁義禮樂上述真宰之至

道。發爲天下之至教。使中人以下。莫不共完其眞焉。遊方之外。故返其禮樂之跡。藏之於德。返其仁義之眞。藏之於道。德無可德。道無可道。而同歸於眞宰者。所以進中人以上。使共返其眞也。此二者。爲今五教所必主之法規。而不能少外者也。故首述之耳。

佛教規法一

佛教以我爲主。以眞空爲皈。故其爲法也。雖亦講中俗二諦。明性相諸法之義。而實則以諸法爲如來藏。寓其法相之妙用。正所以舉佛性之全體。爲眞空之預備地位故耳。所謂俗諦中諦所具諸法。與儒名^儒同實。爲梁昭明諸人所發明。當時稱昭明曾得自達摩。故能透闢兼賅如此。或謂昭明深於儒旨。徑以儒義敷合佛旨。故能如此。然觀達摩當日對梁武之言。其謂安民之道。必在爲治。爲治得道。在清心寡欲。行儒教仁義之事。使身修家齊國自治也。非必空寂滅性捨已施僧所能爲也。故曰施僧建寺。實無功德。以知昭明所述佛之中俗二諦。體用槩備。不殊禮樂之旨者。未必非達祖有以啟之也。蓋俗諦不盡。斷難得中。中諦不得。斷難達乎眞諦。出世之道。必先由完成住世之法。佛之三諦。所以如此者。其重在出世。故必不得不先詳盡此住世法也。

注、此係千古聖人所同見到者。惟能眞實。然後能眞空捨眞實外。則爲頑空矣。道家修真虛時。必由世境之最繁華中求出路。同此一理。莊子所謂擗寧者。不能擗。卽無由寧。而返諸寥天一也。孔聖一切禮樂法制。亦正是使世人於此擗中求寧耳。此旨見大宗師篇。而佛

教法規之真實廣大處。亦正是此意人但知佛道爲異端，而不詳求其用意之大本所在，故交臂失之耳，今拈明之，後文自有根據矣，

佛之重法。如斯而已。非果六通四闡。以爲神通也。然俗中克盡如來之藏。亦即在此不求六通四闡之神通。而自可以具有之矣。尙書所稱闡四門。明四^{耳目口鼻}。納於大麓。烈風雷雨弗迷者。莊子所謂真人入火不焚。入水不濡。疾疫不染。而與天遊者。無非皆由克盡世法中來耳。達摩開其始。六祖成其終。故六祖之說法。曰。爾等在家。正好修行。能孝父母。敬長上。親睦親屬鄉里。克盡彝倫。即是正法所在。而行此法之法則。曰。心平行直。自然爲之。無一點私心。卽得佛法矣。能如此行。吾與諸君立刻移至佛之極樂國中矣。云云。佛以此法傳之後人。人能負荷此者。惟達祖六祖南屏數人耳。

注、前所引六祖說，見法寶壇經，

而後人總合前賢之旨。始合其義。以教中下等人。而有三皈五戒之規出焉。而五戒之法。所以行其三皈者。皈依佛者。卽皈真宰也。皈依僧者。卽皈第二位以下之聖賢。籍之以爲表率。而以身教也。皈依法者。重在求目標之程途。遵其法則。行其彝倫之道。以求真宰之修証焉耳。

注、佛三皈，儼然爲本宣言目標真宰法規三天類事，故佛要人明白皈依之耳，知此，則知本宣言之妙，而五教一貫所在矣，

五戒之法。卽儒省察克治之功。不去人欲。無合天理。所以爲法者也。五戒明文。轉在佛經。其用意至備。所以教中下等人也。本教經改戒酒爲戒不孝。亦因時爲教耳。首戒殺生。蓋天心本然。世界之中無論何教。皆首重此條。此眞上帝自然之大法規。無論何國何族何教。所首當永遠遵奉之。而莫敢或悖之也。佛首所戒。耶穆二教亦然。載在新舊約及可蘭天經真主之律條。惟此爲最普通。萬國皆同者也。至貪淫盜不孝。乃所以致此殺字罪惡之大因。故亦戒之惟嚴也。人苟知報本親親。而不貪利。不奪取。不嗜欲。則一團仁和之氣。不至斷傷。卽决不至犯殺字之大戒矣。佛所以戒酒者。以其能鼓動血氣嗜欲之根性。爲萬惡之萌芽故耳。本新教取儒教爲正的。儒之禮教。酒以合歡。祭祀奠享所必用。而鄉鄉飲射諸大節。振旅告廟飲至諸大政。皆寓焉。而兩君相遇。有反坫。天子巡狩。諸侯述職。朝聘晏享。皆以酒爲成禮合歡之具。至於婚喪。則又其大者。故難以爲戒。蓋存乎其人焉。其人得。則不亂。而足以行禮舉政。其人不得。則不足爲禮。而害生。大禹所以惡旨酒而疏儀狄也。此佛教五戒之法規。關於眞宰者如是。外則有所謂信願行三大類。信卽前皈依之誠實者。願卽皈依法以至修證而得也。故亦爲佛教法規中之最要者。

耶教法規一

耶教本於天主舊教。爲猶太之最新教團。其眞宰義理。旣如前述。所有最要法規。亦卽本其

眞宰義理而施行。約分四大類。

一、靈洗。舊天主教。凡入教者。必先受洗。卽此法規也。其義理見於新約保加羅達歌羅馬人遺書五六七八章。而舊約之使徒章原理篇。先已示之。蓋舊約所示。其法之形式也。新約所示。其法之義理也。舊約曰。約翰洗於河。忽聞大聲發於空中。曰。主來。回視之。乃基督也。時弗識之。但以爲童子聰穎。靈光巍然。與衆不同。天光灼灼。若火若日。驚而詢之。知爲主所使。乃求基督爲師。基督則反請約翰先爲施洗。約曰。不敢。基督曰。主之聖水。洗世人一切罪污。吾雖受命。不可不先受此洗。以盡主之法律也。汝以水洗吾。吾當以聖靈洗汝矣。卒行之如儀云。

注。此乃明洗之原來。及形式。乃譯取舊約文意云。然本文無此詳明。因譯者已失其舊故也。下文亦然。讀者勿泥字句可也。

新約曰。汝等人衆。日在罪惡中生活。而不自知。神與若

注。卽神也。二約謂天主爲神。謂基督爲主。大抵如此。而間亦有改易者。神字。卽取吾儒易經帝出於震節。神也者。妙萬物而爲化也。之神字。以代天主之稱。此乃唐宋明名儒爲景教所譯得之最切當名詞也。

義與善。

注。此亦譯名。義者。言天所與之善理。卽中儒性道之別名。善者。言天所與之性。人因而

義

發爲善行者，卽中儒義理之別名也，

常爲此罪汚所奪。而人弗克自主。譬自賣然。舉世蒙昧。皆賣與罪爲奴隸。服從唯謹。不敢少自放逸。受罪之束縛每年如是。以至於老死。故人不得爲神之子。而卒因罪以終歿。非罪常在汝人之身中。其本爲情欲。

注一譯爲肉體，意卽中儒所謂氣質食色之性是也，譯者，或爲情欲，或爲肉體，卽此意耳，

其外爲縱恣。常作罪之中堅主人。而迫吾人曲從之也。義常在吾人心中。而同時罪之主體情欲者，又常侵其權而奪之。故吾人每知善當行。而終不得行。知惡不當行。而每必行之者。卽人身中情欲一法。與義善一法。相戰而勝之故也。欲使義善一法勝情欲一法。其道如何。

注此法字，原文或譯爲理字，或譯爲法字，亦卽中所謂義理之性與氣質之性二大性也，西人謂爲法，或爲理，亦此意耳，亞里斯多得，柏拉圖，皆主善惡混，而蘇格拉底，則以性善爲主，西國之教，本其學說，故天主耶教，亦常以善惡混立言，此其一端也，按善惡混，卽宋儒義理氣質二性之學，最爲得眞，不必再深求孟荀之說矣，

曰。莫若歸基督耶穌。蓋基督之降世。乃神使其代世人之衆。將所有一切罪。盡歸於耶身而被釘於十字架上也。耶已爲汝衆人罪惡不勝義善故。身死以償。則汝人苟能歸其聖靈。與耶

一體。則將來亦可由十字架上復活。而得在神之左右居也。惟此歸基督之法。在用聖靈洗去已之罪根。不生而已。於是知罪之終結。卽是刑死。而義之終結。乃爲復活在神之國也。弟兄輩若欲從罪所生。則日日向往之途。則其與刑死日近也。如待決之囚然。何其危哉。奈何不速自贖其奴於罪者之身。爲自由之體乎。乃甘爲罪之奴隸。受其束縛。而待刑決乎。噫。此靈洗法之所以必要也。

注、此爲保羅達歌羅馬人書第五章至第八章之原義，但其字句冗泛，而俚俗不雅，故改譯爲此義也，文少變，意則不差分厘，讀者勿泥可也，

二割禮。耶教基於天主教。故亦有割禮。猶太人最重割禮。一受割之後。卽爲上帝之信徒。永不犯罪。刑法亦不得加。如羅馬盛時。凡屬羅馬族人。卽不得審判加刑者。故舊教割禮極重。非有教之至高資格。不得受割。然自基督興後。頗駁其說。卽新約羅馬書所言者。言人苟違奉上帝之法律。而爲眞愛與信與義。則^雖未受割禮。不得^謂非上帝之徒。若已受割禮。而反不奉上帝律法。不眞愛信義時。則割與未割同。豈可謂爲上帝之徒乎。况謂割禮。爲待已信之人乎。未信之人乎。若已信者。不得拒人於千里之外。而教但私於猶太羅馬之貴族者乎。上帝真意。必不然矣。若待未信者。何必重割以爲界乎。於是知割禮者。貴在內割其私欲罪惡。不貴外割與儀文形式也。此乃基督特有之割禮。與舊教大不相同矣。總之割與洗。皆去罪復善之法規。儒者省察克治之工夫也。惟洗爲入門。割爲成人。乃有深淺不同耳。

三、祈禱法。耶教既重在人之自洗自割其固有之惡根性。卽所謂罪者是也。惟如新約所云義與罪常相戰。而罪每得勝。人常孱弱無力以勝罪。求其道不得。乃惟以基督爲則。而自誠禱於上帝焉。此祈禱一法所由來也。

耶教法規二

四正法。本類兼有綱紀與律法二者。綱紀者。西教謂之天憲。就人所應盡之道言之。律法者。西教謂爲主之法律。所以治一切人類罪惡過失者。就人之失道爲法也。言故綱紀，卽無殊中之倫常。律法，卽無異中之典章。而義理修行。存乎綱紀。懺悔改過。存乎律法。此二者。爲耶教之至正法則。與中孔蓋同有大中至正之教義存焉。故名之曰正法。而特繫之於洗割祈禱之後。列爲第四要部。知此法規。修行前進。則西耶所在之地。亦卽中孔所在。而世界道德日盛。同化於大同文明之正軌矣。茲詳言之。

西教自摩西以來。卽篤信主之信條。恪遵行事。無敢或悖。惟因西國少聖人爲之設教。其所謂主之信條者。半出於沿襲。半出於接靈。求如中國之河圖，洛書，易象，卦爻，及累聖繫辭。敷言者。

易往
注繫，謂自伏羲後文周孔等之文是也，敷，謂洪範，自夏禹以後諸聖，就河圖洛書，敷爲九疇，倫彝者是也，皆中聖因天之明命，而善爲言辭，以教百姓之事，中國聖人，歷代繼生，故於天命知之，而且以文章確定其標準，使天下後世皆知之，故中國於主之信條，素爲明定。

，而無含混之憂，唐虞以來十六字之心傳，孔孟之微言大義，皆是也，西國則大不然矣。

蓋罕覩焉。天命不明。人每以已意臆度之。曰。天蓋欲如何也。我曾親聞空中主命矣。汝宜如何也。其事頗與中殷高宗夢帝。與周文遇帝。秦伯入帝所之類相似。不能謂其無。亦不能定其必然以爲民則也。然西國舍此。無他道以明天。故遂以此竟爲教本而範民焉。其初所尚天之訓誥者。如和睦慈愛。必義必信。必孝爾親。必順爾長。忠爾君。愛好爾夫婦。親愛爾朋儕。摩西以下三世主教。皆以此奉行。爲天之信條。無敢或違。至耶降之前。西國風俗日僞。其黠者。以神命之可假也。乃借所謂律法綱紀者以自私。大者如愛親。愛家屬。而自厚以薄人。順長忠君者。而行其專制暴民之事。愛好夫婦者。而肆情縱欲。懺悔免罪者。而市免罪之券。以利自肥焉。於是西教中主之信條。幾多半變爲私人自利之資械矣。識者痛惜之。而在摩西時。已有數世後救世主降生之說。人民皆望若霖雨。而基督適生於其時。深痛立法之爲人所假而利用之也。乃創爲新教。一以博愛無等級爲主義。去前親親。愛家屬。順長忠君。免罪諸說。謂天主惟欲人眞愛眞義眞信。各充其眞時。卽異國仇讐。皆宜一體同仁。而彌綸其間。以泯一切等級種類之法焉。其意蓋惟在救敝。然西國諸侯王已大惡之。謂爲異端邪術。乃擒而戮之焉。此耶教初史所以少倫彝之故也。然在基督末年。或謂係更活之後。自悟矯枉過正之弊。曾以主前者之全部信條。

注。卽前所謂五倫之條也。或謂耶復活後。謂會見主之責以不當矯過其眞。廢去孝順忠愛和諸

條，以泛愛爲事，耶故復告其門人存之，卽達提章也，
告其門弟子保羅達提摩太。而以主前所甚重者。錄存於章內。卽第二第三四諸義也。其大旨曰。吾人每於學主道時。必先能自孝其父母。然後誠意所及。始足學主道也。於國之君王。必祈禱使其安康。而於子女之對其長上。必使之敬謹服從。凡欲爲教會之監督者。必先能治其家。使一家之中。父母慈其子女。子女敬其尊長。夫愛其婦。婦敬其夫。一家秩然。和樂整齊。然後可以理教會而作則焉。若不能治其一家。尙何能治理教會以教人乎。

注此在主章中，但譯文只存治家敬長之義而脫去其餘者矣，可惜，

此真主之至正規法信條。與中之家齊而後國治者。正同矣。其二章末曰。吾不使婦人布道者。婦人當從其夫以爲聖潔也。昔者生人。先阿丹而後夏娃。故男先女後。夫先婦後。乃主之法然也。此亦綱常之至要者也。其來章曰。有外道人將倡其異說。使人不食葷而戒絕男女婚姻之事。謂爲聖潔者。則大不然。主之生物。爲人也。生人。亦爲世也。爾則廢世法而無人物矣。此亦至中之道。正與中教相同。而足爲主之信條也。故末章總主法之全曰。惟愛惟義。惟和惟信。上自父母君長。下至子女國人。皆以慈愛敬順和義爲的。不猜。不欺。不逆。不害。不竊。不殺。不吝。不自私。不自利者。

注此數者，本書末章，少有異同，惟大槩不殊，脫落上自父母句，而首二章，則有祈禱君王父母之文，蓋達提氏所記，後人有遺失耳。其大義固確然重在彝倫上無疑也，

皆耶教所奉主綱紀之至正者。故述之如此云。凡此皆耶教求永生之法規也。

注所謂祈禱萬人與君王，使大眾得安者，爲忠順之條，使婦人真潔，只事一丈夫者，乃夫婦條，使寡婦在家奉教，先習孝道，能孝父母，慈愛子女者，乃孝親慈幼條也，治理家事，使子女敬順其長上者，乃長幼夫妻兄弟條也，而修身齊家之倫常，亦即寓於此中，故爲耶教中法規之至正者，

耶教法規三

耶教本分爲綱紀律法二種。前已言之。二者皆由真宰所定。而施之西國教義中者。綱紀，一名上帝信條。卽前所示之愛慈義信和睦忍耐者也。愛由親始。乃孝之道。慈及子弟無告。乃仁之方。義對君長儔侶。乃忠義之道。信著忠誠。本諸至真至摯之天性。乃對己，對人，持身，涉世之至道。孔聖所謂言忠信。行篤敬。雖蠻貊之邦行矣者。爲朋友一倫大道。和睦者。對夫妻兄弟姊妹妯娌皆當盡之道。小而鄰里鄉黨。大而異國鄰邦。皆以爲義。忍耐者。亦卽和睦反面之証義。凡夫妻兄弟姊妹妯娌鄰里鄉黨異國鄰邦之有弗協者。必能忍耐以盡其誼。故亦爲倫理要道。又忍耐有艱苦強恕之義。非忍耐，不能成其德。是忍耐者。又爲五倫之總要。中聖所謂君子勞謙獲福。又曰。一誠立而萬善從之者。皆指此理。故西國忍耐一德。至爲緊要。爲上帝特重之行誼。故頒爲公教之信條。使歷代先知如摩西基督者。宣而傳示於民。俾共遵行。西國雖不重倫理。而所有教中此等主之信條。實爲倫理無上之原理。無二之

至義焉。雖不明指對父母君長夫妻兄弟朋友。而德義之的。已顯在此。莫可亂矣。盡其大本。則枝葉俱榮。濬其大源。則河海同潤。愛慈義和信忍之所在。固有如是之篤厚誠感。豈必系以五倫之名。而後知爲天德者乎。况基督晚年悟道。復活重倫。曾以倫理之名言。親授保羅^等達摩太。使傳其義於世。載在新約。文章燦然。實西國倫理最真摯之模範。世苟有志士欲溝通東西倫理道德之事。爲世界文化開先進之途徑者。其必當由此等綱紀法規以求之。捨吾言。不能矣。是所盼於救世起衰之君子焉。

注。此本係前綱紀法規義，前已詳言，此復言之者，以耶教此等教義，實本於上帝之本心，發爲法律，傳之西土，自摩西以下，莫不奉爲金科玉律，而中經一次流弊，耶祖生時駁除其中多種，遂至失之，而祖復活後，親受主訓，又述明而授於達摩^等太，載在新約，此等義理至正至深，非淺學能窺，而有東西同化之價值，無奈譯二約者，其文不能達義，而對於主信條中之諸德，如愛慈義和信忍等，僅能示其字面，而於六德之對象倫理者，更語焉不詳，關係義味，俱非原來，故不得不先述其法之由來，及經過歷史，後又就法中天所重之諸德，分別就中義釋之，更系以倫理對象，使人望而識其德意之所在，即如本節講和陸忍耐二義，實爲古今數千年來未曾發洩之蘊義，西國但知和睦忍耐，爲上帝信條之至要條件，而不知其所以然之理義所在，今經我本學會言明其奧，始識數者，皆爲天心所在，故名天德，西名爲主法，天之信條也，蓋卽所謂勞謙獲福，至誠動物，皆天之本性然耳，故

——本節複言前節之義如此，重在法規二字，卽重在將來大同之化耳，

律法者。上帝對於教民禁止之信條也。凡耶教所列六懲之條皆是。卽賣害恨嫉殺謠也。此外淫惡竊盜汚穢歹猜臆惡爭財欺哄逆忤暴戾殘忍好勝好謀好巧諸條皆是。蓋上帝之所甚惡。不欲世人或犯。而懸爲大戒者也。其法名曰律法。亦由摩西以下。傳布於世。凡在教中人所宜謹守勿犯。犯卽斥之教外。或由奉教國家以刑法處置之。有釘架斬絞火焚杖擊諸刑。其教民之奉此律法者。則日於祈禱之時。每以上諸條自心懺悔。凡問心有此諸惡。自念速改。其或力之所未能。則誠心祈禱上帝佑吾。改去其惡。必誠必誠。以改淨爲目的焉。故西語曰。律法者。不專爲主之民設。而爲不奉主教者設耳。若有奉割禮而不能奉律法。則其割禮爲虛榮。等於不割。或曰較不割之人罪尤加重。卽中所謂知法犯法是也。故律法所在之部分。較洗禮割禮爲尤重要。於是見律法之價值矣。且懺悔者。爲改過入聖之門。而律法。實爲懺悔之目的條文。故極重要耳。總而言之。綱紀者。上帝積極的信條也。律法者。上帝消極的信條也。二者。並爲遵奉。始可稱爲主之信徒。由行事法規上漸積以成主之聖靈。而有成道之望也。又前列諸條。卽倫理上反面。皆包舉在內。上天垂爲大戒。中西一理。蓋欲人之改過從善。天心恒如此耳。此耶教法規之最要部分。下節專言結果。卽報應法也。

耶教法規四

西教重在信主。而不妄信其他一切之神或物。若有妄信時。卽減少信主之誠。而於其信條不

能實踐矣。

注、信條者，卽前示之各種法行及戒律也，人苟妄信其外各說，卽於天之彝倫諸德諸律有不盡之弊矣，中儒謂之異端，凡學者信聖道，卽斷不可再信異端，否則足爲聖道之害矣，中西一理，而在西教尤爲嚴格之事者也，

故耶教於律法外。尤重此戒。因其犯此，則不惟不信主。並其固有之德行。亦破壞無餘。放肆縱馳。無所不可爲之事矣。故此等報應。示之最明。新約約翰默示章。卽完全述此種報應者也。謂之默示者。約翰已證主靈。能神遊主國。親覩世之不信主。及信而不堅。參以其他異端者。或自欺其良心。爲穢德之行爲者。其受報蓋極烈。而不可或免如此云云也。其大意謂巴比倫_{埃及}淫之女王。在世肆縱其惡。又信人死無知之說。效物質世界文明進化。惟在物的演進。而人當享其供。肆其欲。快樂自恣。凡此等主義。卽近世科學家理論物質演進之諸說。其始亦未嘗不基於主教中固有真宰之義理。而遂鑄爲私利爭鬥之具。上帝深惡此等人類。對於該女王施以極酷烈之火災報應。將其身焚燒。埃及城市金銀貨物。其火焰永久不熄。烟漲漫。蓋示其惡業存留於世者甚久。貽害無窮也。當時近該城海面之商船。望之莫不悲歎。以爲若大且繁盛之巴比倫城。金銀貨物之多。宮殿人物之美。君氏上女王及臣下之奢麗如此其盛。乃一旦而化爲灰燼。吾等尙何望再得與之貿易而取其利乎。羣衆感歎唏噓。但悲美麗繁華之焚毀銷滅。而不知女王與其臣下作俑賂禍之罪。彌天之大。固間世而僅見。故上帝特報以

焚如之大罰如此也。

注此兩國巴比倫女王被焚之實事，約翰特以其淫奢暴虐，故借以記於默示章中，言人苟失德，雖貴爲王，富有一國，財寶山積，繁華強盛，莫之與比，而上天施報，烈火飛騰，已成灰燼，曾何足恃乎，故異端諸說，無論如何動聽，可以強人國，富人家，物質之文明，兵甲之犀利無敵者，其結果惟增燃燒之材料，而多造一層彌天大罪而已，此報應一法，所關最要之事，中國古代欺天之君，如夏后帝辛乙者，嘗辱罵上帝，懸血囊射之，謂之射天上帝再示戒，而伊不悛，遂於其出獵之時，命雷殛而斃之，復書其身，以爲大戒，自後凡雷殛罪人，必有朱文書其罪狀，至今猶然，事見史記通鑑，又秦焚詩書，坑儒生，絕先聖之道，欲以私其子孫，上帝震怒，先命取始皇魂，押於泰山，復判以火焚其宮殿財貨，戮其子孫無遺，皆與巴比倫貳臣之事相後先，可見天於棄德縱欲，創爲邪說，以害後世之人，報應獨烈也，本節示此意至深遠，以近世物質文明，及自由平等諸謬論，雖根於教理之什一，而實則起於西方諸國，如巴比倫者，卽其策動之地也，故特示新約此章，以爲根本勸喻之道，所以教西人，亦正所以悟中人也，因中人但知盲從西人，不過慕其富強之形跡，奢侈繁華之皮相，不知此實上帝深惡之事，欲皆付之一火而猶未盡忍者也，人苟能速回心，則奢侈之害，或不至遭祝融之罰也，此本節深意也。

其火烟經久弗熄。祭祀長，牧師，各司教，皆跪於海濱。誠求主。若聞主言曰。凡似女貳臣之

舊者。汝等皆舉而投之海中。使勿爲世害也。且此後務以此爲大戒焉。云云。蓋不信主而信物質金錢萬能者。自恣於淫暴。自戕害上天之彝倫道德。使人皆爲禽獸者。其罪大矣。其罪大矣。約翰氏所謂末世之報應。將至覆滅一切世上之污濁。而惟留一二善人。與之重新創造天國者。今實爲屆時矣。吾等人類。可不自悟以之爲無上法規。朝夕勸人改悔。以消彌之哉。

注、此述新約默示全章之意，蓋約文謂約翰曾見天國向南一門，有何景物，又主云，當與世共易惡爲善，洗滌淨盡云云，其爲戒之意深矣，本節取爲耶教最後法規結論，所以戒西人中人，而使共勉於主之道也，是所以爲新教宣言之進一步者耳。

穆教法規一

穆教法規最要者。爲修持自身之依麻呢。擴充其分量。除去種種之納福斯。以成以斯了門。以斯了門旣建。則所有一切穆教性理事功。皆有其方。遼而行之。修五功。盡五倫。以求證主而達報世。卽成以麻呢之全體大用矣。惟將充以麻呢而成依斯了門。必宜體主所賦之欲力怒力。以相反之劍。斬斷己身一切納福斯。實行以麻呢之規矩斷法。始足爲功也。何謂主賦之二力。蓋回教古昔曾由先知得傳天經。知真主造人與世界時。帝親命司命取一撮土。捏爲今之人形。其中四大合成。五性皆備。而獨具有最有力之二種性相氣質。統率五性四大。靈明活動。出於萬物之表。使衆神使視之。皆曰。帝造此固佳。然實有爭性欲性在內。將來流

弊。不可勝言。帝笑爲此敗德而流血者爲乎。帝笑曰。非此不足以平世界。主萬物也。。固非汝等所能知也。於是噓以元靈之精。溫以陰陽之炁。其人乃生。是爲首出之阿丹焉。衆試不能。皆退。就弟子位。阿丹遂建國治民。爲西方之羲皇矣。穆祖就天經本旨。深研義理。乃知主所賜造阿丹成分之中。其最要者。是爲二力。統率五性四大。一爲欲力。此力爲上帝固有之性。卽發動慈愛義禮信之基本力量。人必有此力。然後可以望造成世間一切有益之事功焉。中儒所謂仁者是也。一爲怒力。此亦上帝固有之性。爲剛斷肅殺之基本力量。人無此力。則但仁柔而寡斷。有好而無惡。對於一切有害之私欲。惡毒之障礙。不能斷然斬除。。世間亦無由成功。故人必具有怒力焉。中儒所謂義是也。穆謂二力。儒謂二儀。陰陽剛柔。在天地之稱。賦之於人。卽爲仁與義矣。故人非仁無以定厥志。而有所向往。以求卒成之力。穆是以謂之欲力也。人非義無以制其宜。明是非。好善惡惡。凜然赫然。絕欲斷私。鼓其大勇。以全民彝而除賊害也。穆是以謂之怒力也。

注。此欲字。卽論語我欲仁。斯仁至矣之欲字。此怒字。卽詩王赫斯怒之怒字。蓋皆天德之當然。爲正誼的法則性相也。後人不明此等學理。每謂欲不可有。怒尤不可有。幾入於禪家刪除七情之說。不知情乃天授。終不可除。今人妄用欲怒二力。致世界日卽於亂。斯乃人不明法規上之修持耳。非天之賦性有不善也。故本節穆教。特詳致意於此。其意深矣。穆祖發明此二力後。更體真主之意。以爲二力者。爲主所特賜之利器。藉以使人治世成道者。

也。故祖名之曰。相反之劍焉。

注、卽一剛一柔一生一殺也，

以此劍除欲制魔而依麻呢始可修持。依斯了門始可成就耳。何謂以麻呢之規矩斷法。規矩有三。曰定念在舌。誠信在心。身行功課。

注、舌以念經，曰定者，心定於斯，念念在經，卽念念在主，而弗能或離者也，心以主持一切，體認真主，曰誠曰信，是卽孔聖誠意正心之學，與忠恕之道也，心在天理確實處，則爲誠信，是卽皈主也，身以行事，曰功課者，穆言功課，卽儒言事功，佛言功行也，其功課有常則，後經自詳，此三者，爲以麻呢最要之事，缺一不可，故曰規矩，

斷法有六。一無故不可殺害人命。二無故不可侵取人財。三無故不可歹猜人事。四無故不可傾人名節。五無故不可拿人爲奴。

注、此五者，爲今世之斷法，

六後世一切罪惡永遠脫離。

注、此一斷，爲後來世之斷法，凡此六斷，載在穆教經典，爲教中大法，修穆氏之道者，概須遵守，

穆法行斷之後。卽行五功。何謂五功。一曰證主。二曰立拜。三曰持齋。四曰散天課。五曰遊天房。凡此皆穆教共行之公事也。

注此言明功課之條目也，在蘇格經曰，認拜齋施遊五功，認卽證主，拜卽立拜，中轉爲禮拜，善立拜者，於拜時立心向主而不貳也，拜之中許多儀禮，詳見穆教之天方會典，齋卽持齋，非如佛儒二家，而實兼佛儒二家，佛齋口多儒齋心多，天方之齋，則旣齋口，復齋心，且更齋身矣故於持齋中講大淨小淨，卽此義也，大小淨亦爲專門學問，別爲典藉，不可卒讀也，施卽散天課，是破散己之私財，以濟困窮之順命者，一斷吾之戀，一施人之助也，遊卽遊天房，此功甚深，非一語能解，大抵與莊子之逍遙遊，老子之眞丹爐，合而言之工夫也，天方得此字之效者，百中無一二焉，此五者爲天方一定之功課，盡人皆知者也，故穆聖謂爲公事焉，

然不知以麻呢之規矩與斷法爲主動。則此五者。俱成虛文。而弗得實用矣。五功之中。立拜之內。有倫理焉。拜之內有孝。祈赦宥父母是也。拜之內有忠。祈赦宥君長是也。推而兄弟夫婦朋友。亦皆可由拜之內行其至誠不僞之祈禱焉。是則以德愛倫。較之平時尤爲得力也。行五功後。乃修五倫。何謂五倫。子主孝。臣主忠。弟主敬。兄主愛。夫主義。婦主從。朋友主信。天方典禮講之最詳。別有精義。本新教教經亦詳示其倫彝之道。蓋惟穆氏此等學問。躬行實踐。大經大法。實卽大學中庸之常道。盡之足以成教順天。使世界復歸於太平也。茲特述其法規之要者大者如此。爲吾儒道之先導焉。

儒教之法。千別萬類。幾非言辭所能盡。博言之。六經四子。皆其法也。約言之。不過忠恕。違道不遠一語而已。蓋道出於天。而寓諸人。存之爲忠。發之爲恕。而一切彝倫典則。俱爲此恕之作用耳。故能盡彝倫典則。卽能盡此恕。能盡此恕。卽成此忠。而盡乎人道。人道至極。則上通天道而返本已。大要如此。與世之佛耶回同其歸宿。惟其途徑較廣。關係較宏。爲世界各種學問之淵源。涵具一切。

注、如哲學道學倫理學政治學法律學物理學心理學論理學兵學農學工學名學各種，今西人認爲專門各科者，實則孔門已皆包括在內，不出道與藝二者而已，故謂孔門道德禮樂之士七十有一，身通一藝之長者，蓋三千餘子，所謂道德禮樂，卽通天人性命之源，禮教政治之業，足以治平國家天下者也，所謂一藝者，卽前所謂哲學道學心理物理諸學，有一成功之謂也，於此見儒門之大而且賅，非誇言矣，

儒之要。前已示目標眞宰是也。儒之法則。所以成此道藝者。探其應行之途徑。規爲程式。示之學者。使由淺及深。由器成道。由人返天也。但此程式。過繁且贅。載在經史。亘古及今。不下數萬萬指。不善言之。茫無把握。卽襲取成指。約言其概。仍虞掛漏。今特分爲內外縱橫。

注內者，性命，以至達天之事，外者，治平成化，以至位育之功，縱者，行其彝倫，推己及物，由身而家而國而天下，以至大同之事，橫者，盡其復性追本之誠敬，以兼善之全功。

，上事天地真宰，傍通嶽瀆山川百神之靈，使宇宙之間，宛然相通相結，成爲一大我而無少間隙，斯卽至於元仁之純一境地，所謂於穆不已，純一不已者，無聲無臭之至境矣，儒至於此，則實與道同歸於玄玄之真境，佛之淨土，耶之天國，穆之妙報二世矣，此四大別之法也，然以此立類，卽無掛漏之嫌，惟冥乎杳乎，洞穹杳乎，其廣大深微，實有難以形容之苦衷，故但約取要旨，言其大略，學者自可舉一反三，以自求之耳，

以旨太繁。辭過夥。特以簡法示之。茲分內外爲一大類。縱橫爲一大類。表明儒教法規焉。一內外類。

甲 性道 中庸所言天命謂性。率性謂道是也。此性旣本於天命。則其本體之至善。固無待言。

注所謂至善，無善無惡，無聲無臭之本體也，本節但言其當然，不復言其所以然，因所必然者，爲目標真宰之事，前已言之，當然者，是法則之條件，規矩之程途，故但言當然，以明本節法規之事耳，

率性而行。卽爲體天之德。行其無善無惡無聲無臭之至善事功。以成人道之極致。故儒教法規。首在明性道之本原。行之以盡人合天也。

乙 倫彝 儒教與他教不同者。儒講住世大法。獨體上天崇本追遠之至德。以教化全世界人民。使各親其親。長其長。以共成愛好和樂大同之境也。惟行此倫理之本位。則以己身己家

爲基礎。而推廣之於天下耳。上天最初。示教明道。卽以彝倫爲人世必要條件。如前所言耶教在西國之眞主信條是也。

注。耶教法規中。所言主之最初信條。爲愛義忠信和睦。卽五倫之德。摩西所受記者。述爲先知律法卽此也。耶祖刪之而又於復活後。復其條文。示之於摩提太門人者。可見東西一理。上天皆以倫理爲其信條。無少殊耳。

中國自伏羲畫卦。已具此義。故教人相親相愛以相處。歷神農軒轅。繼教以蠶桑耕穫之事。所以盡倫理相養之實功也。教民以婚嫁養生送死祭祀之義。所以行此倫理相愛之誼也。故唐堯以此舉之於舜。舜命契爲司徒。敬敷五教在寬。禹受而傳之有夏。以至於商周。莫敢或易者。以天命所在也。惟舜所命於契者。僅其大略。至其彝典之詳。倫理之周。則因洪水泛濫。盡已失之。天於是乃親示其象。括其義。而出之河圖洛書。禹敬戒受讀。加以密悟。播以字文。繹爲敷言。遂成洪範。而皇極九疇。天人彝倫之間。乃燦然而大備矣。箕子所謂鯀則殛死。上天不畀洪範九疇。彝倫攸斁。禹旣嗣興。天乃畀禹洪範九疇彝倫攸叙者。正指此事言也。自斯厥後。皇極彝倫之道益明於世。爲世主必要之治法。亦卽儒門不二之法規也。其行之最效而法詳意美者。莫過於有周。故孔孟大聖。皆誕於其時。非倫理之至。風化之尤其孰能鍾毓至此乎。此皆武王之間。箕子之告。有以開之耳。倫理者。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兄弟有愛。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長幼兄弟爲一。故稱五倫。謂之彝倫者。以其性

出於天。其氣其質。秉之天地。乃天地不易之法則。故稱彝焉。

注性出於天，卽洪範所謂皇極之彝，注謂理性是也，氣質出於地，卽洪範之五行三德是也，洪範九疇，雖不明言五倫，而實則每疇皆彝倫之要事，故曰斯彝斯訓，於帝其訓也，彝倫就天人而言。倫彝就人天而言。

注天人者，體天以行吾人事之謂，人天者，盡吾人事以上合天道之謂，

倫彝既立。萬國兆民。皆因以治安。幽明人鬼。皆藉以感格。天人之際。治化之隆。有不能外乎此者。故溯其本原。上出於天道。而下寓於人性。能盡吾性。孝弟忠義誠信。誠中形外。蓋行乎蠻貊之邦。而無所不通矣。大同之運。莫上於斯。

注此又追本言之者，恐人於性道外求倫彝，於倫彝外求性道耳，故孝經一書，發爲大學，蘊爲中庸，擴爲禮經春秋尙書，皆性分中之倫理也，故稱倫彝耳，彝字兼天性二義在內，苟於倫外求性道，卽爲鑿空旁門，於性道外求倫，卽爲墨子兼愛申韓治人之僞學矣，

箋，墨與申韓雖得聖人一體，而其流弊則已成僞學，因不由自身性道着力，而但欲愛人治人，故不得好結果耳，

是以倫彝爲儒教內外無上之一重要法規焉。

注本節倫彝合內外言。故特明示其文，如性道爲內，不言可知，而五倫乃外功，人皆知之，然倫由天性，豈得謂外乎，故曰內外，儒教法規，有不能分析清楚者，此類是也，下節

縱橫亦然，皆一而二，二而一之義理，不能強分，又不便不分，故合爲二大組，以示四者之關係也。

丙 治功 儒教能盡其性道。行其倫疊。則人格已完。國家之大本已立。然後推而施之於治。卽足以淑人淑世。完其內外之大功用矣。治功本於五倫。卽中庸所謂事君不得。在交友不信。交友不信。在事親不悅。反身不誠之事也。由此推其誠信。直至懷諸侯柔遠人。而治功始成矣。其條目有九。

注，卽中庸之九經，曰修身也，尊賢也，親親也，敬大臣也，體羣臣也，子庶民也，來百工也，柔遠人也，懷諸侯也，修身則道立，尊賢則不惑，親親則諸父昆弟不怨，敬大臣則不眩，體羣臣則士之報禮重，子庶民則百姓勸，來百工則財用足，柔遠人則四方歸之，懷諸侯則天下畏之，齋明盛服，非禮不動，所以修身也，去譏遠色，賤貨而貴德，所以勸賢也，尊其位，重其祿，同其好惡，所以勸親親也，官盛任使，所以勸大臣也，忠信重祿，所以勸士也，時使薄歛，所以勸百姓也，日省月試，旣稟稱事，所以勸百工也，送往迎來，嘉善而矜不能，所以柔遠人也，繼絕世，舉廢國，治亂持危，朝聘以時，厚往而薄來，所以懷諸侯也。也即誠

九經所以行之者也。苟不誠信。則治不成功。功不及民。不得謂爲吾儒之道矣。故孟子曰。萬物皆備於我。反身而誠。樂莫大焉。然則旋乾轉坤。經天緯地之大業。震古爍今。照耀後

先之盛譽。果爲外者乎。使然。則聖人所必不肯爲矣。蓋亦行吾所素。樂吾之樂。與天下共之。仰體諸天。俯盡乎人而已。豈有他哉。

注，點明樂字誠字，是聖人本來面目，本來心事，正與本宣言目標章中言孔顏樂處相應，此是一貫之理，內外相繫之義，九經真實處，全在此，否則柔遠人，懷諸侯，真不免後人助成專制政體一段客氣耳，惟儒教全在本領，則誠字樂字，故卽人卽天，卽治功，卽性道矣，學者當着眼此等法規也，

是以治功九經。特列於倫彝之後。而述爲儒教內外之法規焉。

一縱橫類

儒教得天得地得人。故能矗立千萬年。爲寰宇中之正教。無偏無害。寡弊寡過。其在世間所佔位置最高且正。世人類能知之。無煩贅述。茲因繼示其縱橫二法。故由其所以立足與所得者言之也。縱橫二字。不過就其力量工夫效果所施行之起點與結處言之。譬之形狀外表然。橫者。指世間。今所謂空間面積之量是也。多由天的方面。以達於人與地的方面言也。如之一形也。縱者。指出世間。今所謂空間而兼時間之義。乃立方積。多由人的方面。以達於天與地的方面言也。其形如一是也。蓋橫卽橫絕四海之橫字。縱卽堅亘千秋。矗立天地。貫通天地人之縱字。蓋儒之全量如此耳。茲欲溯其理義。示爲法則。則必宜分中有合。合中有分。互舉並論。然後可以明瞭其程式。甚矣。其難言也。今特分爲三大類。以明之。識此三者。

則自知儒教縱橫之法規矣。蓋天地人皆賅於斯矣。

印下文甲山丙項
注，此等類別，古人雖有分之者，而往往不能徧示其事義，今宣言明之，而更定其事義，爲學儒者立體之法則，闢世人一偏之見，其功效至大，因今人或謂儒爲繩束人的學說，而乏自然的天眞學理，或謂儒爲哲學，而無神教之教義，或謂儒爲政治學說，而乏高妙道理，及宗教學想，故不認儒爲道學，或不認儒爲物學，或不認儒爲宗教，皆一般妄識之徒不知其全體故耳，今若識此三大類，以明縱橫二大義，則知儒固貫通一切，無所往而不具矣，此本節法規之意也。

甲祭 儒之性體功用。見於祭義。及其一切法則。一切誠感。皆於是具。於是通焉。故中國古聖王首重在祭，儒之大本所發見者。由此推行於天下。孚感於帝天上下。故尙書虞舜曰。有能典朕三禮。三禮印下文甲山丙項即天神地祇人鬼之司祭者。周官大宗伯。首及於天神地示人鬼之三禮。即秩宗之所有事也。太宰以八則治都鄙。一曰祭祀。以九貢制邦用。一曰祭貢。以九式節財賦。一曰祭祀之式。皆以祭祀爲諸政之肇端。而居其首要位置。無他。聖賢君相。其至性彝德。蘊結發露。未曾治國與民。先自盡其誠敬之至。於天地神鬼郊社宗廟之間。其德足以爲化。其法足以爲式。其進退周旋升降跪拜禮文。足以爲治與教。故聖王必先重乎祭。而孔子一生。慎在齋。誠在祭也。大司樂所掌圜邱祀天。方邱祀地。宗廟祀人祀鬼之職。六官皆備印下文甲山丙項之。典宗伯所掌司樂所司。有禋祀實柴槱燔之禮。以祭天神。有血祭狸沈齎辜之禮。以

祭地示。有肆獻裸饋食祠禴嘗蒸之禮。以祭人鬼。凡此諸禮。確有定制定則。物色品秩。皆莫敢或相紊。而犧牲粢盛。豆籩尊彝珪幣。則掌之有司。惟潔惟馨。惟齋惟嚴惟敬。天之主宰。昊天上帝也。其次五帝。其次風伯雨師諸天神。凡祀天。合諸天神禮之也。地之主。后土也。其次社稷。其次山川湖瀆五嶽五祀也。凡祀地。合諸地示禮之也。人之鬼。世王始祖宗親也。宗伯所掌。司樂所職。太宰所頒。嘗於冬至郊祀上帝於方邱。而於立春迎青帝於東方祀之。立夏迎赤帝於南方祀之。立秋迎白帝於西方祀之。立冬迎玄帝於北方祀之。而於四時土王之時。迎黃帝於中祀郊之。蓋五帝之郊祀。又如此也。

注、凡方字。禮原文皆郊字。宣言以之別於郊祀昊天上帝。故改用方字。然實在郊中也。其里數皆有規定。或五里七里九里不同。各視其德然也。禮經最詳。後儒訓詁講辨尤夥。非有專經之夙學。不能明也。此略引大概耳。

是故祭莫大於邱社。莫尊於宗廟。誠以內源性命之本。外達政治之方。下盡誠敬之心。上通天地之神。呼吸之間。俯仰之際。與乾坤真宰。相格相通。四海人物相屬。山川百神相伍。而合體爲一。於默默儼儼中。至矣哉。垂紳端拱。黼黻揚拜。而天下四海。已默化潛移於無言無爲之中。至矣哉。祭者。儒之大經大法存焉。蓋盛德之涵育而形容者也。故孔子曰。爲德盛矣。洋洋乎。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又曰明乎郊社之禮。禘嘗之義。治國其如示諸掌乎。又曰七世之廟。可以觀德。於是見儒者之大法矣。所謂能縱之事。彌天際地。而立乎人

。所以成三才而參化育者此也。儒之祭字既明。然後再講禮字。

乙禮 儒教之法。澈上澈下。澈始澈終。內在方寸。外橫四海。本在於敬與誠。天德之事。前所謂祭字是也。至於發表於外。綱紀海內。以誠敬行其利民利國平治天下之道。則惟在禮與政之二者。今先言禮。禮者。上本於天。下緣人情。以節文萬事者也。故其一切施行法則。實爲儒教最重要之法則。習儒者必先明此法則。善因善應。以爲人事之節文。而制其時宜。方得儒之大本領。而足與致用也。至於世間所謂泥古迂腐之舊說不與焉。禮自洪範而起。虞舜所謂典朕三禮者。卽其最初之事。洪範五行爲天地人之物。三德爲人事。八政爲人地而兼天者。庶徵稽疑。五福六極。乃純乎天純乎地。而以人運行之者。虞帝三禮。卽天地人也。周武訪道於箕子。得洪範。其周禮一書。大經大法。卽以此爲根據。故周禮開端。辨正方位。體國經野。以爲民極。卽本洪範五行八政五福六極。以自建其皇極之義。大本旣明。諸禮皆由此出。故先重郊邱社宗等祭禮。所以全其天者也。天旣得其禮矣。然後謀人之禮。於是乎有昏禮。昏禮者。生民之始也。匡衡曰。后妃之四。生民之際。萬民由之以託命。萬物庶類由之以成用。乾坤由之以開闢。所謂萬化之源。政治之大本也。故儒者治國。必本於齊家。昏禮卽用以制民間夫婦之始義。而要其終者也。上自王公侯伯子男卿大夫士。下至商賈農工技藝庶人。皆莫不遵此禮。以爲昏娶之正軌。苟能人人率從。無或逾越。則男女之間。皆得其正理。室家之中。皆得其正道。有情有義。有功有物。

注物，則也，義，應盡之事也，功，男女之職事也，皆指夫婦言，而由於大昏之禮焉。

而教化風俗之間。天下同軌。不期其正而自正矣。蓋昏禮爲法之要也。名之爲昏禮者。天將昏時行之。取向昏傍明之義。蓋本陰陽合德。陰代陽壇之義。所以正夫婦之始禮也。在男子則有告廟受戒之禮。在女子則有宮教受醮之禮。其先則重問名納采奠雁御輪之六禮。

注、乘親迎，拜翁姑，告廟，六禮也，

六禮各有專義，而一本於敬與別焉。如男子之廟見受辭。其父勗之。女子之宮教。

注、三月教於公宮是也，

醮禮。其母教之。皆教以德行事功。使爲夫婦。敬父母。和兄弟妯娌。而成家也。故天下之爲夫婦者。莫不得其正道。成周教化之隆。享年之久。皆以此也。此所以爲儒禮之最要。而居吉禮首位耳。講儒法者。當首論而施行之。其所以救今日青年男女輕合輕離之亂俗者。甚切也。

燕禮。周官大宗伯。以嘉禮親萬民。而首以燕享以禮。親四方之賓客。天子有燕。膳夫諸職掌之。其次序有燕賓客者。諸侯夷狄之來朝者是也。詩湛露之篇是也。有燕群臣。如卿大夫之賜燕。詩鹿鳴之篇是也。有燕兄弟宗族。如親戚同宗之有功而賜燕者。詩棠棣之篇是也。有燕故舊朋友。如山林隱逸賢人高士等。詩伐木之篇是也。凡賜此等人燕。各行其應行之禮。皆有一定之物色章采。而不可亂。所謂有燕禮。有燕樂。有燕射者。故於其行某種燕禮時。卽

歌某種詩篇以侑之。故曰雅頌。故曰禮樂也。以是洽人情。和上下。親萬民。而懷諸侯。以柔遠人耳。故周之禮。燦然有文以相接。靄然有情以相親。而於父子君臣長幼兄弟朋友之間。盡情極歡。而實則恰有禮教以節文之。使親情不越軌物以外。此所以爲聖王之盛治。儒道之感化。無有痕跡可尋覓也。燕禮詳於天子。而略於諸侯。詳於燕諸侯。而略於燕羣臣者。舉其大者。以賅其細者。非天子有燕。而諸侯無燕也。非天子燕諸侯。而不燕其他羣臣也。蓋諸侯之於各國諸侯。或卿大夫。皆有燕禮。春秋左傳。多稱曰享。如齊侯享公。公薨於車。晉侯享子產。公享韓宣子。至於大夫與大夫。亦有燕。筭仰之設反坫。晏嬰之燕孔子。子產之於向戌。子羽之於子西皆是也。大凡周之燕禮。自天子至於士庶。各有其宗族故舊兄弟朋友之燕禮。行乎上。風乎下。皆所以洽其親情。行其禮節。以維教化之大用者也。故周官吉禮。首重燕禮焉。

琰饗禮。

注，古稱燕享，享字對神鬼言，享，卽饗也，饗，對，而言，在周禮謂之饗燕饗食。蓋因外饗諸職而言者，大凡在內而便飲者謂之燕，在外設席設坫，有賓主之分，禮樂之備者，曰饗，饗乃燕之大者，而祭祀時亦與焉。

周禮大宗伯。以饗燕之禮。以親萬民。酬四方之賓客。前所稱燕禮。居其多數。而賓燕之外。於方伯連帥及有功之諸侯。特設饗禮以享之。如春秋鄭伯平王。王饗之於西序。備樂。卽

饗禮之最大者。蓋燕雖歌詩。其禮容樂聲。不過簡便之舉。示意而已。至於饗。則禮甚嚴。樂甚全。非備官不舉。賓相穆穆。所謂如對大賓也。周王之饗鄭厲公。則特過其分。而鄭伯敢於備樂。亦太抗而無禮矣。蓋樂有國風大小雅之分。有饗諸侯者。卽有頌天子者。又有稱先王受命之德者。鄭伯敢備聽之。其不臣之心見矣。故君子知其必不能久也。春秋齊使管夷吾平王室。王饗之。待以上卿之禮。管仲辭曰。臣賤有司也。有王之世臣國高在。若節春秋來承王命。則如之何。王曰。舅氏。予嘉乃績。謂督不忘。勿逆朕命。管仲受下卿之禮。而還。君子曰。管氏之世祀也。宜哉。讓不忘其德。以是知周之饗禮極燦備。諸侯大夫卿士各有其禮。不可少越。蓋名器之所由出者也。周德實在乎此。儒法亦莫備乎此。而周官外饗之職。於祭祀割烹之司。用以備王之立饗燕。對賓客羣臣故舊。皆當供職。膳夫供燕之事。外饗貞吉供饗之事。莫有冢宰司財用者。則以佐饗之資。大司樂以佐饗之樂焉。天子饗其方伯世臣四方諸侯。固如上述。而饗之最周至而浹洽者。則莫大於饗遺老孤子一禮。蓋其子或其父母死王事。沒於社稷。其所遺之父母。謂之遺老。其所遺之子弟。謂之孤子。此二者。有功於國。而無告於人者也。故爲王政所首重。其他雖非死於王事社稷。而老者無依。少者無蓄。亦附於遺老孤子之中。使各侯國察其數。上貢天子。每歲月必行此饗遺老孤子之禮。行其節文。歌其聲詩。相贊佐於前。右司賓於後。蓋崇功報德之中。實寓有教孝教慈之至意焉。孝慈者天下之大本也。饗禮舉。而天下之爲父母子弟者勸。而熒獨無告之民。得其養。獲其安。

。慰其心。孔子曰。老安少懷。儒術之要。固無出乎此者矣。惟周官所言饗者。天子饗有功。遺老孤子之明文也。其在各侯國之禮制。頗不甚詳。蓋脫簡耳。實則五等甸服。皆有其饗。兄弟宗親故舊賓客及遺老孤子之禮。一如天子。特後人失之而已。今知天子之禮。以推於五服。則饗之大概可知矣。饗禮明。則知孝慈之所起。和樂哀榮之所寄者。故可與之講飲酒與鄉射之禮。使同進於孝弟大同之境。儒法所以體用兼備。爲往世之無上寶筏也。

凡鄉飲酒司徒

西飲禮 周禮鄉飲酒禮。司徒掌之。冢宰總其成。自國王以及五服諸侯國都鄙鄉遂。皆有飲酒之禮。其義至深。其典至古。其制至詳。與賓興大比選舉燕射之禮同重。而飲禮實居其首。其性雖似乎樂。而事則純屬乎教與政。所以養成人民孝弟之德行。嫓習上下尊卑之禮儀。自庠序學校之外。惟飲射賓興之禮爲教之最大者。蓋庠序學校之中。所以教秀民也。賓興。所以取俊士也。天下之大。都邑鄉里之夥。惟平民居其多數。故以飲射之禮教之。飲射之禮所以教鄉民也。鄉民皆能率教。習其禮。安其義。樂其事。而趨其風。則四海之內。億兆之氓。莫不歸化。誠心悅服。若子弟之於父兄矣。此飲射之禮。所以爲教甚大。而爲儒教之要法耳。飲禮載之記文。六十以上者坐。五十以下者立侍以聽政役。所以明尊卑也。六十者三豆。七十者四豆。八十者五豆。九十者六豆。所以明養老也。民知尊長養老。而后入孝弟。出尊長養老。而后教成。教成而后國可安也。君子之所謂孝者弟者。非家至而日見之也。合諸鄉射之教。鄉飲酒之禮。而孝弟之行立矣。飲禮之要義有五。曰。貴賤之義有別也。隆殺之。

義有辨也。和樂而不流也。弟長而無遺也。安燕而不亂也。貴賤別。隆殺辨。和樂不流。弟長不遺。安燕不亂。則人心正。家齊國治。天下可平。風俗於變。故曰。吾觀於鄉。而知王道之易易也。凡此皆飲禮至要之義。能遵而變通其制。以行於鄉里自治之中。今日之民。猶周之民也。今日之當局。猶周之文武周公也。奚不可與治平哉。此孝弟之大用。一切政教之大本也。有志政教者。務注意於此等法規。而期以實行之。儒之精華。不越此外矣。

注本教經孝親悌弟章，首以此等禮示於章後，使今人知所遵行，教之能行與否，視此爲權衡。蓋飲射雖係禮之一種，在道德含有孝弟大本之義，在政治含有快樂嗜欲之旨，能以德寓於治之中，使人欣然忘其禮數拘束之苦，而喜其愉樂陶情之快，故易於化民成俗也，王道不出人情，人情之至，可以改舊從新，革易於不知不識之中，語曰，禮能治人，而樂能移人，治人者人猶見其蹟，移人者，人自化，卽聖哲有不知其故者，飲射之禮，蓋樂教也，古聖帝明王所傳舊矣，非至聖至化，其孰能制此乎哉，本宣言所以引用飲射等禮爲儒法規者，深意在此，望學者深求詳悟而普通其制。與前之燕饗，後之賓喪諸禮，同制其宜，爲二十世紀中華新道德新政治之大根據，則吾儒之大法，行將爲世界人類所崇拜，而接踵來學者矣，此等處關於學術事業甚大，深望有志之士精心以求之也，

射禮、

周禮射禮有三。一曰大射。梓人曰。張皮侯而棲鵠。則春以功。註謂天子將祭。必與羣臣諸

侯射。與之事鬼神是也。曰賓射。擇人閒。張五采之侯而遠國屬。註謂諸侯朝會。王張此侯與之射。所謂賓射是也。曰燕射。擇人閒。張獸侯而王以息燕。註謂燕勞使臣。若與羣臣閒暇飲食而射是也。大射六耦在郊。賓射六耦在朝。燕射三耦在寢。此其數也。自天子諸侯大夫士。各有其數與節。蓋皆所以習威儀。成德行。以從事於祭祀者也。故射禮於天子尤詳。諸侯大夫次之。非貴上而賤下也。明教之本。示事之先也。天子諸侯正。則其下無不正。而鄉射會射試射之典。乃各得其正義矣。此欲明諸射。而必先明天子三射之道也。儒者之大用。惟在鄉飲酒與鄉射之禮。鄉飲之禮。所以明尊卑之義。隆殺之辨。弟長之等。以養老教孝者也。鄉射之禮。所以明長幼之序。先後之等。正不正之辨。純備之德。能藝之功用。以講敬長之道。爲事君之預備者也。皆所以教孝教弟。俾熟於尊卑長幼之禮。進退揖讓之儀。於不識不知之中。以怡樂之情。易其拘束枯燥之弊也。不過飲惟重情。射兼重功。文武略殊。而納民於道德禮義之域。友弟睦姻任卹之事。務使比閭族黨。無不團結如一家。無不致用興材如一國者。則飲與射。固如一也。是以謂之鄉禮也。

注、此明飲射各有之義，而申言鄉字之重要也。蓋飲射所以爲聖王之教，而足以教天下孝弟之德者，固由天子提倡之，由鄉黨舉行之耳，惟有天子之三射，而無鄉黨之射禮，則上之教不能逮下。下之習禮者，亦不能盡人皆然，嫓習於不識不知之際，而渝快怡樂，用以變其風俗，爲孝弟睦姻任卹之事也，故重在鄉字，鄉射者，舉其比閭族黨州鄉皆行之也，

夫五家爲比，五比爲閭，四閭爲族，五族爲黨，五黨爲州，五州爲鄉，則其人民之普及可知矣，天子六鄉，諸侯各國象之，其數之多，亦可知，而鄉三老，以天子之三公兼之，鄉大夫，以天子之六卿兼之，其率屬舉事以行其飲射之禮也，自必本其在朝所有之燕饗賓三飲之禮，大賓燕三射之禮，以教其鄉黨之民，使各率其尊卑長幼之序，以實期友弟睦姻任卹之效也，明矣，此鄉字之所以特重也，今之所謂自治，意每仿此，獨無此深意詳法耳，宣言所示此等儒法，學者當深會之，以爲將來移風易俗之自治事業，捨此莫由也，

鄉射之禮凡三重。一重德。射者內心志正。外體容直。然後持弓矢審固。持弓矢審固。然後可以言中。故曰。此可以觀德行矣。二重節。天子以騶虞。諸侯以狸首。卿大夫以采蘋。士以采繁也。騶虞者。樂官備也。狸首者。樂會時也。采蘋者。樂循法也。采繁者。樂不失職也。是故天予以備官爲節。諸侯以時會天子爲節。卿大夫以循法爲節。士以不失職爲節。故明乎其節之志以不失其事。則功成而德行立。德行立。則無暴亂之禍矣。功成則國安。故曰。射者。所以觀盛德也。三重儀功。射者。仁之事也。必反求諸己。己正則中。否則不中。不怨勝已者。蓋反求諸己。故其動容周旋。進退升降。必皆中禮。而合乎樂之節。其儀至正。則其事始有功。故曰。揖讓而升。下而飲。其爭也君子。天子射侯者。射以爲諸侯也。凡射。進諸侯之未定者。射中則得爲諸侯。不中則不得爲。又諸侯歲貢其鄉大夫士於天子。天子先射於澤宮。澤者。擇也。必也其人志內正。體外直。其容體比於禮。其節比於樂。始得

與選。天子與射於射宮。此所謂會射試射之大典也。而諸侯之國。與六鄉之禮。其鄉大夫州正族士之爲會爲試者。亦仿焉。

注往往諸侯及鄉大夫，先自會射試射，然後貢之天子，天子再爲試射，卽周禮鄉老，以五物六藝之禮，行射是也，

試射。其中多者。得爲卿大夫土。其中少者。不得爲之。旣以爲諸侯卿大夫士矣。又侍大射燕射於射宮。其動合禮。節合樂者。得與祭。動不合禮。節不合樂。而中少者。不得與祭。數與祭。則有慶。慶以地。數不與祭。則有讓。讓則削其地。此尚德以尚功之明徵也。故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之射者。節以禮樂。體以道德。徵以功能。習以友弟之節。風以睦婣之俗。其義至深。其禮至繁。其德至厚。其效至遠。所以爲先王仁政王道之大者。洋洋乎。巍巍乎。豈後世言法制者。所能窺其萬一者乎。孔聖祖述堯舜。憲章文武。集儒之大成。故特記此等飲射大禮於記文。復詳其禮儀度數於儀文。誠哉其爲儒教莫上之法規。獨得禮中精粹之意與制焉。所望有志者。深求而善法之。則三代之懿風美俗。不難復見於今日也。

注宣言歷述儒法，其縱橫二法，則以祭禮政，三大類，分括之，祭字，惟探本言其大略，禮字，所關極重，故分析言之於昏燕饗飲射，條條明示，半因禮文，半由會萃諸經之新義，實爲最賅備之文，儒教法則，內容幾無遺義矣，學者，誠會悟其要，勝讀十年經書也，蓋所有諸經之精華，俱在此矣，下文略言賓禮，後卽當言政字也，

周之賓禮最詳最重。太宰以禮待賓客之治。而掌其玉帛財用之計。總大宗伯行人小行人膳夫掌客等職之成。以詔於王諸侯之間。至其名義之詳。事務之要。則由大宗伯掌之。而八禮以備其禮籍。掌於小行人。其儕相。掌於司儀。其傳達。掌於行夫。其牢禮掌於掌客。其守衛。掌於環人。其迎送。掌於掌訝。其結好。掌於掌交。大宗伯以賓客親邦國。大行人亦掌賓客之禮。以親諸侯。宗伯所掌。行人所職。其禮蓋有八焉。曰朝。蓋春季舉之。春朝而圖天下之事。曰宗。夏季舉之。夏宗以陳天下之謨。曰觀。秋季舉之。秋觀而比邦國之功。曰遇。冬季舉之。冬遇以協諸侯之慮。

注上所言，乃合大宗伯與大行人二官所掌之禮也。曰春朝，夏宗，秋觀，冬遇者，大宗伯之文也，曰春朝而圖天下之事，夏宗以陳天下之謨，秋觀而比邦國之功，冬遇以協諸侯之慮者，大行人之文也，皆賓禮中最要之義，故宣言合撰之耳，學者更參原文，加入各禮之未能盡言者，則爲完作矣，因周禮文太繁，不能徧示，故擇其極重要者，以爲則而已，然世俗已不多見矣，

曰會。乃諸侯之時見者也。曰同。乃諸侯之殷見者也。

注殷衆也，屬也，

會爲有事之朝。傳曰。有事而會。不協而盟是也。殷見之義爲同。王凡十二歲一巡狩。在不

巡狩之時。則六服萬國。皆來朝會。各述其職。補其闕。旣朝。王爲壇以命政於諸侯。其政則同於巡狩。四方皆見。終歲皆徧。故曰殷見爲同也。曰問。乃諸侯之於王。王之於諸侯。諸侯之於諸侯。凡時聘者。曰問也。所以洽其親情。通其政事。易其財幣。和其上下。致其道義者也。故周之聘問。爲禮至重。爲事至切。而人才之選。玉帛之將。禮樂之佐。皆極一時之隆盛也。賓禮中之至要部分也。曰視。乃諸侯與王。王與諸侯。諸侯之與諸侯。凡殷覲者曰視也。視禮較問爲頻而數多。聘者於天子未朝。諸侯未會之時。或有禮樂征伐之大事。或有慶賀弔恤之各節。行聘問以通其情事焉。視則爲事者多。爲政者少。其性質多含有疾病。戒役之事。以相慰視者也。又心念其勞。以視行之。而諸侯之朝於天子者。則因常歲之間。在述職巡狩之外者。各侯國皆來行其常朝之事。曰視也。故曰殷覲也。凡此八大禮。爲賓禮中極精要之事。蓋用以和睦懿親。推恩宗族。撫輯藩屏。治理天下者也。記所謂懷諸侯。柔遠人。非此禮無以實行之。而獲其大效也。蓋天予以一人臨於天下億兆人之上。其事至繁。其人至衆。豈心思耳目之力所能及哉。古聖王知其然也。故寄其心思耳目於屏藩股肱。而天下之大。億兆之衆。已胥在其維持保艾之中矣。故必在親諸侯睦兄弟之事也。賓禮者。卽大宗伯佐王以親諸侯之大政事。大法則也。得此法則。盡力寡而成功多。所謂儒者之術。守約而施博也。至於八禮之儀制。及其關連。儀禮皆明言之。學者自可參悟。此不具論。論其大義大法焉耳。惟賓禮之全部成功。不但在賓之八禮。而實有待於凶禮之五禮。軍禮之五用。

嘉禮之六禮。皆在必講。然後可以致天下諸侯人民之歡心。而成此賓禮之大效耳。以其有關於賓禮之功用。故不能不附述其名。以凶軍嘉各自成禮。故又特列爲專條。示之於後。所有喪祭之禮。亦可於此中覩其概要矣。

注賓禮關於政治最大且重，人但知大學言治平，而不知治平之事功，人但知中庸九經言懷柔，而不知懷柔之方法，是誦空言以相誇耀，烏能有儒者王佐之用耶，蓋大中所言之治平懷柔實事與方法，惟在周禮賓禮嘉禮軍禮凶禮數者之中，爲古聖大經大法，對於諸侯萬民，無不曲盡其恩情與實惠，禮義與政治，有以維之系之，浹洽固結，舉天下之衆，若爲一人之身，痛癢盈歎，相關相救，如腹心手指之護持抱保於其身，此動彼救，彼動此助，有不期然而然者存焉，此所以爲王道，所以爲儒者經世之全體大用也，漢儒旣誤解周禮爲法制之書，宋儒又距古寥遠，不知經之深意，朱子於補大學時，獨詳於格致，不識治平之傳，全在於斯，未能以此喻彼，實朱子之過也，蓋古本亂於秦火，治平傳文，實據賓嘉凶軍燕饗之禮意，爲之提醒，復申以詩，故下文有絜矩之道耳，此非素具九經之識見，未易言補，今本會所出大學證釋，實已寓此意，但未遑明示此文耳，中庸亦然，本宣言言賓禮，而並及凶嘉諸禮者，以其關係於懷柔之事耳，如凶禮中之喪禮哀死亡，荒禮哀凶札，弔禮哀禍哉，贈禮哀圍敗，恤禮哀寇亂者，皆慰恤救助於天下之諸侯者也，人情平時尙無所見，一有患難，則望救情切，聖王體此意，故以凶禮行其撫恤之政，而賓禮之全功，乃亦寓

焉，至於嘉禮，以飲食之禮親宗族兄弟，以昏冠禮親成男女，以賓射，親故舊，以饗燕親四方，以賑膳親兄弟之國，以賀慶，親異姓之國者，則正以行其親親睦鄰之大道，賓禮八禮前之精神命脈也，故謂有大關係，而爲治平懷柔之大經耳，學者當領會全體諸禮之意與制，合而觀之，則儒之大法盡在此矣，

嘉禮

周禮大宗伯。以嘉禮親萬民。凡有六種。一，以飲食之禮。親宗族兄弟。二，以昏冠之禮。親成男女。三，以賓射之禮。親故舊朋友。四，以饗燕之禮。親四方之賓客。五，以賑膳之禮親兄弟之國。六，以賀慶之禮。親異姓之國。前四者^之於禮字前文^已皆示之。卽昏禮燕禮饗禮射禮是也。其詳義已見。不復贅。此更總合言之者。以明嘉禮與凶禮。皆所以助成賓禮之全體也。賓禮淺言之。爲朝宗觀遇會同之儀。深言之。卽待天下同姓異姓萬國諸侯之道。而深結其歡心。使四海如一人之身者也。其禮雖限於一部。其義理事功。則關乎天下萬國天子諸侯庶民之全。爲王道之全體。故必合嘉禮凶禮軍禮各要部。始獲收賓禮之全效也。明乎此。則知賓嘉凶軍之四禮者。實爲古聖王禮義之大用。而爲政治之大體。禮字結穴。政字開始之道。皆存於斯。故於此詳示其全文焉。儒教法規之燦備深遠。蓋如此。學者當細繹之也。賑膳之禮。祭社稷宗廟後。賜諸侯胙肉之禮也。周人此禮最貴重。所以仰邀天神地示人祖之福祿。而共分之於同姓之諸侯也。天祿人爵。莫貴於此。推恩隆情。莫著於此。盡道明

義。莫大於此。是以諸侯凡得與祭與胙者。其榮寵與欣幸爲至極。較之進爵益地。尤爲甚焉。蓋天子以天之寵命餘瀝賜之也。以天之明命福祐分之也。故春秋王賜齊侯胙。齊桓再拜敬受。以之爲伯之徵也。魯侯祭後。不分胙肉。而孔聖以爲政已不逮於已。而遂行矣。可知周之胙禮貴重。爲爵賞以上之事矣。賑膳之禮。蓋有如此其要。故周禮以之親同姓兄弟之國也。非兄弟不得與此禮。惟伯牧之忠順而有功者。得與之。齊桓之類是也。明此。則知嘉禮之有大關於賓禮。而爲天子推恩懷柔必要之禮也。賀慶之禮者。凡異姓諸侯有昏冠卽位受瑞生子慶吉諸事。故天子皆遣使以贊幣或爵瑞賀之。謂之賀慶之禮。甥舅姻親及遠疏者。莫不如此。所以推天子之恩於諸侯。以固結其歡心也。其貴重次於賑膳之禮。所以別號親疏。明遠近也。古者君臣之際。著如此其親切有情而有義。平時有朝覲宗遇會同聘問之殷。而有事則又有賑膳賀慶之禮。以往還連屬。故四海之親如一家。而合如一身。其痛癢相關。變亂相救。固不更待有政治法術之施設矣。此皆儒教之天經大法。所以爲王道者也。

凶禮。

周禮大宗伯以凶禮哀邦國之憂。

注。前補示嘉禮之全部。所以備賓禮之全也。所以明天子待諸侯之全禮也。嘉禮居恒之常禮也。至有變時。天子推恩於諸侯。則全恃凶禮。凶禮爲哀恤諸侯之禍敗。而救助弔愍之耳。其制至詳。其情至切。前文所謂痛癢相關。禍亂相救助者。正兼此凶禮言也。嘉禮之

用，共富貴者也，凶禮之用，共患難者也，天子與萬國諸侯，必能共富貴，又能共患難，然後賓禮之大體大用乃全，而四海爲一家，禮義政治，胥得其用矣，

凶禮有五。一以喪禮哀死亡。一切諸侯之死喪。天子以禮制其宜。而賜予之。春秋所謂歸贈
嫁贖等是也。乃衣衾車馬之屬。及葬儀幣帛等物也。名分物則。存乎其中。故天子用以爲爵
賞推恩之事也。二以荒禮哀凶札。凡諸侯境內歲歉或飢或荒。天子以禮制其宜。各視其所遭
。而撤膳撤樂於內。遣使慰問賙恤之於外。各有其定制。所以示體卹之義。而舉救荒之大政
也。故關係極重。亦爲天子推恩諸侯必要之舉焉。札爲災瘦。其慰問自貶損者如之。三以弔
禮哀禍戮。此救諸侯之被有大水大火之戮者。天子撤膳樂。或自責。而使人往弔慰之。春秋
如宋大水。魯莊公使人弔之曰。天作淫雨。害於粢盛。如之何不弔。孔子廩焚。鄉人來救。
則拜之。凡爲士。其拜一。大夫其數再。蓋皆相弔之意。而天子於諸侯之國。尤所重視焉。
推恩慰恤之義然也。四以讞禮哀圍敗。凡諸侯之國。被歎被戮。或被寇而不足以自紓者。天
子命其牧伯。會同盟之國。各糾合財貨。以更其所喪。如春秋衛爲狄所滅。齊桓助之兵車騎
馬布帛菽粟是也。又如襄三十年冬。會於澶淵。爲宋裁。故謀救之也。天子諸侯相恤相救。
皆重此禮。惟然。故海內諸侯豐歉相助。得喪相通。成敗相卹。而天下雖有變故。而無禍害
之大咎也。周之禮義政治。蓋如斯其備。諸侯安得不感天子之恩。而長治久安也夫。五。以
恤禮哀寇亂。凡諸侯之國。內有變者謂之亂。外有變者謂之寇。天子於此等被寇亂各國。必

以禮慰問。而復以方伯連帥之師救之。又以同盟國。或王內府之貲財賙卹之。皆所謂恤禮者也。不過恤禮有時兼有禫禮之事實。喪弔禮之性質而已。分言之如此。合言之爲凶禮。皆所以推恩於變故之時。而行其仁愛恤助之實惠者。使天下萬國。皆感上之恩澤也。此成周治化之隆。所以獨邁古今耳。有嘉禮以結天下平時之恩。復有凶禮以結諸侯變時之情。故無不聯絡堅結。而莫可或間也。後世主愈尊。臣愈卑。復不講此等禮治。致使虛文相磨。君臣之間。天下之衆。散涣如沙土。一遇事變。潰決不可收拾者。禮亡之害。使之然也。此賓禮之要。儒術之大者也。至於軍禮。亦應變之禮也。

軍禮

周禮大宗伯以軍禮同邦國。夫軍禮。兵戎之事。不當掌之司馬司寇乎。而何以掌於大宗伯。此其中有深義存焉。蓋大宗伯掌邦國之一切典禮。所以詔王治萬民齊邦國。而使天下無不得其法。無不範於禮教之中也。近自祭祀之典。教化之法。遠至賓旅之事。莫不有其當然之禮法。皆由大宗伯掌之耳。大宗伯於賓禮。掌之至詳。制之至明。凡諸侯述職。天子朝會。各大儀禮。尤爲職守之必要。斯天下懷諸侯。柔遠人者。其義禮胥賴乎大宗伯。大宗伯之任。固多在親附親族戚屬同姓異姓之國。施於教化政治。而使之共衛國家於磐石之安也。斯凡賓燕之禮。爲此親附之文典。軍旅之禮。爲此親附之武典也。而所有嘉禮凶禮喪祭禮者。又爲輔成此親附之文武二典者也。以斯義故。軍禮不掌於司馬。而掌於大宗伯。其所重。固在政

教之間。禮之所以爲禮者。舉天下無所不包舉故耳。而軍興之事。戎車之制。與凡一切參伍之隊。師旅之法。則掌之司馬。存之鄉遂之法。以其爲政。而不爲禮故也。今吾所取。乃在於禮。抑在關於親附天下諸侯之賓禮。故專言軍禮而不及軍制軍事。但言大宗伯。而不及大司馬與鄉遂之法也。大宗伯以軍禮同邦國。其禮亦有五焉。一曰大師之禮。用衆也。大師之禮。有其定制。所以崇尚賢德材能之選。使諸侯邦國各勵於義勇之義。制禮定法。遵之以成師旅。而共衛其國。以衛王室也。二曰大均之禮。恤衆也。周制爲井田。每井出兵。而積爲鄉遂師旅之衆。其制至詳。其事至繁。鄉大夫等掌之。其始行也。卽以此大均之禮。蒐集其鄉里之賦稅。以爲均平之分配。有事供軍租。無事卽以補其鄉里之不足焉。而一切分邑分市之地政。其財賦亦於斯均焉。故曰恤衆也。三曰大田之禮。簡衆也。三代舊制。皆由獵習武。簡兵之制。卽所謂春蒐夏苗秋獮冬狩者也。春秋傳言之甚詳。農隙講事之制。三年治兵。入而振旅。昭文章。明貴賤。辨等列。順少長。習威儀也。所以制禮而弼教者。亦至審矣。四曰大役之禮。任衆也。三代役各有法。而皆於農暇行之。防擾民也。或尙法。或尙勞。或尙功。周之役尙法而兼尙功之役法也。春秋左傳亦言之頗詳。凡制造宮室倉庫。修築城邑社屋。皆有其時。有其制與數。不得妄興民役也。其始爲法也。亦卽本於此大役之禮。大役之禮。於人民之爲役者。簡其功力。視其材能。蓋藉以試知民力之強弱如何。堅忍如何。效驗如何。而計其程度。以備邦國之用。故曰任衆也。五曰大封之禮。合衆也。三代封疆大典。

。與萬國共之。蓋居心公而於事均平也。周承二王之後。其於封疆溝洫之大事。亦與萬國諸侯及人民各定禮制。使合事之。故曰合衆也。凡上五禮。皆係軍衆性質。故皆言衆。惟此衆字。並非專言兵丁。上自諸侯大夫士。下至庶民皆是。蓋三代有事。則民爲兵。大夫士爲將。無事則兵還爲民。將還爲士大夫。本非二也。故言衆。則士夫庶民。皆在其內矣。然則此禮雖名爲軍。實亦所以紀綱天下官民之事。特不過就有事時言之。經文而有緯武之禮法存焉。要之爲助成其親附萬國之賓禮。則實與嘉凶之禮同其用也。故曰以軍禮同邦國也。

注同字甚要。識得此同字。卽知軍禮所以與嘉凶賓禮共成郅治之深意矣。此等處。卽禮即是政矣。故曰。三代以上。政教合一。三代以後。始分爲二。惟其合一。故禮之精詳處。而一切政治已寓於其中。不必更覓也。如本節禮所引之數種。已將古聖王治天下之大經大法。歷舉無遺。更何有其他政治之可言乎。不過如前所言軍制軍事之度數。鄉遂之所出等類。則屬政治。周禮之選舉市政鄉遂師旅等法。屬於政者多。屬於禮者少耳。然而究離不開禮字耳。本節所言大均之禮。大封之禮。今所謂市政自治。及平均地權者。能望其肩背乎。噫。人不讀書。但師心自用。未見其不爲害也已。

喪禮

儒教禮義。最重喪祭。蓋養生送死。以之敬鬼神者也。禮始於飲食男女。而成於喪祭。祭神之事。前已言之。喪禮一門。爲慎終之典。其關係人民孝德至鉅。故周代訂定尤詳。凡一切

服制哭泣拜顙辟踊之禮義。至繁至真。後儒又述孔聖之言。載在大小戴記者尤夥。大部分在喪服。變道在曾子問諸篇。文義太煩。無從述說。但示其大義。使儒者知此等禮爲儒教教孝教順之大法。而欲培植風俗者。首當從事於斯也。喪祭二禮相連。而此種祭禮。與前祭天地者尙不同。蓋於親亡後祀先之典耳。其一切禮儀。以眞誠之孝心行之。非如祀天地者之意。然能祭先誠。則必能祀神敬。固爲一本之事。而無殊致者也。孔聖曰。慎終追遠民德歸厚矣。

慎終爲喪禮。追遠爲祭禮。皆化民必要之事。尙書周書曰。重民五教。惟食喪祭。是知喪祭二禮。與五教並重。聖人所以終身講之。不厭其詳耳。今吾國自改革後。對於喪祭毫無制定。而古禮之存者。又半爲淺識青年所弁髦。破壞決裂。不至禮亡義絕。率天下之人胥入於掩骼焚骸荒涼之野俗不止也。噫。是誠可懼也。古聖深心美意所在。事親所以事天。所以治人。所以厚俗。其語皆載在經傳。非虛言也。有志者。欲救吾國。使不化於野蠻無識者之域。其速起而探討斯禮。蒐亡輯存。訂爲一代之定制。則所畀於天下萬世者。庸有量乎。是本篇述禮之微意也已。

禮樂

周禮。五禮之掌。在大宗伯。六樂之掌。在大司樂。小宗伯而下。如司命司服等。十九官。皆禮官之屬。樂師而下。如大師大胥等。十九官。皆樂官之屬。則是禮樂之職分矣。然禮樂未嘗分也。蓋亦求古人制禮作樂之本乎。大司徒曰。以五禮防萬民之僞而教之中。以樂防萬

民之情。而教之和。大宗伯曰。以天產作陰德。以中禮防之。以地產作陽德。以和樂防之。

嘗觀子思之言中和矣。致其中之至。則體立而天地位焉。致其和之至。則用行而萬物育焉。此子思子之言中和也。然而喜怒哀樂。不能不發。發而不能皆中節。是以不能無望於隄防之功。是故大宗伯以民物得於天之所產者。本屬陽。以其冲漠無朕。陰之靜也。故其德爲陰。此乃未發之時。寂然不動者也。故以中禮防之。民物得於地之所產者。本屬陰。以其呈露畢見。陽之動也。故其德爲陽。此乃既發之時。感而遂通者也。故以和樂防之。此二者。因其自然之中和。而隄防之。使不流於情僞。是宗伯有以導之於其內。而制之於其外也。大司徒以民之易離其中。而流於僞也。則失其性之正。故教以五禮而防其僞。所以存養其未發之中。以民之易乖其利。而流於情也。則失其情之正。故教以六樂而防其情。所以省察其既發之利。此二者。遏其未然之情僞而隄防之。使不失其中和。是司徒有以制之於其外。而養之於其內也。蓋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如欲內外交制。隄防而教導之。舍禮樂何以哉。中和者。禮樂之本也。五禮六樂者。禮樂之文也。舍中和之本。無以爲禮樂。舍禮樂之文。無以導中和。故曰。禮以導中。樂以導和。司徒以之而防民。則大本立。而達道行。宗伯以之而合天地之化。萬物之產。則天地位。而萬物育矣。豈特事鬼神諧萬民致百物而已哉。觀周官之禮樂。不知有中和之本。而徒求詳於玉帛鐘鼓之文。未足與言禮樂。聖人治禮作樂。非但以黼黻昇平。使海內外觀瞻其儀文聲音之美也。蓋其上事帝天。下養萬

民。非此無以盡美善之則。使民物咸寧。得天地中和之氣。以位以育。合三才爲一氣也。故樂先於禮。以其得帝天之情也。前所謂無體之禮。無聲之樂。夙夜基命宥密是。禮後於樂。以其立帝天之則。以範萬民。前所謂無體之禮。威儀棣棣。不可選者是。政復後於禮。以其行帝之道。以廣恩慈。而周被民物也。前所謂無服之喪。凡民有喪。匍匐救之是。凡此爲樂與禮者。皆本諸帝天。至無至仁之本體以施行之也。非固貴無而賤有也。以世間之所爲有者。沿習流傳。日僞日離。^清而卽於有邊際依屬之私情虛文。而亡其禮樂本然之善。故聖人之初尙禮樂與政也。猶必本天之無。充其不可限量之道德。以廣施之於民耳。蓋樂貴乎德。後人但娛其聲音之美者。所餘者。鐘鼓而已。而德遂亡矣。禮貴乎義。後人但好其威儀之美。所餘者。玉帛而已。而禮遂亡矣。政貴乎仁慈哀憫之至情。後人但知有養生送死之制。喪葬服色之文。以周恤者。限於一偏。以服喪者。限於所親。所餘亦只斬衰縗緼之虛文而已。上天博愛徧濟之心。豈復存乎其一者乎。是故聖人之體天而制其禮樂也。必先體乎三無之道。以盡五至五起之功。欲使聖澤普徧。無所不被。欲使人民還醇。無德不純。無行不善。而盡去其浮僞之習也。此禮樂之大原。聖人體天之深心也。非有其至德至道。何堪克承。然而世運之推轉。周流弗息。亂而治。治而亂。至不齊也。豈能世世爲之生聖人以常體天乎。質而文。文而質。至不等也。豈能代代爲之生至德者。以爲之師表乎。天不能常生聖人。人不能常修其德。俾合於天。斯則無爲之道。足以體天而行其眞醇。而不能維持世變以預爲之防範。故聖人知其

然也。以無爲之道。

注卽三無也，

追本以復天。復以有爲之道。

注卽本節之五禮六樂，皆有體有聲者，故云有爲之道也，

應變而防民。蓋道法兼盡之意。內外交養之方。如此固不能但貴無爲。而遺棄有爲也。然斯又非聖人之忽重有爲。而輕無爲也。以人民情僞之易啟。事變之多端。詐僞之不可究詰也。故必以有體有文之禮。以繩之於規矩之中。以有律有節之樂。導之於和樂端正之域。故周官大宗伯。有五禮。大司樂有六樂之制。而大司徒。所以以禮防民之中。以樂防民之和。猶言防民使合於中以盡禮。防民使合於和。以盡樂耳。此雖有爲之禮樂。而猶本帝天之道。故曰。天德以陰教爲禮之防。地德以陽教爲樂之防。所以防閑萬民七情百僞。使復其天者。則猶三無之道耳。不過三無由至聖體之。以立王道。五禮六樂。由聖人立之。以徧範天下之中材也。然則禮樂者。實爲儒門禮之大用。而立政之大本者也。爲政而不明此禮樂。如夜行無燭。寸步不可舉矣。言禮樂之用。以結儒法禮制。卽以啟儒法政治之原則耳。學者所宜深悟勿忽也。且樂有先於禮者。三無之道也。樂有後於禮者。六樂之法也。禮後於樂。以禮輔樂之用也。樂後於禮。以樂輔禮之用也。何謂以樂輔禮。蓋聖人惡人之作僞爲奸也。故設有形之禮以防之。上下之等。長幼之序。隆殺尊卑之制。服色名分之間。進退揖讓之際。其義至嚴

。其文至繁。大者數百。細者數千。不如是。不足以廣範斯民。使之趨於文明之式則也。然而尺寸方圓。規趨矩步。翔如翼如。必節而後動。文而後形。習而安者。後非聖賢君子不能。其非聖賢君子。必將苦其煩碎苛虐枯燥偏敝。而無生人之樂者。夫天下聖賢君子者少。而非聖賢君子者多。是固不能以待聖賢君子者之法。以盡待天下之人。是以聖人不獨以禮防民之中。而尤必以樂防民之和也。以樂防民。非但防之。預有以導之。使其中心樂從。若不獲已。而忘其向之煩碎苛虐枯燥偏敝者。一變而爲欣欣怡怡之態。見舞雩翩躚之狀。而鼓舞若狂。聞金石詩歌之音。而蹈揚如醉。猶是前之上下尊卑隆殺名分之事義也。而今者感化之深。於變於不識不知之間者。如此其捷且醇。是則先王六樂之大用。司樂太史祝史之職之所以足貴也。故曰樂後於禮。以樂輔禮之用也。此儒教法規中禮之功用至深微處。述之以結禮論。而先王大經大法。胥備斯編。庶乎無大遺憾矣。

注。此節專言有形聲之禮樂，正以補前三無之全功，而明聖人禮樂之常道，所以待天下一般普通中人耳，故爲禮之末節，即爲政之開始也，至要義，與教經鄉飲鄉射意正同，蓋以樂引人入於禮，而全其道德者，其作用至大，如聞古琴調之美者，高山心向上，流水心向閒，即感之至也，古樂非可言喻其妙，惜後人不傳耳，然今樂，猶古樂，但在用之如何耳，至樂記魏文侯，問子夏一節，正是發明此理，可參觀，蓋白雪陽春，巴人下里之別，人情固和其淺俗者，而不知其高遠者耳，讀樂記自悟矣。

儒教法規政治部分一

儒教法中大作用。惟在禮與政，明此二者。則治平之效可以立致。而實爲古今來世界各教所未有。獨吾儒具有此至精至粹不易之道。載在六經。散在史子百家之言。其爲道至深且大。爲學至博且宏。非可以朝夕之間卒其說。篇章之內窺其義也。茲以立教而勸學。必預爲之懸一定準。立一正鵠。使世人胥遵斯軌程前進。始獲得教與學之效。故本教學會第二宣言。於諸教法規詳言。而於儒之大經大法。尤再三致其意耳。然宏文無涯。浩那可測。何所因藉而譬喻之乎。此宣言所以分爲內外而並爲縱橫者也。縱者。祭之精神。宗之內容。體天自修。以之外盡人物彝倫治平之美。內澈天德性命之源。直與昊天上帝太乙神靈無不一體同歸。爲本然太極之元氣。始爲至也。橫者。抒其天德。以成王道。本諸無爲。以造化育。內之至精至一。外之至神至化。由心身家國。而推之於天下四海之間。莫不皆準。使無極之神。成爲太極之用。太之二體。成爲萬化之功。其參天極地博施濟衆以爲之始者。即使盡人皆聖賢。

舉世皆大同。純陽之氣化。純陰之歸藏。終舉斯世納入於天國之城。斯橫功之至也。然縱功之至。必先成其橫功。外功不完。內功不得也。橫功之至。必至於縱功之果。外功已成。則胥造內功之精也。二者不可離。不可別。而惟在外行以盡其天者。謂之橫。內澈以透其天者。謂之縱。此又儒法內外縱橫之大較耳。祭義宗義。易道之微。孝經春秋之所以洞澈人天性命。而直指本原以爲之治者。所謂縱之屬也。禮制禮官禮法禮義。與夫政治之本原。政治之

推行。政治之等類。及輔助。所以成已成物。俾性命滿其分量。天人應其機軸。無不歸於鎔洽之功者。橫之屬也。本節於儒法之關於各種禮義者。俱已詳論。使人知其全體大用。得以因時爲制。變化之。因革之。修復而創興之。以爲今世適宜之禮教大用焉。是固爲政治之大本也。茲復就儒法之關於政治者。亦總其要旨。明其大綱。分別其事類。以使學儒術者。得以參證其義意。考核其制度。因應其沿流。變革其事務。而創行其新制。俾爲今世最詳明適用之政治事業焉。是則橫之所有事。亦卽縱之大資本也。斯所以爲教者也。學者其深求勿忽。
茲析言。其綱要及事義於下。

儒法政治八大綱領

儒教政治。實由天德而本諸禮經。無可改易也。故其道見於大學。爲古今不移之道。八大條目。又本於三大綱。卽在明明德。在親親以新民。在止於至善也。大學及本教證釋。言之已詳。茲不更贅。但明其關係。大學者。欲以之爲政於天下也。其最扼要處。在先取天下人民之同情心。蓋無論天下萬國何等族類。其在此世也。皆必同此仁愛之心。安善之心。而不可異者。爲政之道。惟在得其要。得其心者。故以明明德爲第一要義。此義甚切而又甚深。甚切者。卽所言天下好仁。而欲安善也。甚深者。天下無論何國何族何人民。其受性皆本諸天。天帝所予之性。全體在人心身中。無少欠缺。卽爲明德也。故中庸在禮經中。緊承大學之後。而能釋此明德之原曰。天命之謂性也。蓋恐人不知明德何由也。人之明德。係天帝之所

命。故凡人皆然。而其本性自善自明。無不同者。特爲習俗所移。如鏡受塵染。而失其明耳。人能時自省察。修而復此明德。則自然鏡體復明。以之照物。皆無不明。况天下人皆同此天賦之明德。己德旣明。卽以之明天下之人。使無不各明其德。則親民之事矣。不過德非空洞之理。而爲實在仁愛之至情。故吾明明德時。必充吾此等仁愛之心。使極其眞摯。極其分量。卽已至於三大綱之全體矣。充吾眞摯。則於天命者。先親愛吾之親。俾無分毫遺憾。卽以此心推而使天下人民各親其親。天下人民同此至情至理。感吾之親親。而得仁愛安善之福利也。故亦皆欣然從之。而與吾相親矣。夫能使天下與己相親。其得天下同情心之偉大者。亦可知矣。是謂得天下之心。得天下之心。是政治無上之大本也。故曰。天德發爲王道也。能親親以親天下之民。至於極眞摯極普偏時。而滿其分量。則爲止至善之事矣。至於此。則凡政皆宜。凡民皆悅而歸之。三無中所謂凡民有喪。匍匐救之。所以廣施仁德。至於普偏者。三無私中。所謂天無私覆。地無私載。日月無私照者。正指聖人盡其仁愛之分量。如天地日月之廣大精到。而無少私也。夫然後謂之止至善耳。政治之道。以是爲極。故八條目。必本於此三大綱領也。

注。後人但知大學三綱領。包羅全書。爲治道之要。不知其所以爲要者。實因三大綱領。皆本於天命之事。若不看得透切。則其於三大綱領。卽不能體行其實在功用矣。故中庸於大學後。卽又緊承而示明天命一語。聖意本周。奈後人多支離誤解耳。三綱領皆本天命。故

政治之至善處，必如天不私覆，地不私載，日月不私照，而後可也，此皆極精極大之義，本節所以謂縱橫內外相連屬，而明禮所以爲立政之本也，此亦本新教言政治之特色，與泛然之老生常談不同耳，宣言於政治立此大本，故後節諸條，皆自相貫串，而於政治愈繁複時，愈見眞命脉之所在，可以導人，使於教字內求得整個的政治，超然與今之世俗所尙者不同，而爲眞個經天緯地之大作用，非誇言也，^正

一格物

儒以格物爲首重。蓋天地生成萬物。各有其原理原則在內。而不可易。此等原理原則。非但在物。而實皆於吾人受天命時。胥具在吾之身心。盡人皆然。惟爲氣稟所拘。將其本有之智惠。蒙^蒙錮蔽。而弗得明焉。是以人於天地萬物之自然原理與原則。多昏昧不明。此世人恒都如是。儒則必須求明此本性。內外交盡。以明天地萬物之原理。知其原理根本之所在。則豁然貫通於天下萬事萬物。莫不洞明其所以然。因可以致吾之知。而誠吾之意。立修齊治平之基礎矣。八條目新舊大學講之雖詳。而在教字上關係尙未宣明。故必須分條更述之耳。何謂知其根本所在。卽上帝主宰之生造斯人與物時。有相同之原子存於其間。人與物皆含其之無或缺者。此原子約分爲原質原氣原理三者。凡物皆然。人其大者而已。故儒者格物。其無上握要之法。卽應本此主宰造物之原律。而攷查其所具之原質原氣原理如何。其原質在何類。近何作用。屬真宰之何種律焉。必審而精究之。毫無遺漏或誤謬。不惟物之性態功用盡明。而於

天人之際。亦恍然冰釋。悟澈其先後本末矣。此新大學所未遑言者。茲特補述之耳。至於格之工夫。內外並重。必依前主宰之自然律。外觀萬物之構成。而詳察其關於質氣理三者。以定其義蘊功用也。雖不必如奈氏之見落果而依察地表。知爲吸力所引者。要亦當卽物卽心卽天。以深悟物則耳。

注本條至深，含有真宰道妙，及生化之功用，諸教之神秘學說，非有夙根夙學，不易領會，凡物皆具上帝之本然律，西方哲學謂之自然律，西教中謂之造物律，回教謂之原氣元素，卽科學家所言原子原素也，但科學明其當然，而不求其所以然根本之所在，哲學求其所以然，而不明神秘之妙用，宗教家明其神功，而又遺於事物之本律，而失於科學家實驗之事，故格物一條，必兼哲科二家，而一本於宗教家神功之妙用，以爲將來政治上歸極上不易之根基，始爲得之，而足以稱格物也，

二致知

儒者於格物後。緊跟以致知二字工夫。蓋外內兼盡之道。孟子謂萬物皆備於我。此我字。卽前所謂天命所賦我。而與物有同具之原子在焉。且其分量之大。氣理之精。爲獨出於萬物之上。而裁其總彙焉。是天所以命斯人者。使之爲萬物之主。以治平一切。助位育之功化者也。人具此特靈。旣因欲自昧。復因欲昧物之則。聖人故教以先明物則。卽因物則以自明其本明。則主宰所予之真靈。自然發露充滿。無所不明。如天地日月光華之徧照。夫然後充實洋洋

溢。中有至理至氣。不少移易。始可以言誠意也。蓋天地之間。誠之至者。必由於信之至。信之至者。必由於知之至。未有知不至。而能誠信者也。王陽明論良知之學。謂知與行爲一貫。不可少離。如口嘗旨味。才知甘。而舌已食之矣。指試刃。才知痛。而手已離去矣。甘與痛。致知之事也。食與離刃。誠意之行也。必切膚痛癢。然後爲誠字。故知行合一。不能離耳。大學言致知誠意。中庸言誠明。明明誠。皆此一意。不可錯會一毫。旨哉言之。但未能將天命說出耳。蓋儒者致知。便是率性之事。性乃天所命。自有個天則在其內。無少欠缺。但視人之能推闡與否耳。故聖人謂之致知也。推致之功。旣藉物則以明天則。則凡天之原律。俱於其中發露。一明而皆明矣。故曰。物格而后知致。此等處。只是把萬物中的主宰看破。又因之把吾人性中的主宰。亦遂看破。並且推而極之。使滿此性中主宰之原有分量。一誠無僞。至時。知至而意誠矣。其所以滿分量者。正是將王氏知甘知痛知覺。推使廣大。徧於天下人民。所謂仁者之功也。中庸至誠動物。由這裏來。切須知之也。

三誠意

儒者於致知後。正心前。有誠意二字者。蓋成己成物之大根基耳。若知而不誠。只是個計時針耳。若正心而不先由誠意。只是個假道學耳。誠之一關。澈始澈終。澈內澈外。必不可絲毫欠缺者。至其爲誠之事。亦仍爲前所言。必由至知至信而來者是。若非真知真信。卽有客氣存其間。而非誠矣。至於謂之誠意者。聖人之本心至微且深。非人所能測耳。世之注解及

語錄。所辨理欲之際。甚得矣。而於聖意尙相懸者。亦是將天命二字拋開故耳。蓋天帝賦性於人。其道義常存諸心。而氣稟則存諸意。儒家所謂第^三_王^四等識是也。道儒亦謂之識神。心性常善。而意識則有惡者矣。荀子謂性惡是也。揚子謂性善惡混。兼心意二者言耳。意之不盡善也。凡人皆然。而主宰所寄於人身中者。其全靈常寓於心中。故道家謂之天君。其使相當出於意識。儒家所謂六門是也。而太上謂有日值諸神伺察人之善惡者。亦卽居此意識之間。故人之意識。爲天之使相官所處也。人之意。依其外誘而不盡正。或且陷於極惡。是使相背叛其真君也。救之道。猶在強本弱枝。故必先致知。推充其本靈至極處。尊奉吾心性中之天君。怡養其至真至誠之氣。俾主宰之寓於吾身者。絕無離去之時。絕無客氣相忤之時。則爲吾奴婢之諸意念者。安敢不誠實乎。羣臣忠誠服事於下。則天君端拱郅治於上。一身聽命。百骸胥理。故聖人於此。言誠意爲正心之階。而作修身之要道也。學者深悟切體於天人之間。自明其本義。而足以補古今言大學者之不逮矣。

注此等義最微。與前格致同有宗教上至理。聖人本意如此。故大學中庸二篇相連屬。妙用在天人關係也。後儒不敢輕言天與神。故至理不明耳。今耶教之言受靈洗欲。回教之言證主認主大淨。皆與吾儒誠意工夫直接。有最密之關係。吾儒則多離開天命而言誠意。故世多僞儒。而用以盜名害民也。誠能本天命以求誠意。則大學所謂十目十手。中庸所謂體物不遺者。皆知所自盡矣。卽以耶教穆教之長反證吾儒。則益足梗辟近裏。而去其流弊矣。

禮曰，禮失求野，傳曰，官失求夷，雖夷狄有長，吾之師也。

一三六

四正心

意識既誠。時時與本心爲一。則真宰之居於人心中者。自然時時得發現其面目。人於默中體察時。自能識認此真宰所在。文王之夙夜基命宥密者。正是先體認此真宰耳。小心翼翼。於緝熙敬止。亦是體得此真宰後。敬奉遵守勿失之工夫也。凡人皆宜然。又不獨文王也。故在耶教穆教之體靈認主。工夫最切。卽吾儒誠意正心之條目也。吾學會自將學案定後。此等關係始明。並無殊致。淺人每分二者爲哲學與宗教。實門外漢耳。惟西人之體靈認主。不知推充。只在宗教勸化範圍以內。中儒之誠正認主。推充之。則可以天德爲王道。行政治之大用。斯實中儒之特長。足以補耶回二教之不逮耳。惟若中儒但談性理空言。而不知於自心中體認真宰。則性理爲空泛之事。反不如耶回之認識真切矣。中國古聖賢皆深明此點。故於理曰天理。於心曰天良。皆直指本源處之語。後儒不談神教。漸失其意耳。今爲新教發明學說。故特明之。孔聖於王孫賈之間。答以獲罪於天。無所禱也。正是直認自心爲天君也。又曰。丘之禱久矣。^據亦係自禱於己心之天君也。蓋聖賢正心之學。只是心頭時時奉個天帝。不敢有一毫瞞他。惟充之光大之而已。故大學中庸所言皆不外此耳。今日新教萌芽。正宜昌明此等真理。使人知天帝近在吾人心中。時時鑑察。不敢有二。則不求心正。而心自正矣。心苟無私。則所以修身而爲齊家治國之事者。自能得其正。此所以爲儒教法規之要件也。

五修身

人心爲身之主人。而天君又爲心之主人。前旣詳言之矣。則人於誠意正心之時。將一位眞宰奉養得好。時時尊奉以爲動靜。譬如一家之主。一國之君。無事無時。不聽其指揮。受其約束。則凡一身之食息動作周旋行爲。莫不一從此心中之眞宰所命。則於一切事實。自無不當。於一切德行。自無不善。始得稱爲修身也。孔聖之答顏子曰。克己復禮。天下歸仁。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蓋修身之大要如此。而所謂仁者。天帝在內之德也。所謂禮者。眞宰在外之法也。故但遵奉其法。以圖恢復其德。天帝常爲吾心之主。則無事不修。天下歸仁矣。而要在克己。己者。意識之魔。時常蒙蔽天君者也。必克盡之始可。仍是誠意正心工夫耳。能如前說。俾使相之官。常奉天君。聽命不二。卽意念胥出於天眞。眞宰爲一身之主。治成而身修矣。故曰。心正而后身修也。大學八條目。皆一貫而系統有主腦之學。蓋由物以證知吾意中之眞宰。由致知以復吾意中眞宰之全體。由誠意以統一吾心中之眞宰。然後以吾心中眞宰爲主人。修其身。身修矣。卽以身爲一家之主。而齊之。家齊矣。卽以家爲一國之主。而治之。國治矣。又以國爲天下之主。而平之。到底只是本於眞宰一個主腦而已。不過散之見於萬事萬物。故重格致耳。近之見於諸念方寸之間。故重誠正耳。廣之見於家國天下。故重修齊治平耳。實則爲一眞主存於一人之身也。是以大學之教。至廣博。而實至簡約焉。政治以此爲本。卽宗教亦正以此爲本耳。心有所主。則不能他紛馳矣。

况以眞宰爲主。一意奉行。不敢或二。自於一身之中。毫無滲雜矣。奉眞宰者。每日朝起。默朝一過。日夕祝告。一日所行之事。然後敢安寢。而於其餘時刻。無論何時何事。均以己心之眞宰爲主。行事不敢少背。故奉眞宰者。不信無徵之神鬼。不問世俗之占卜。因其方寸中自有上帝時時在。可以奉命。不必再信再卜其他也。此正心所以爲修身之本。身者。天地所託命。神聖所栖遲。祖宗所倚憑。國家所主持。何等重大。將來治國安民。功成歸極。皆以之爲本位。故必修使純正完美。無絲毫有歉。然後可。如白璧然。苟有一點玷污。卽不得列於廊廟之選。與籩豆同其馨香。况人身之重若此。故聖人教人大學之道。自天子至於庶人。一是皆以修身爲本也。

新
注此旨。教經言之至詳。舊大學亦然。但未明言奉眞宰之理耳。本教著作自淺而深。於大學中庸。言其當然之理。進於教義之文矣。教經。則明其所以然之理甚詳。又進於大中矣。至學會義蘊。則上追本原。下窮萬物。中明政治。無所不賅。推言道之底蘊。是所以然中之所以。又進於教經而加詳矣。故於八條目。另闡眞義。爲學者更進一解焉。

六齊家

儒教所以有特別地位。在社會國家上。而與他教不同者。以有此家族主義耳。家族者。倫理之始基。政治之單位。由此模範以成之團體也。人若不能盡此團體之責。使其美善。則於其他任何團體。卽不能盡職。蓋其事理然也。中國近三十年來。漸不講此。而但注重其他社會

國家之一切團體。以取材。究竟不得一人。而亂日甚。無他。舍本逐末而已。今之講自治者。
○略家族制。而尙村市之治。終亦失敗。親疏異宜。而情理乖張。勢必無功。周禮亦講市村
鄉遂之治。然先以家族爲根本。故有功耳。今反之。則人不親其親。而欲使親其鄰里。不亦
儻乎。共產者。破家族爲個人。欲自便利也。奈何不察。而甘從其後乎。無識已甚。大抵今
人好新厭舊。之大病痛耳。儒教大本領。惟在於修身之先。盡其心力。以求治理此家族制度之
小團結。能盡得心力。使爲父母者。盡其慈愛之道。爲子者。盡其孝道。爲弟者。盡其敬順
之道。爲夫者。盡其和。爲婦者。盡其順。爲兄者。盡其友。爲家主者。盡其勤儉寬厚之道
。則一家之中。秩然各有規矩。內外齊肅。不少紊亂。不少乖忤。而法則以立。禮教亦即以
之而端本矣。故曰。齊家也。天下者。國之積。國者。家之積。家者。身之積。上述倫衆雖
繁。而但視家主一人之身何如。若家主爲父母。則盡其慈而止於慈之至。則其爲子弟者。莫
不各化於孝敬。而止於孝敬之至。爲夫婦者。各化於和順。而止於和順之至。爲卑幼者。各
化於恭謹勤勞。而止於恭謹勤勞之至。而家即齊矣。不必人人而誨之。人人而命之也。故曰
。身修而后家齊。我國數千年家族制度。最美最善。超出東西各國之上。故雖上無君主。下
無法治。猶可以不亂。蓋倫理所在。卽道德之綱維所繫也。其主義至正大。制度至精詳。適
足爲一切教化及政治之基礎及模範。必宜先詳講其道。以爲發展之預備。此事發展進化。使
一國之中。家家皆齊。而各盡其父母子弟夫婦長幼尊卑之道。則國庸有不興者乎。所謂化其

德。則其禮。修其政者。胥在此矣。世界各國。惟其家族制度不完美。家族道德不發達。故一切俱無有力之道德及制度。遂不得不俯而求之。法治。以維持其國家秩序。迨至法一破裂。其國立卽大亂不止。莫能救藥。嗚呼。其較之吾國。相去尙甚遠。近人。謂西國倫理智識甚幼稚。尙未進化至我國六朝五代時。無論更進於此者矣。誠哉言乎。獨惜今之學子。獨醉心於其法治之末。科學之餘。而反忽己國至寶貴之事。或且欲破壞之。是眞盲目盲心。而可爲痛哭者已。噫。然齊家之事。雖如此。要以己身爲一家之主。己身者。奉眞宰以行事者也。其主於家而行事以求齊之功者。亦必時時尊奉此心之眞宰焉。始足以達誠實無僞之功效耳。

今之西教講奉主信主。未嘗不至不切。而獨於主之功用法則。則多所遺漏。是爲可憾。蓋真主肇造天地生民。其所有律法至完善。世界皆同。不過中國此種律法。早經發展。西教則多失傳耳。如家族倫理制是也。上帝於中國黃帝後。卽降各種徵驗。最初降河圖洛書。伏羲氏因立八卦。以定乾坤。奠彝倫。大水後再降其文於夏禹。皆倫理之肇端者也。是爲儒教最精實之法規。在社會國家上所以獨佔第一位也。耶穆各教。雖間講之。而差之甚遠。不得上帝之本心原則。佛教則完全遺失。六祖濟佛外。無知此法者。噫。是則將來吾新教必當盡其先覺之責。以同化各教。而期大同之效也已。故曰。家族主義。爲儒教特有之義。所以救世度人者。胥不外此。於戲。世人每稱曰支那爲禮義之邦。曰道德道德。其亦知道德何在乎。舍家制與倫理外。更無處求也已。

注此節齊家，詳示如此者，爲後文鄉遂市政，預立其大本耳，可見儒者體用燦然，非門外漢所能得，今之言市村制者，特拾日本之唾餘耳，烏足與語先聖之大道乎，學者其深悟斯旨，則於爲政如指掌矣，

七治國

儒教體用與各教不同者。惟治世之大道耳。在各教未嘗不講此道。爲間接者多。直接者少。故無儒教之真切廣大耳。其在佛。曰住世法。重行誼與感化力。以求世之漸治。其在耶。曰律法。奉帝之法。以求世治。普救世人耳。其在穆。曰行誼。求以依麻呢。了澈內外身家國耳。而吾道教。則與儒一本同枝。道祖之明禮而重道。所以期世人還樸返真者至矣。實與我宣聖同此一脈之源。惟其規法。施之家國者。則道祖已實授之宣聖。其要樞當一以孔聖經旨爲準。道家之言。特輔其偏。全其用耳。儒教旣具此種治世大用。求治理者。所當詫講求焉。儒治國之道有二要。一，本於天性。卽由真宰所予之全體聖靈。而發爲經綸者。二，本於倫理主義。卽由完美的家庭制度。發揮其德性及本能。

注。本能，指家庭組織之本能，德性，指慈孝友于和睦敬順家人之德性而言，

以推爲國的治理也。三，推己及人。實施於民。必至天下一家皆被其澤而後已。此三者。原只一事。由於一本。不能格致誠正修身。以發展吾心中真宰之德行與道理。不能至治國地步。不能自成完美之家庭。使父子兄弟夫婦長幼皆得其宜。嚴肅齊一而不紊。亦無由至治國地

位。不能立身作則。推己之心。以及人民。推己之家。以及人民之家。亦無由至治國地位。此三者。故爲一事。所謂絜矩之道。然在形式分量上。不得不分爲此三類以明之。今之所講政治類別是也。在此三者。一，卽爲宗教部分。二，爲禮教部分。三，爲政教部分。必皆全備。以至誠無僞之心行之。則國不求治而自治矣。孔聖所謂如指諸掌者。蓋由眞宰之本性發現。使萬民復天性而敬天帝。上下之等辨。順逆之分明。而敬禮以生。宗教之事效。卽禮教之本也。齊家者。使父子兄弟夫婦長幼皆得其道。禮之大防也。世之言禮者。皆始於此。充而行之。可以化民。是禮教之事效。卽政教之本。推己以及人。推己家以及人之家。立身作則。事事必體諸吾身家。願則始立此法。行此政。不願。則必不敢立此法。行此政。忠恕之道。一部周禮。莫不如此。體念人民求安求治之心。以爲之立官分職。故無不適愜人民之心。而得其效。是政教之事效。國家所由以治理也。儒教治國大法。必由此三大要件。缺一不可。而實皆由上文格致誠正修齊而來。出於唯一之真宰功用。所以爲吾新教之八條目。與新舊大學有不盡同者。本宣言引爲儒教法規政治類中者。亦以有此等大關係故耳。

八平天下

儒教大法。惟在治平二字。古今來雖經無數儒者研求發揮。而終未透闡完備。則以各本其師傳。不肯虛心互証耳。儒教最要之學。在本於天德。天德王道。人人能言之。而不能知其作用。古聖已往。微言大義。不明於世。漢儒經秦火之後。抱殘守缺。各執一辭。大抵不離近

似。而又不能直指本源。紹述鴻業。唐宋學人。更無依據。不得已自爲臆說。引用老佛之旨。獨稱透闢。而古義什失其五矣。然尙賴其傍証老佛。不離心性自然之眞。惟有體無用。古聖治平之大經大法。已湮沒弗彰。此誠可浩歎者也。三千年來。道統治法。無講之者。所謂治平經濟之學。不過語錄與通書而已。語錄失於無法。通書失於無本。雖日稱天德王道。而去儒法已遼遠矣。茲將發揮既墜之典。開啟已迷之路。不得不明示過去經歷之誤謬。期學者知所以自返者也。嗚呼。聖學大本。惟一帝天。其大用惟法此帝天。以爲禮政。而諸凡典章文物。所以行其治平之事者。胥在斯矣。若離帝天以言禮政。勢必破碎支離。僞曰啟。詐曰生。今日之事是也。雖繁文縟法。無益於治。

注^六。指今之尙法者言。老子所謂法愈繁則俗日壞。豈法之過。法不則天。失自然與眞粹之精神故耳。

蓋不知帝則之過也。

注^七。試觀九經中。言帝則者累累皆是。不可勝數。非聖人之好言上帝神奇之事。以古聖深明上帝之法則。至純至備。非效法之不能爲禮爲政。以成治平也。故言必稱帝命帝則帝式耳。後人不明此。每謂古人以之寓言設教以範民。非眞事云云。自有此說。而先聖乃被愚民之惡名。是眞無可如何者。

重禮政之道。尤必宜事事不失帝天之則。而後其禮政。足以化民而教世也。但求帝天本原之

道。而不知發其道於禮與政。空談性理神靈之道。無典章法制之大經。亦將如車無輪。舟無楫。欲以治平。必不能行也。

注此中國宋儒一派，西國宗教一派，其人未嘗不知帝天本原，而深求之，但不知發揮帝天之大作用，每自限於修証之學，而無禮政典章制度之經綸，故亦不足以治平天下耳，今新教卽欲合此二者爲一，矯其固有之失，而取二派之精華，實行救世，以期治平之效，則儒之眞面目卽在此矣，

重帝天本原之道。尤必宜詳講其禮與政之一切典章法制。而後帝天之澤。始能普被萬國。而得其治平之實效矣。

注帝天之澤，無時無事無人不被其功，何必言而後可明其功耶，蓋天之所常施者，風雨水火之及時，使人民得以生長養育而已，至於世之治亂，仍由人之自致，人苟失德，氣機感動，類數乃起，雖天無可如何，若人知天意，本其天德，以修以齊以治以平，則氣機感動，事效推行，而刲消運轉，天下大治，人民永安，而天帝之澤，卽常被於民矣，若更能推行全世界，使萬國皆然，卽天帝之澤，徧被於萬國矣，故在人之失德不修時，卽無異上阻天帝之澤，而使不得被於人也，故謂如此，然後使天帝之澤，徧被萬國也，

明此則儒之平天下者。其途徑不誤矣。宣言於政治法中。所以更詳述八條目。處處講明眞宰者。正以提起古今已墜之眞實本原學術。其於禮法政法中。所以更舉三禮之類。及周官之制

度者。正以提倡古今來已失之禮政典章耳。學者必由斯會其旨趣。而後可以言治平之道也。

本節平天下本於上條治國。此在新舊經皆已明之矣。而所綦重者。國之禮政。本於家族之德教懿範。家族之德教懿範。本於己身之敬奉真宰。純粹發皇。以之式於家而範於國焉。是式者範者。猶獨在此不貳之真宰作用。特家制爲天人之倫理基礎。國制爲天人之倫理園圃。以漸推充其真宰之至善功用而已。本條平天下。亦卽推前家制國制。而爲大同制之天人倫理大場所而已。其真義無少殊。但殊其遠近廣狹之分量耳。今之言道德者。莫不知貴大同而尙博愛。其亦知二者至大至廣。固非可以漫然致之也。苟漫求之。不疏卽僞。疏則必至於散。僞則必至於亂。貌爲大同。無益而有害矣。無他。不識儒教之大本大用故耳。惟知敬帝天以身家國一貫推行。而後至誠無僞。至親無疏。雖萬里之人。若同室矣。知本條之精義者。其必詳悟禮經禮運孔聖天下爲公之言。其所以不獨親其親者。固必先由親親新民止至善中來也。又必詳參周易謙卦。多益寡。與同人卦。同人於野。不於其室家之大義。實由此生財不悖。與夫齊家之訓。自得其真義。固非淺嘗者。所能識其涯涘。聖人所謂精義入神。以致用者。蓋大同之道。其_道五是如此。而本條平天下之所以爲平者。萃古今中西之言道言治者。皆莫能得吾宣聖之至意。無他。宣聖之至意。卽爲太一真宰帝天之至意。故足與言平天下者也。吾新教新建。非明其一定不移之統系。與萬法莫備之典章。不足以號召天下有志之士。而所以平天下行其大同之事者。尤爲今人所切望。故不惜詳言之如此云。

儒教法規政治部分二

政治爲儒教中最繁重之法規。與各教不同。前所言大學八條目。乃儒教政治之主要脉絡也。至其重要部分。則分爲數種。其首重者。爲王者明堂。此制早已失傳。惟存大概。茲略述之，注參觀管子。猶可見古人用意。

明堂者。王者受命於天。修政祀帝之所。其制較宗廟爲崇高。正殿方圓。凡九畝。每畝爲方面。形則爲大圓。象天也。八角着地。各自成方。象地也。中樞設位。象中極皇星。

注史記天官書，中極星，卽泰一之座，其一星常明，天帝之常居也，泰一，天神之最尊者，或曰卽帝也，故明堂中樞象之，

所以控制四方上下。而發號令者。孔聖所謂爲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衆星拱之。明堂中樞之謂也。其八角九面。或曰象八卦。或曰象九星十二分野。其義不一。要以建極之義。總攬萬方者也。明堂八方皆敞。內外相望。洞然無所蔽隔。示神器大公。無所私藏也。故謂之明堂。取日月之聰。與向明之義。覆茅蓋以碧瓦。亦象太清之意。底用黃土。加赤磚。取中央及文明之色耳。其四方各用本色。而外設配廡。人主受命踐祚。郊祀上帝之後。卽以所親配享於明堂。而祀上帝焉。故孝經謂周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其地京師與五嶽皆宜設。惟周於東嶽特嚴。故魯有明堂。戰國并於齊。齊王因問孟子焉。明堂之制旣明。並示其政治之義。古帝王受命。爲萬國萬民之主。其命之所基。在此明堂。故齋明盛服。以承祭

祀者。基此命也。詩所謂夙夜宥密者。卽居此地耳。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卽於明堂中行其恭敬之禮。恭默思道。以體上帝之至德也。命之所出。亦於此明堂。祭與其敬。自天子諸侯卿大夫皆列其中。祭後頒政。其所以爲教爲治。行朝會之典。軍國之事者。大抵皆首於明堂中頒之。政與其治。朝見之後。諸侯卿大夫之受職及述職者。施行政令養濟無告。凡百大端。亦皆首於明堂中行之。蓋自祭祀班瑞。至於述職。胥始於此。所以明受命之所由。公諸天下萬方。使知天命有自。天聰四達。無一阿曲。無稍壅蔽。故曰明堂者。王者之堂也。蓋天子受天命。而爲政教於天下萬國者。惟崇本教孝之是圖。無他道也。崇本者。追已與民之所由自。敬天不怠。時時奉之若君親。此明堂祭天之大義也。教孝者。崇本者。追已與民之本。敬我之先。以推民之先。親親以仁民。仁民以愛物。所以立天下萬邦之令則。而以至誠行乎其間者。此明堂所以合祀祖父以配天。孝經之大義所在也。王者爲政。不離乎本。而時時先立其大者。故未頒四海之政令。先行仁孝之至德。雖復郊禘示其敬。宗廟昭其典。社稷行其儀。朝廷明其禮。然皆部分之籌事。未足以明一貫之大義。故必慎重恪恭。致其敬儀。禮典之全體。而一出之於明堂焉。是受命者。受之於明堂也。施命者。施之於明堂也。孝親者孝之於明堂也。仁人愛物而推其政治於天下萬國者。亦於其明堂也。故不言聖人之政治則已。苟言聖人之政治。必先明平明堂之大義與其大功也。

明堂之制。歷代不同。而始於唐虞。自九黎亂德。少昊顓頊以南正司天。北正司地。而設圜

邱。卽明堂之雛型耳。唐虞之際。謂之文室宗室。後人因舊文稱爲文祖。尙書堯傳舜。舜受命於文祖。注以文祖爲堯。而史記據舊文。定其爲祀天施政之宮室。言舜受天命於文祖宮中也。後堯崩。三年之遏密旣終。遂大會羣臣岳牧於文祖。封稷契皋陶夔龍諸功臣。告於上帝及五帝焉。故文祖者。卽唐虞之明堂也。夏商因之。周始名爲明堂。明堂八角。內爲五方。各用青黃白赤藍之色。象五行。卽祀五帝者也。詳見史記文祖解內。後王受命爲政。本於此地。儒教修禮明政大原。亦在於此。故天子於中央明堂祀昊天上帝。巡狩柴望時。各以其嶽瀆所在。祀其方之上帝。

注蓋五方上帝也。如至東方。祀木帝。至南方。祀火帝。至西方。祀金帝。至北方。祀水帝。於中郊。祀土帝。而祀昊天上帝時。則於郊祀後。復祀之於中央明堂焉。此其大略耳。故儒教禮政胥出於明堂。蓋虛設上天之帝位。配以祖禰。率天下臣民。以順事之。卽舉天下之禮教而胥則之。有大政將成。必告焉。有大政將施。必告焉。天子敬以事天。孝以事祖禰。使天下則之。各以孝其先。各以忠其上。皆一視此明堂爲正的。而朝拱以法則之也。故教大敬。教大孝。教大順。教大制。教大讓者。莫不始政於明堂之中。以此耳。

注二帝三王之世。政與教合。政之所重。惟此教耳。卽如刑罰之事。乃法治也。而罪疑惟輕。朴作教刑。亦時時重在教也。兵備乃法事。用以征伐者。而益贊禹曰。惟德動天。亦惟重在教也。以兵刑等政。而猶時時不離乎教。可見古聖爲政之務本而不務末矣。後世專

言政治，惟恐其混於教也，多列義名，每事以爲之法，而煩亂不理，較古相去遠甚，蓋政教分離之敝耳，宣言述儒教政治法，處處注重於政，卽處處注重於教，時時明示其治，卽時時本諸其禮，因儒教本末相因，不欲分言，以啟後人逐末之敝耳，然在禮字法中，其意

將以示政也，在政字法中，其意將以本禮而施之於政，爲歸極時之全體功夫也，

學者明乎政治之大目的。然後因其意以施其政教。藉其儀以行其禮治。天下雖大。萬民雖衆。可舉而措於几席之間。條理分析。使共安於太平矣。是故周之禮治。一本於其明堂之大義。周之政治。一本於其禮治之大義。明堂出禮治。而教之大本以立。禮治出政治。而政之大端以明。政教合一。以平治天下。而天下無不被其澤。轡至於大同之治。此聖人之政。所以異乎常人者也。

注、儒教法規，乃本節要義，儒孔爲周人，其服膺弗失者，亦只文武周公之學與政，而於政，則尤爲甚焉，故每謂吾從周用周也，本節專言政，故以周之明堂開端，引出周禮政治，而周禮政治本於大司徒之掌，掌教以敷五典者，乃由天至人，一貫之功效，儒者爲政，內自身心，外至家國天下，上自天帝，下至人民，皆係一貫，幽明物我，蓋無二致，故足爲禮，故足爲政，故曰，儒者全體大用，乃澈始澈終，澈上澈下，內外縱橫，而施博守約之道也，既言八條目，以明內外，復言明堂祀禮及政教，以明縱橫，則儒之全功，不出此篇外矣，而明堂人心者，則又爲此內外縱橫之總機樞也，治身時，上帝之神在人心，治國時，眞

宰之神在明堂，皆用之以督率此身此國之一切事物者也，

周禮太司徒曰。大司徒佐王安邦序掌建邦之五典。以施十二教。一曰，以祀禮教敬。則民不苟。二曰，

，以陽禮教讓。則民不爭。三曰，以陰禮教親。則民不怨。四曰，以樂禮教和。則民不乖。

五曰，以儀辨等。則民不越。六曰，以俗教安。則民不偷。七曰，以刑教中。則民不虧。八

曰，以誓教恤。則民不怠。九曰，以度教節。則民知足。十曰，以世事教能。則民不失職。

十有一曰，以賢制爵。則民慎德。十有二曰，以庸制祿。則民興功。前五禮之功最大。其義

本諸帝。而肇行於明堂焉。蓋禮之用。而政之所由本。天下萬國。胥視此重政十二教者。以

爲其政治。則民自不偷。而國益理。不期其治而已治矣。故聖人貴自然者。善因而得其要也

。五禮之教。尤為十二教之要。

十二教者。庶政之要也。

夫以祀禮教敬。則天子諸侯身親敬事昊天。及五帝於郊廟。使萬民皆知其大本所在。莫敢不敬順其主也。教之所由立。禮政之所由成。

惟此爲急。故爲第一焉。接教以表葉教親。教以辨等。亦即堯與舜之遺意也。

注。天帝與天子。天子與諸侯人民。唯賴此一線祀禮以通之。故爲一切政治之大本耳。

周禮爲儒教政治之正軌。禮治本之禮典。施之明堂。則而效之於天下萬國。所謂五典是也。

以祀禮教敬而民不苟。以人本天也。以陽禮教讓而民不爭。以人本天而行之民也。以陰禮教親而民不怨。以人本天而行乎天人之間也。以樂禮教和而民不乖。以人本天而行乎人與天之性情也。以儀禮辨等而民不越。以人本天而行乎人與天之政事也。此五者大化之物皆天命。禮之

全義。人能盡之。則本立道生。其餘皆可措諸掌上。而無勉強矯撫之病焉。

注、禮者，先王用以強制人之行爲，矯而撫之，使合於中道也，故有節過而文不足之用，古聖皆然，以人失天者多，不得不然，若以五典行其教，則人自合於天則，而勉強變爲自然，矯撫變爲體道矣，禮立而政令從之，先王所以政教合一，禮治不二也，此政治之至要，在大學外，唯一之至道耳，至陽教陰教之得名。以天德氣運言也，古者道與儒不分，故九經言道陰陽皆如此，後人分之，始有道家者流，陰陽家流耳。

陽教者。本乎上天陽明之至德。以行其公正之事。其在天德至陽。而爲性善以謙。蓋太一動後一畫之奇數者。在天爲陽。在地爲剛。在人爲仁與義。具元氣渾樸之理。及其賦諸人性。而施諸政教也。則爲至公至謙之德。故聖王體天。特以此德爲陽禮。而用教人民之讓德焉。凡言教某者。皆政教之種類。重在政治之意。人民與人民之德行。所待於在上者之政教。惟以此謙讓爲最要。不獨人民。國君與國君。家長與家長。卿大夫之交。朝會聘問之儀。一以讓爲德。孔聖故謂以禮讓爲國耳。自以祀禮教敬之後。其次重者。卽爲陽禮教讓之大典。皆政治中極要大柱腳也。蓋祀禮者。全體敬天之禮。太一之全也。旣施此禮教後。人民皆知敬順其上矣。故復以此陽禮教使對待平等之儔儕。民與民。

注、庶人也，

人與人。

注、卿大夫士，

皆以此相交。故曰。則民不爭。爲政之大典。莫上於無爭故耳。陰禮者。上天陰氣所凝結之部分。聖人本而體之。立爲陰禮。以教民親者。蓋太一初分。再畫爲耦。在天爲陰。在地爲柔。在人爲慈愛孝義。發之於性。施之於政教。聖人體天之意。而名之爲陰禮焉。陰之性。本生於地。而其孕育乘伏。則在天。天之神。下受地之發育。而具其陰性陰功焉。故周禮樂禮於中和之義。謂中陽德。本天氣而實在地。和本陰德。生於地。而實在天。以乾坤之交孕。陰陽伏藏。八卦皆然耳。今陰本地。而寓於天者。正此義。書曰。惟天陰骘下民。非天不能行其陰德之功用也。陽潛之德。惟在於地。萬物非地不生。地本陰。而其內精則爲純陽。

注、今日謂地心有熱力者。正此理。太陽之孕。存諸地心。故至陰之倚伏。爲至陽也。如此。則知天地之本體。而政教有所根據矣。

故曰。煦煦大地。陽春發育。

注、用孔聖竹書遺詩也。

蓋天生發萬物。其氣外陽而內陰。地長育萬物。其氣外陰而內陽。聖人則其精義。取天之內。地之外。以爲之禮而教萬民。故爲陰禮而陰禮之教爲教親親之誼也。推天地生育之氣化。以使人各盡其慈孝之至德。蓋一誠無僞。根於人之性。而復教以天地之本體。故聖王特以此

陰教親。使天下人民各自親親。五倫之始化。與敬上讓下之公德。同臻於治理。故民不復有怨恨之事矣。天下政教。以敬上爲根本。以讓人爲經綸。以親親仁民爲真實不二之大經焉。此又爲五典中要之要也。

注。惟能敬上。故能讓人。惟能敬上。故能親親。皆由祀禮之一本。祀禮。卽祀上帝。上帝卽太一。立於乾坤之表。而獨運陰陽。陰禮。爲教親。陽禮。爲教讓。皆天治中無上之政教。故周禮特載之。周禮何以能知之乎。因當日武王問之箕子。因洪範九疇中推知此等天道。故特本之。以制周禮。而立祀禮陽陰之禮之名耳。至樂禮儀禮。則猶本此太一之陰陽二種耳。不過樂禮爲陰禮之作用。儀禮爲陽禮之事功而已。五典。只不過太極生兩儀。與兩儀之表裏耳。聖人特取太極爲祀禮。取陽爲陽禮。取陰爲陰禮。取陽之表爲儀禮。取陰之表爲樂禮也。十二教者。待而作繹五典。推其事效耳。五典之要義得其本。十二政自可取而宜之。總不外天治政教之要也。

以樂禮教和。則民不乖。樂禮者。亦陰禮也。但前所稱陰禮。爲政事之類。疏所謂昏禮男女等。卽其事也。惟不專限於昏禮。其致親之事。如孝如慈。皆屬之。彼言親之事禮。至於樂禮。則本乎天者爲多。其事半在祀典。半在政教。政以治民。教以親親也。天之精英爲純陰。故樂禮亦屬陰。觀周禮大司樂之章。其六樂十二宮。凡用以奏致神明者。皆各盡其宮徵之變焉。盡其變。則異物立致。天神地祇人鬼。立降幽焉。是樂之性。本爲陰也。但就樂之成

章。而表見於節奏者。乃爲陰中之陽。可謂爲陰禮之外表耳。爲國施政。必先通乎樂禮。不知樂禮。禮無所成。政無所措。而民多犯法。雖嚴刑峻罰。不能治也。故樂禮在五典中佔至要位置。爲教化政治之大本焉。

注此處所言樂禮。與前禮字節內所言樂禮。雖爲一事。而義則各殊。彼以明禮之功用。此以立政之大本。彼就中和以繕性道。此就陰陽以全真宰。雖複辭。而不得不然。亦足見聖人於禮教政治之間。反復丁寧之苦心矣。

以儀禮辨等。則民不亂。今本無禮字。然當時實用儀禮以辨等也。蓋儀禮於父子君臣上下尊卑長幼之禮。其等差最明。節度最詳。凡國家鄉遂之制。嘉軍凶札之節。各有定制。不可或違。故王者爲政。必本儀禮。以辨人民郡國之一切等級。而後威嚴燦備。各守其制。安其分。國始可得而治也。

注古聖於五典各有用意。前四典所以培其禮教之大本。至儀禮辨等。則所以以法制限定君臣人民都鄙郡國。各嚴其分際。守其節度。不得逾越也。乃禮之最後起。有所謂禮數也。後世失去諸禮深意。惟有儀禮尙利用之。如漢高使叔孫通制朝儀。唐宋元明時有更改。至清名爲儀注。皆此事也。入民國連此失之。上下尊卑。蔑然無復等差。天下遂大亂不止。有聖者起。修明先聖禮教政治。則儀禮辨等一事。爲首重之圖矣。故取以立政治之大本焉。

五典中儀居容儀動止之位。法制節度之義。其禮故亦爲陽。但爲陽中之陽。故謂爲陽禮之外表耳。統觀五典以祀禮奉昊天上帝。太一_之全體真宰之所寓。獨超於天地人之表。實爲一切國家政治之總根基。凡古聖人無居東西。皆必信奉。無敢或怠。西人祀亞和華於埃及。腓立羅馬之聖殿。中國堯舜祀之於文祖。殷周祀之於明堂。祀禮於是行焉。讓禮於是行焉。辨_禮於此行焉。和禮於是行焉。儀禮於是行焉。是太一之二儀各擅其用。而八卦四輔。皆制其氣。行其治矣。祀禮讓禮辨禮和禮儀禮行。而一切之政治。莫不基之而皆得行。於是儒教之政治可觀矣。曰祭祀之政。曰教化之政。曰救恤之政。曰取賢致治之政。曰經國_{下上}體野之政。曰刑名法制軍旅界補之政。而皆始其基。行其治。於此明堂。其郡國鄉遂之間。則施其政教於泮宮庠校塾焉。無他。泮宮庠序校塾者。諸侯之國。州黨之間之第二明堂也。是故自天子以至於諸侯附庸。儒教之政治。一本於尊天而則帝。茲卽上列諸類分示其政治之大略。以見儒教之全。卽以見真宰之眞。所望學者深思詳悟。而無忽之者也。

祀典之政治。前於祀類內已言之。但天子祀天地。諸侯祀嶽瀆山川。皆有定制。而於祀日行其政教禮治。所以敬上而法下也。其制存於周禮記文。可檢而知。不更論矣。論其大事而未盡明者而已。教化之政治。爲儒教至詳至精之事。非專講無以明其要。行其事也。唐虞之事_也無論矣。周興合二帝二代之成憲。而表章以光大之。於是古聖之教化。莫備於有周。最大者爲學校讀法賓興大比之典。而賓興大比界於取賢與教化二政之間。茲先明學。著周之學。始

於唐虞之成均。合夏庠殷序周校而爲之。圜宮居中。庠序校居其外三面。庠用養老。序用養國老。校用尊賢。自天子嗣子。至諸侯冢子。卿大夫嫡子。皆莫不在學。各有執業。禮所謂冬夏學某。春秋學某。而三物之教。六德六行六藝之教。皆當肄習。其門類至繁。其取才至廣。其取義至正。故有周人才之盛。徧及草野。幾無遺賢。孝弟睦姻任恤之德。無不盡人具之。教化之大效。孰能逾之。故萬代師表挺生其時。爲後世取法。良有由然矣。夫周之教化。起於成均。佐於庠序學校。而聚其精英。竭其賢俊。一集中於圜宮。圜宮者何。蓋卽明堂之正處也。故祀天之典在明堂。而興學育才。用以施行教化之具。亦卽明堂。無他。以明王者教化奉天。其所以造士養老尊賢爲天下用者。無一不皆本於天帝之則也。是故在京師。則有明堂圜宮以爲之學。爲養老尊賢取才之正則。在侯國。則有辟雍泮宮以爲之學。爲尊賢取才造士之正則。在州鄉。則有序爲之學。爲其取才育德之正則。在黨則有庠或校以爲之學。爲其育德取才之具。在閭族則有校與塾以爲之學。爲其端木育英之具。自閭族以上黨鄉州國。各以其學遞進。而貢於王國之庠序校。然後達於圜宮而成材。諸侯卿大夫士之選。於是決焉。復以事察其德。射儀察其才。試藝察其能。任用察其功。然後任職而興事。故教化廣被而精美。道德嫻習而全備。禮治嚴明而普及。才能輩出而無遺。人知孝弟敬天。世無崎行劣士。此所以爲太平之盛也。然而其制雖詳。其事雖繁。其級雖多。其人雖衆。至其所以繫乎要領之至道者。一唯則天敬主忠孝一貫而已。無他道也。能知此道。施之雖博。而守之至

約。行之雖繁。而體之至簡。儒者教化之政。視若經天緯地。實則可以端供垂紳高坐而致也。

儒教政治。學校爲教化之首。故其制度亦如此其詳。後人但知遵其學制。創立各學。漢唐之太學。宋之國學。國子監。皆始于辟雍。然不識古聖敬天追本之大義。祀禮陽禮陰禮並重而一貫之理。但仿其制。竟失其真。所學不出六藝。而於古聖天人之精義。茫無所述。惟漢董仲舒天人之對。尙明什一。而偏於學理。不講祀典敬信忠順之實事。故其說祇足以開宋儒性理之學。而不足以大闡儒教全體大用。以賅老佛各教之真義。此時代之遞降。秦火以後。微言不明之故也。今將明儒法。故首示其全。所謂周辟雍建在圜宮。因明堂祀禮。以教敬順。即以之兼教讓德。兼教親愛。兼教和樂與等差焉。此五者。外合五倫之事。內爲五常之德。至精至實。而取則於天子躬自祀天祭宗之大法。躬行實踐。誠而化之。故其爲學爲教之風化。所被至廣。所成至樸而遠也。京師之學。取則於天子之祀天。侯國之學。取則於諸侯之祭山川五帝。鄉州黨族之學。取則於其州長黨正族師之祭土社蠭祀焉。取法乎祀禮者。所以爲陽陰樂儀諸禮之本。以敬順而行其讓親和等之教也。故在國州鄉黨族里。各於其祀地。以立庠序校塾。取則至近。取教至親。其所以爲教化者。同此一大本故也。

注、一大本。謂上帝也。自天子以下。莫不各敬其所當敬之神祇。以敬上帝。而兼以行其教化焉。故曰。一本耳。後代但是法周學制。而遺其祀天神地祇人鬼之大義。故學無根本。諸

義不明，五禮俱失矣，古聖之全體在此，故重言之如此云，

辟雍庠序學校之法與義如此。所以教學內之人。使爲將來取材之用也。至於學外之人民。則周有讀法以爲之教焉。

注學內之人，自天子太子諸侯家子卿大夫嫡子等，皆預之，是無人不在學內矣，然此指年少之人言，其年長而老，或在農賈工之列，而未得入學者，則有讀法以教之，讀法見周禮州長以下各制，下文所言是也，

讀法之制與學校同爲教化之政治之最大者。其意蓋欲使四民無不知法治與道德之要。教化之中。兼有自治取材之義。其制始於州制。凡州長。各掌其州之教治政令之法。正月之吉。各屬其州之民而讀法。以考其德行道藝而勸之。以糾其過惡而戒之。若以歲時祭祀邦法即寫之也。州社。則屬其民而讀法亦如之。春秋以禮會民。而射于州序。歲終。則會其州之政令。正歲。則讀法如初。黨正。各掌其黨之政令教治。及四時之孟月吉日。則屬民而讀邦法。以糾戒之。春秋祭饋。亦如之。歲終。則會其黨政。帥其吏而致事。正歲。屬民讀法。而書其德行道藝。以歲時涖校比。族師。各掌其族之戒令政事。月吉。則屬民而讀邦法。書其孝弟睦姻有學者。春秋祭饋亦如之。歲終。則會政致事。閭胥各掌其閭之徵令。以歲時各數其閭之衆寡。辨其施舍。凡春秋之祭祀役政喪紀之數。聚衆。庶既比。則讀法。書其敬敏任恤者。以上所言讀法之勤。自州長至於閭胥。其於一年之中。各讀其邦法。州長。則於正月之吉。各屬其州民。

以讀。考其德行道藝之事。而勸之。糾其過惡而戒之。復以歲時祀典又讀。更於正歲。復申讀之。則州長凡一歲中須三讀法也。黨正於四時孟月。屬其黨之人民而讀法。書其孝弟姻睦者。又於祭禦時復讀之。正歲。更申讀之。是一歲之中。合讀六次。分讀六次矣。族師。於月之吉日。屬其族衆而讀法。復於祭祀酬奠時。又讀之。是每歲讀十二次。而酬祭之數在外。其民之悉法可知。閭胥。率其閭衆讀法。不言年月。是以道德法令爲常道。月日會讀不離矣。故族閭取其任恤者。用以教相保相助之道。使共和國家之政令也。讀法之親切。敬神又爲獨優。試觀州長於祀州社時。屬民庶者而多士頒布邦法道藝德行。十讀再讀是於祀社行禮之後。講明神之所以福民。民之宜尚道德而奉法以共敬事於神。應如此也。其讀法之地。則在州序。序州之學。即所以祀州之神也。學於此地。法亦於此讀。所以示一貫之道。而祀禮爲諸禮之本。亦於以見。黨正讀法。則於黨庠。周或亦名序。亦名校焉。所謂飲酒於序者。即其地耳。春秋禦祭時。即於其地行之。亦設學於祀地之義。而黨正於禦祭讀法。亦於行禮後。講明禦之爲福不爲害者。在民之尚德行道孝嫗勤儉以致之。苟能奉此法以爲敬本。則福自多。

注。禦者。雩之類。蓋祭水旱之神。故祭時讀邦法。使知孝弟而勤儉有備也。族師讀法。則於學校。

注。卽鄉校。

閭胥讀法。則於鄉塾。其復讀也。皆於酬奠及祭宗親時讀之。其於孝弟。固已講之有素。不

煩再記。故但於讀後會政之時。書其有任恤之德者。使知同本共枝之道。以相助相保。而無有纖介爭奪私利之心也。故凡州黨族閭間。其讀法。各因其義。各於其學。各崇其祀。各勉其德。而共施其邦國教化之政治焉。其邦國教化政治。則猶發本於奠立學之初意。立學之意。則猶本於泮宮祀典。遙法天子明堂之祀上帝。自閭胥至於州長。上迄侯國。其爲政讀法。一皆各於其祭祀之地。而鄉射之典。鄉飲酒之禮。亦卽寓於州序鄉校黨庠族塾之間。故有周政治制度。雖若甚繁。不可紀極。而實則爲義至簡。爲道至約。爲德至純一也。苟知其要會。以純一之德施之。則自侯國州黨族閭以下。無慮數萬百級官職。數十百種義理。而皆可一以貫之。一敬而無不敬。一誠而無不誠。此三代以後道德文物政治制度之美備。莫尙於有周。而孔聖所以藉之興起。述爲萬代不易之禮制義理。爲儒教全體之大法也已。於戲盛已。今人但知講市自治。而未明其原理。苟能以讀法參之鄉射鄉飲之禮。大比賓興之儀。市治鄉遂之法。合而悟其歸宿。則凡所謂井田選舉荒政關租廩法者。雖有未盡能行。而苟師其意旨。變通其制度。則於大同均平之至公政治。遂未嘗不可實現於今日之華夏。而又何取於彼異俗殊尚之外來者乎。是均平政治之大本耳。惟皆始於教化政治之中。故首述學校與讀法二大端爲教化政治立其兩柱。亦卽爲一切政治示其基礎所在耳。

注此等政治。皆儒教之特色。然皆本於教字。教字雖有禮與政二者。而實則皆本於祀禮。而祀禮不過一個敬字。敬字是敬唯一不二的人類共主的上帝而已。故本教以太一爲教主。而

以儒之禮教政教施其作用，以救世耳，學者當博取，尤當約守，縱觀世界萬教，莫能外此，而近體自身所服膺之儒教，尤莫詳且盡於此矣，

儒法教化政治既明。則述^敘之政治。救恤之政。本於經野之政。在周禮井田制度至詳。但自秦後阡陌已開。不能復古。然其制至善。非依其意以變通施行。不足以救今日貧富不均之害。是則儒教經野之政治。實爲一切政治根本。而救恤政治者。不過因經制之有缺。而以濟其窮耳。是則欲使救恤政治完美。莫不先講經濟政治。經濟政治者。體國經野。而以民之財用。調濟天下。使之得均平也。周禮開端即曰。惟王建國。體國經野。辨正方位。以爲民極。而每於六官之首。輒申言之。其於體國經野之要政。措意之周密可知矣。至經野辨土之制。法莫明於大司徒。約有五種辨土。一曰辨土地之方向。以爲封建。

此非大司徒。乃天子之事。此特舉其全體耳。

大司徒以掌建邦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數。以佐王安擾邦國。以天下土地之圖。周知九州之地域廣輪之數。辨其山林川澤邱陵墳衍原隰之名物。而辨其邦國都鄙之數。制其畿疆而溝封之。設其社稷之壇而樹之。田主各以其野之所宜木。遂以名其邦國與其野。二曰土會。大司徒以土會之法。辨五地之物生。一山林。其動物。宜鱗物。其植物。宜膏物。其民黑而津。三邱陵。其動物。宜羽物。其植物。宜莢物。其民晳而瘠。五原物。宜覩物。其民專而長。四墳衍。其動物。宜介物。其植物。宜莢物。其民晳而瘠。五原

隰。其動物。宜蠃物。其植物。宜叢物。其民豐肉而庳。三曰土宜。大司徒以土宜之法。辨十有二土之名物。以相民宅。而知其利害。以阜人民。以蕃鳥獸。以毓草木。以任土事。辨十有二壤之物。而知其種。以教稼穡樹藝。四曰土均。大司徒以土均之法。辨五物九等。制天下之地征。以作民職。以令地貢。以歛財賦。以均齊天下之政。五曰土圭。大司徒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南。則景短。多暑。日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景夕。多風。日西則景朝。多陰。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中。天地之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也。陰陽之所和也。然則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焉。制其畿方千里。而封樹之。凡建邦國以土圭。土其地而制其域。諸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其食者半。諸侯之地。封疆方四百里。其食者參之一。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其食者參之一。諸子之地。封疆方二百里。其食者四之一。諸男之地。封疆方百里。其食者四之一。凡造都鄙。制其地域而封溝之。以其室數制之。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地家三百畝。乃分地職。奠地守。制地貢。而頒職事焉。以爲地法而待政令。夫是之謂經野。王政之始也。必先辨乎五土。明乎五物。行乎封建溝洫之治。而政始可得而布。民可得而養。教亦可得而行焉。顧王者承天命。牧四海。首當救恤窮苦無告之民。救恤之至廣而無所遺者。則爲經濟之政治。始於體國經野。而成於都鄙井田。井田之法。成於大小司徒。大小司馬。遂人鄉制焉。雖未能盡行於今日。要當詳考其法。以爲變通之預備焉。周禮會元曰。經野不殊乎九夫。度

地不離乎三等。受田不過乎百畝。此井田之定制也。蓋古者用民之力。則必授之以田。小司徒言上地家七人。可任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者二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者家二人。大司馬言可用者亦如之。遂人曰。以強予任甿。謂餘夫。強有力者。則予之田而任其力。是也。孟子所謂餘夫二十五畝也。^是說者謂小司徒之所井牧者。六鄉之田。遂人之所辨治者。六遂之田。自鄉遂之外。則爲都邑之田。如載師所謂公邑家邑小都大都之田。任甸稍縣疋之地是也。考之載師又有宅田士田賈田。任近郊之地。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之地。蓋鄉遂止有十五萬家。自十五萬夫及餘夫受田之外。其餘則爲七等之田。是以致仕者。其家所受田。則曰宅田。仕有祿者。受田如圭田。則曰士田。賈人在市。其家所受田。則曰賈田。庶人在官者。其家所受田。則曰官田。田賦所出以飼牛者。曰牛田。田賦所出以飼馬者。曰牧田。公卿大夫有功而受賞者。曰賞田。此載師七等受田之制然也。大司徒之分地職。制地貢。小司徒經土地。而繼曰任地事。令貢賦。遂人之頒田野。而繼曰頒職作事。以任貢賦。載師之物地事。授地職。亦必辨任土之徵。蓋經野以分田。則必足賦以制祿。故孟子謂仁政始於經界。然則井田之所以經濟國家人民者。其法至周且詳。後世無有復^能及之者。其賦法尤精。凡鄉行貢法。天子六鄉。及侯甸內地者也。凡遂行助法。六遂之甿。都鄙之外者也。君子野人之分耳。君子知教。故貢行焉。野人惜財。故助行焉。故孟子謂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故周之時。雖有貧富貴賤之階級。而制均治平。君民平等。而無遺決之禍亂也。他

國不得中興之意與法制。其富者益富。貧者益貧。遂造成今日階級之大患。共產之禍水。如決江河。沛然莫之能禦。無他。亦不知經濟政治之根本耳。或曰。井田溝洫之法。貢助役賦之制。歷漢唐至今三千餘年之久。儒者皆謂勢不可復。必復之。立見禍敗。今如子言。可以復此古制乎。曰可復可復。凡言不可者。悚於王莽王安石之失。因噎廢食。實迷信無識之言。凡救時之大豪傑。必能獨辟衆議。爲人所不能爲不敢爲者。且自信其能獨見古聖之眞。而能變通以實施之。然後權衡在握。釐然秩然。如操左券。決其有百利而無一害。始足以復古救今也。夫經濟之政。井田公財之法。必宜施行於今日。蓋有二大要件焉。一因世界惡潮所趨。勢在騎虎。中國若不行此。必至大亂益烈。二因他國之覬覦。我若不自經理。人必代謀而喪失主權矣。蓋其最大主因。可以行均產者。吾國今有餘地故也。昔人所以持不能復古之說者。亦以吾國自阡陌開後。人口益繁。地不加闢。而無以爲均耳。今則大不然。自清中葉至今。凡內外蒙遼東綏察西藏青海伊黎各邊地荒田待墾者。不可計數。此何等大利。而國人勤於內戰。無暇及此。又在內地河南陝甘川貴各省。連年凶荒兵疫。人民遷徙外出者。什常居七。此等遺棄之荒田。又不下數千萬頃。噫。誠有仁人秉古聖經濟政治之成憲。用大司徒辨五土之法。行大司馬計田制賦之事。以餘者補不足。復以^{空隙}者濟其虛。則江河^人口繁盛之丁口。可以移植於邊塞。而荒瘠化爲沃野。以直北滻漢廣之富庶家置之陝甘豫川等空地。則廢棄之田廬。可變爲繁華之區埠矣。惟在通經達權。一轉移間耳。安覩牛田牧田賞田等。大家

小家中家等。不能於此遷徙轉流之際。而因以復古每夫百畝之善制乎。

注、言於轉移無定之時，正可利用以制成均平之公田，不必定一夫百畝，即加減之定爲稍殊之級，以示君子野人之分，亦可實行也，

總之儒教經濟政治。爲適時救敝之美法。要在善師其意。變通其制。以利今之世。而救今之害。是爲至要矣。

注、此節皆言儒經濟政治，而注重於均平主義，故取周禮各要法，而證以今日時勢，使有志者知所措手也，至於共產，未嘗非聖人之本心，但如今之惡潮，則欲公反私，欲利反害矣，故欲講真正共產者，必事事本之儒教經濟政治也而後可也。

經濟政治既明。則其他政治。皆依之以立。而救濟政治爲尤切焉。顧上述之論。所畀於經野之政者甚詳。而畀於利濟之政者尙有未盡。此則在學者有切乎於周禮大府內府太宰之職。參以井田鄉遂之治。自可明先聖經制利民之大道大法。實施之於政治中矣。

注、宣言但明其要，不能盡示其全，其全則猶有教旨政旨及法制，待實行教治時，再爲播傳，然在第二宣言所言各節，關於儒教禮治政教者，已什舉六七，不可謂不詳矣，惟在學者引經參傳，証於實用，卽所言盡成致治之典，而不徒虛文已也，

經濟政治立。

注、儒教所謂經濟，與今之名詞，略有不同，今以財用言，凡理財者，皆謂之經濟，而儒之

經濟，則爲經綸普濟之名詞也，故此種政治，在周禮中所賅最廣，凡體國經野，封建井田，鄉遂市政，及大府會計諸大端，皆屬之，學者宜詳考以立其本部政治也，則一切政治不勞而定。不但分田制祿。可坐而定。卽治平大業。無不基之矣。經立其衡。其緯皆繫之。濟施其利。使財皆普徧。無枯竭之弊。壅閉之患。所以爲庶政之首焉。於是可言救濟之政。可以言取才之政。可以言制治之政。刑罰名物之政矣。

救恤政治

救恤之政治。王者受天明命。以牧天下。其最要而且先務者。爲救恤之政治。自唐虞以降。莫不皆然。夏商周三代。尤用意於此。無他。蓋以仁慈者。本上帝自然之德。若其受命。必先秉此心。以實行上帝之仁德。使海內黎庶胥得其養。無一夫不獲之憾。始爲盡其量耳。而在行事之初。則以先濟無告之民爲基要。天於無告之民。尤爲愛護不置。常欲使之獲安。而無困窮。故上者受命。必本上天此心。以濟堯爲先施。其在洪範曰。勿虧堯獨。而畏高明。洪範秉天彝。立政本。故首申此命。文王發政施仁。必先施於堯獨之四民。曰老而無子曰獨。無夫曰寡。無婦曰鰥。幼而無父曰孤。孟子謂此四者。天下之窮民而無告者也。文王發政施仁。故先施及之。曰發政。曰施仁。可見王政以此開端矣。周禮保氏所掌。太宰所司。大司徒所行。莫不以此爲事。其詳散在諸篇。而荒政乃其中卓卓大者。大司徒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一曰散利。二曰薄征。三曰緩刑。四曰弛力。五曰舍禁。六曰去幾。七曰眚禮。八曰殺。

哀。九曰蕃樂。十曰多昏。十有一曰索鬼神。十有二曰除盜賊。凡此十有二政。皆切要於無告之民也。所以惠其生而救其急者。無事不周。無微不至。苟能遵經實行。則於荒飢子遺。其所全蓋鉅。所以施政而仰答天意者。得其要矣。然此特荒政耳。其居恒救恤貧窮之政。則又非一端。會元曰。大凶大札。則令邦國移民通財。舍禁弛力。薄征緩刑。其拳拳於聚民。可謂至矣。而其存恤賑救之意。又散見於六屬之中。鄉師以歲時賙萬民之艱阨。以王命施惠。司救。凡歲時有天患病民。則以王命施惠。司稼。則均萬民之食。而賙其急。而平其興。卽荒政之散利也。司市。凶荒。則市無征。司關。國凶荒。則無關門之征。卽荒政之去幾也。司徒救荒。故言去幾。司關禦暴。故言猶幾。均人凶札。則無力征。無財賦。卽荒政之弛力也。廩人。若食不能人二輔。則令移民就穀。詔王殺邦用。膳夫。大荒則不舉。掌客。凶荒則殺禮。司服。大荒則素服。卽荒政之眚禮也。大司樂。大凶大戒。令弛縣。卽荒政之蕃樂也。士師。若邦凶荒。則令移民通財。糾守緩刑。朝士。若邦凶荒。則令邦國都縣慮刑貶。卽荒政之緩刑也。小宗伯。大裁。詹執事禱祠于上下神示。太祝。大裁。彌_祀。社稷禱祠。家宗人。以至日致天神人鬼地示物饗。以矜國之凶荒。卽荒政之索鬼神也。六官之屬。苟可以爲荒政之助者。無不致其詳焉。三年耕。則有一年之儲。九年耕。則有三年之儲。而倉人族師遺人。則皆專掌以儲粟均施之者也。其爲政法之詳善。眞足師百世而無遺矣。苟講儒法。必不容忽者也。至於惠保孤寡之政。猶有專條明文。亦大司徒所掌也。大司徒以保息養萬民。一曰慈

幼。二曰養老。三曰振窮。四曰恤貧。五曰寬疾。六曰安富。保息謂安之使蕃息也。慈幼謂愛幼少也。產子三人與之母。二人與之餼。十四以下不從征。養老。七十養於鄉。五十異糧之屬。振窮。拊撫天民之窮者也。窮者有四。曰矜。曰寡。曰孤。曰獨。恤貧。貧無財業。稟貸之。寬疾。若今癱不可事不算。卒可事者半之也。安富。平其繇役。不專取注於救窮，謂窮爲天民。獨得經旨。可知漢宋儒者。尙有識聖意者。惟其爲上天獨念之民。故王者受命。必宜先施之。且施於政令。見諸職官。俾後世奉爲成治。永遠奉行之。不敢或遺耳。此有周政治之最大者。八百年過歷之運。卽啟於斯。天心至仁。帝德罔極。惟在受命之主。善體天帝之意。以立萬世不易之政治。爲之施行焉。誠誥焉。傳諸無窮。則不獨一時之窮苦無告者。得以蘇息。而惠澤所被。彝風所播。上承天庥。下養億衆。所以實式聖道者。固已先建千萬億秋不拔之宏基。於戲。偉已。求儒法者。其三復斯篇。必思有以實施之。必求有以敬承之。使天命之庥命。得廣被諸人民。斯不期其興王。而莫可逃矣。可不勉哉。故述救恤政治於經濟政治之後。爲承命救民者。立其定則云爾。

取才政治

儒法取才用人政治。唐虞以後。皆重推舉。其法最公。而四岳羣牧。皆以所知之賢俊。薦舉於朝。帝因試而用之。堯之於舜。舜之於禹稷契臯陶等皆然。故所得輒爲賢聖。極一時之選。雖帝堯詢四岳時。有共工伯鯀之舉。然堯已知其不可。蓋當時風俗敦厚。鮮有僞節求

進者。而自帝以下岳牧方伯。於天下郡國之人才。平時已知之甚詳。有教誨之政。有考驗之政。有巡視之事。有舉述之事。有名聞書事之事。有詢問記錄之事。其於天下賢才之德藝行誼。固已默察周知。記而述之典籍。實非一次。故能識其長短才否。若已家中人。堯是以知共工之靜言庸遠。象工滔天。鯀之自用弗戢。而其效不失尺寸。知人之哲如斯。固非如後世君臣懸隔。彼此不相聞知。而左右臣下。復得以奸僞行其欺蒙。或匿引所親。或壅閉賢路者比也。然臯陶猶謂知人之道。惟帝其難。夫惟以爲難。而所取用者常得人才。什不失一二。雖如共工伯鯀者。其才賢實較後世甚優遠矣。但長不掩短。非其職任之宜。效故弗成。而帝已知之甚審。是唐虞取才之政事。詳審周密。有以致之。要亦帝堯帝舜之欽明文思。玄德聲聞中。有以先明其大者。故天下莫能逃於洞鑒耳。堯舜之德。皆本於敬天。敬天故純。純故明。明故取才用人無所不當。堯之欽若昊天。舜之柴望巡狩。其大本既立。故隨事隨時。無不可寓其代天取才之事。所謂堯薦舜於天。舜薦禹於天。禹薦益於天者。唐虞取才用人之大道也。本其大道以行大法。致敬而帝天格。致詳而人民安。唐虞得人之盛。所以獨絕千古。而夏殷周之先世。所以皆基於斯時也。唐虞以後。取才用人皆本此法。而以成周爲尤精詳。周禮鄉大夫有賓興之典。大司徒有教萬民而賓興之職。鄉大夫黨正族師閭長致其教與禮。大司徒天府內史掌其事。其道至公。其制至美。其法至密且周。故周之郡國。無

遺才也。鄉大夫於三年大比。興其鄉之賢能。考其德行道藝而書之。書而驗之。鄉有德行之賢者。則興其賢。鄉有道藝之能者。則興其能。旣興其賢者能者。則舉而賓之。與賢能共行鄉飲酒之禮於鄉庠州序之中。飲之明日。上其書於王朝。王則拜而受之。天府內史詔王治邦國。而藏其書之貳焉。藏其書。所以用其言也。拜其舉。所以用其人也。故凡鄉舉之賢者選之。而使入以治其職。凡鄉舉之能者選之。而使出以長其人。故其所治無不宜。所長無不悉也。以其素習而夙知也。夫鄉老。三公之位也。鄉大夫。六卿之秩也。以鄉民而獲與天子公卿相抗禮。而爲賓。其榮重也。非重其人也。重其德行與道藝。將爲國家莫大之用而安民也。天王捨祭天宗廟外。不多拜。今以鄉士之書。而可上受天子之拜。其榮重也。非重其職也。重爲賢爲才能之書。將以上承天帝宗廟。下安萬國兆民也。王者代天取才。其禮意固然。不如是。不足以賓賢能。承天心。而奠宗社安百姓也。然此賓興之事也。其事則根於黨族閭比之爲教。書賢。而成於大司徒鄉三物之教焉。州黨之長。皆於歲正月頒法。而教以德行道藝焉。教之以正。糾之以不正。而復考以書之焉。至於四時讀法之際。復考而書其德行與道藝焉。是其致詳於人才之備德。可謂至矣。族師。則於其族中之選。於頒治讀法之時。再考其賢。而書其孝友謙睦者。是尊重在德行也。閭胥。則於其閭中之選。考其才能。亦於頒命讀法之時。再書其敬敏任恤者。是尊重在道藝也。地偏小。則才不求備。惟求一德一藝之長。足以賓賢而已。此皆大司徒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詳制也。惟大司徒總其成。考其

實而已。鄉三物者。六德六行六藝耳。非獨司徒鄉大夫取才然也。內之宮正。外之僕圉遂貽。莫不皆以德行道藝教之糾之。大司樂之教國子。亦正以德行道藝教而養之。周禮皆有明文。其於才賢之用心。無地不周。無人不察。蓋亦唐虞之詢事考言。而益加審慎詳密於其間。故有周鄉舉里選之制。獨爲精美莫尚。於戲。盛哉。不如是。安可以承天安民。奠邦畿於百年。禩之久也耶。詳述此者。蓋欲今人酌長除短。爲將來公天下之具也焉。

凡取才用人才政治。三代以還。雖變更紛紜。其大致不外古意。不過制度略有不同耳。前節所示二帝三王之成憲。良法美意。燦然俱備。後人師其意。變其制。因時爲政。雖百世可以常新而無敝焉。然意與法常相因爲治。不可稍忽。三代之賓興鄉舉爲制。每依封建以行。非恃賢侯伯爲之奉行。不能得其實效。三代而後。封建變爲郡縣。鄉舉里選之法亦廢。其取才用人之政。乃操諸天子及二三大臣之手。安所得眞才賢乎。世運遞降。政治隨之。歷代非無儒臣明經術述帝王之盛軌。惟_叔謬於俗。格於勢。遂不能復古聖之隆。使儒法反爲人君一家之私具。是爲政者之大過。非儒法本有不足也。至王船山未_之作通鑑論。創言郡縣之利。以爲古昔成周舉人之政。以封建之勢行之。有世官世祿之弊。及其窮也。不得不變爲郡縣。秦爲郡縣。以牧長行諸侯之權。其選舉人才。仍可如昔之公。但秦以自私而亡。非以郡縣而亡。故封建爲有益於人君。郡縣則有益於人民。蓋天假秦之自私者。以行其大公也云云。其持論之達。獨有其至。惟以封建者。若聖人有私於一人之意。則實以澆薄之心。妄度聖人。太

苛刻失實矣。封建者。聖人因其勝朝之跡。繼亡續絕。培本固根。以奠國社人民於安寧不拔之域。非果欲其子若孫傳之萬世而無害也。不然。則舜受堯天下。席不暖。又將授之伯禹。又何必更封稷契臯陶伯益夔龍之屬乎。無他。蓋其體天牧民。所行政敷治者。固必如斯。而後爲得其體而足以安天下耳。豈其爲商均丹朱之徒。始爲封建乎。嗚呼。後人不達聖人之心。輒以妄臆逆聖人。其失遠矣。以取才用人政治。以二帝三王爲正則。而其時適皆爲封建之時。王船山又有此種過論。不得不辨而明之。以示儒教眞義所在耳。今人一聞有封建二字。卽痛惡而深絕之。若將浼焉。風氣之變。文字名法之間。亦不得不有所明。否則。未取人信。先取人嫌。其不足化世也審矣。夫三代取才用人。固爲藉封建行之也。顧其封建所舉者。心至公。法至善。無少私曲於其間。卽所謂世爵世官者。必當在辟雍泮宮庠序之中。有所肄習。書焉舉焉。又復試焉考焉。觀之以射儀。察之以祭禮。必其動容周旋。無一不合於道德。始許其爲官而命之爵土焉。故曰。射不中儀。則貶而黜之。一不與祭。則貶其爵。再不與祭。則削其土。三不與祭。則除其國而不得嗣位矣。蓋德莫敬於祭。而道莫大於射。苟其失祭與射。是失道德之大者。故天子貶之。使不得世爵世官焉。噫。是三代之官爵。雖名爲世及。實則侯伯公卿。皆與庶人同山在學校之中。同被選舉之法。固一最平等之世道耳。後世封建雖廢。而人君反可以已意官人。榮辱予奪。悉可以天子喜怒爲之。遂失古聖王代天取才之至意。孰公孰私。必有知之者。王船山學不及此。但以臆論古法。有所達。卽有所蔽。是不

可不亟之明也。若夫在郡縣制下。何嘗不可實行鄉舉里選之法。如漢之徵辟。晉之辟召。皆由州郡敦促。其爲法猶存古意。漢之勅舉賢良及孝弟力田茂才異等。卽猶是周禮孝友姻睦而有德行者。敬敏任恤而有道藝者。至其舉之人。不猶是親民之良二千石乎。是固卽周之鄉老鄉大夫州族黨閭之長師也。晉之各地則名爲州郡中正。必夙有其德行名望者。或才武過人者。始得預選。非猶是此德行道藝之事乎。而舉之之人。則必由於州。州由於鄉里。每一地有一人。多至九人。刺史州牧因以上列。故名爲州中正。是猶爲周禮賓興拜書之典乎。漢晉去古未遠。故其取才政治。竟得聖人遺意。而漢晉儒臣名賢亦相接踵。自六朝隋唐以後。始變爲科目。不可復古矣。於此見古聖帝王之大經大法。甚周且遠。雖易百世之久。苟能克師其意。變通其制。未嘗不能體天安民。措國社於康寧之域。若不自珍惜。妄引殊俗異類之緒餘。以爲裨於吾之政治。而日從之波靡焉。斯豈但失吾儒之宗法。而影響所及。慢天而悖人。意與法同趨於敝。卽曰革封建。從民權。而封建之害未已也。卽曰革科舉。易公舉。易考試。而科舉之害未已也。斯又不獨船山之論有所誤於人。恐且將有無量船山之妄論。有以誤吾國之前途也。以儒教取才用人之政。所關極重。而異日者新教之行。其淑人淑世。卽當以取才政治爲舟楫而進行焉。故不容不深辨其微而會其通。使世之實施儒法者。知新舊之眞諦。
有以抉擇固執之也已。

中國立國。向本儒教。儒教以農爲大體。以孝弟爲大要。以商工賈爲用而輔之。故周禮一書。於農政最詳。其制載在簡冊。大抵皆寄於井田。行於鄉遂。前於經濟政治中。已言之矣。至管農之官。周禮俱詳。無煩再述。其重在立本抑末。使天下皆趨於勤儉。有所儲蓄。農立。則家族主義亦因之鞏固。倫理發展。無爭亂之禍矣。故勸農。訓農。恤農。助農。勞農之諸政。莫備於中國周禮。尙書。毛詩。三經。學者苟能潛修其業。可以舉而措之井田鄉遂之間。卽無其制。亦可通變以行。總之農爲一切實業之本。須於儒法中專心研求。實施其政也。商賈一事。亦爲政治之必要。不必今日世界商戰之時。始知其堪重。我國中古聖人已詳制其法。細權其宜。凡關於貨賄之盈絀。出入窮通。俱有一定之經制。以均調而裨補。卽勸商。通商。惠商。助商。貸商。均商。征商。之諸政也。周禮亦有明文。以其關於今之要圖。且其事爲學者所不常措意。茲特示其極要者。以爲儒法實業政治之輔成焉。商賈在周禮講之最詳。至者爲市政。市政不始於周。自黃帝顓頊時已立其制。至周而大備耳。凡立國經野。前朝後市。其市設壘設關。而制其商賈焉。日出而市。以諸貨者爲主。使相交易。日中而市。以百族爲主。使供其家貨以交易焉。日夕而市。以販夫販婦爲主。使販其貨與賄。以相貿易焉。出入必有征。陳設或有譏。所以遏其趨於私利。而重公利也。管市之官爲司市。蓋總其全市之大成耳。其下分職綦多。而最要者爲壘人。賈師。醜人。司賈。等。皆以經制商賈貨賄之予奪多寡。轉移有無。而各有以限制之。裨補之。調停之。糾察之也。壘人賈師。則職以均

商制貨。讞人司關。則職以糾奸征稅者也。餘甚多。可致周禮而知。惟泉府一官。則爲採收百貨之停滯者。儲之以貨。與之以賄。使天下貨產與錢財。常如泉水之周流不竭。故以爲名。○泉府之職。上與內府外府有關。下與農商工賈有利。而尤裨於商賈之人。市廛之政。蓋其職在消停貨。而調理財賄之流通也。凡農工之人。出其所產與所作以爲貨而販之於商。商居其大者多者。又復以其細者少者。販之於買。買與商。乃同塵於市焉。貨產工品。因販賣之通塞。價值之低昂。不能無窮厚薄之殊。泉府乃因司市之告。賈師之計。計其盈而塞者。取其貨。易以賄。斯外益於商賈。內實裨於農工。又農民工民或因物質之不繼。收穫之歉仄也。商賈或因貨產之消暢。財賄之有餘也。泉府則以譏征之法。取商賈之餘資。貸之於農工之民。若農工有餘。商賈不足。或賈無其資。販無其本。則泉府以田賦之法。取農民。以攷工法。取工民之餘。以貸之於商賈販夫焉。此泉府所以能均平天下四民之業。而使貨產財賄常得流通以無阻。民足而國富。國富而天下平也。於戲。此聖王理財之大經。經制農商工賈之大業者。其治寄於市廛。其政施於泉府。而其樞要。則握於內外府司會之官。而總諸太宰焉。儒教實業之政治大要如此。至於山澤林藪鄉遂溝洫之制。內外經制綦備。所以供社稷政事之大費者。散見於水利虞人諸職。合總於司會外府。不能備述。學者但依此意。參之經文。○聖人治國裕民大經大法。皆纖悉詳備。莫不深切著明。可以師法。不徒空言爲然耳。惟儒者之法常繁備而多義。苟非其人。非其時。而徒尚其文。泥其蹟。則致治保邦之道。每成闇

禍始亂才舉。是非先聖之築矯不良。蓋奉行者。無聖人至公無私之心。簡要不煩之治以維持之。故不足以行聖人之政。苟有命世之傑。體孔聖三無私之誠心。行大同舉賢任能之政治。則吾今所謂儒法者。以其時考之。則可矣。救世保民。移風易俗。亦端賴此爲真實之器具也。惟有志者圖之。

宗教政治歸宿

宗教政治。自唐虞三代。莫不以五教爲本。政刑爲輔。以治天下。惟五教政刑。必有其本。前於言政治時已示之矣。顧此等道理。寓之心傳。見之典籍。行之政事。非一言所能盡。前所示者大概耳。旣於儒教修齊治平之目。體國經野教養周恤之節。盡以周知實施。卽當明此歸宿之大道。使德行政事皆爲一貫。誠明感格。天下皆化也。政治之歸宿。一以蔽之。曰天而已。惟修德時爲復天。行教時爲順天。行政時爲奉天。

注、此天字甚嚴甚活，乃上帝之天，乃天命天性之天，儒者事業，始終不外敬天，下學上達，克己復禮，皆復天也，畏天欽天，皆順天也，小心翼翼，祇肅將事，率天下之人，齊明盛服，以承祭祀，使無匹夫匹婦不獲其所，皆奉天也，然上帝卽今西教所稱真主天父，特立於天地之外，儒言天者，皆代辭耳，故詩書大半，皆言帝也，三者修德行政體天之道。以施之天下。其義若別。

注指復天順天奉天言別也，

其道惟一。故儒者本以立教。曰天秩秩民。本以行政。曰天顯顯民。本以修身。曰天彝天德。○維新維永。

注此言五教五典五常之所本者，儒者政治，不出此數者，而皆本於天，故政治之歸宿，必在合天，易所謂先天而天不違，後天而奉天時也，

惟大人聖人。爲能修其德。明其教。敷其政。以一歸之於天。無少悖焉。無少僞焉。無少慢焉。惟然。故至孝極仁。繁文衆紀。無非上天仁孝之所昭。洋洋乎。發育萬物。氣血所具。霜露所降。日月所照。莫不尊親。卽莫不尊天。豈惟身臨四海。含煦億姓者。○所得私其政治乎。故聖人之政。莫大乎無私。卽莫大乎敬天。敬天則尊親。尊親則長賢。長賢則仁民。仁民則愛物。愛物則廣被海宇。天下爲公。而成其爲大無私。大同之則也。天地之化也。帝之載也。敬天之道與其政。莫著於有周。此所以爲儒教者也。周書二十。周官百三十。其政至繁。治至雜。事至夥。義至衆。而莫不摯於敬天。孝弟之由坊。仁慈之由施。治平之由成也。故周政始於蒸嘗。極於郊禘。端於明堂辟雍。行於巡狩柴望。而受成於圓邱應門。胥奉以藏之天府焉。是以蒸嘗者。行其小孝。以郊禘者。行其大孝。

注郊祀天，禘祀所自出之祖，如西國天主教重其始祖，回教祀其始祖阿丹，皆以其始祖繼上帝，幾與天同尊也，人類之所賴，種族倫理之所由興，一切政治之所本也，故東西皆然耳。

大孝行。而親親尊賢始不悖。可以推而施之於四海。所以仁民而愛物。致其至博至公者也。
注。世不明此大孝之道。故謂親親爲私其親。而與尊賢之道有悖。如謂堯舜爲尙賢。禹湯文武爲親親者。皆不知此大道也。

是以明堂辟雍。行其忠誠之體。以巡狩柴望。行其忠誠之用。以天府爲上天之京闕岱庫。以貢獻其所爲。而述之職也。是故王者受命牧民。無一事之敢私。一政之敢專。必一一盡請之於天。其始爲政。故施之於明堂。繼爲政。故致之於祭禮焉。終則具其政事之所治。民穀之成數。賢能之貢書。邦國之藍約。與夫上天之所遺者。河圖。天球。大訓。琬琰。寶鎮之珍。同奉之於天府。再拜而獻之。再拜而藏之。若親奉於上帝之前。祇肅恪恭。弗敢有遺。弗敢有失。弗敢有墜。弗敢有私。此聖人所以尊天而公天下者。於戲。聖治千百。王政萬幾。而終則一毫之微。天下之廣。莫不敬奉於帝天。而胥歸之天府。於此見古聖賢政治之道。始終一於敬天愛人。而無復餘事矣。知道者。亦可以明其歸宿也已。

天府一職。在周禮中甚貴重。舊掌藏歷朝天地彝器。法物。重寶。訓誡。盟誓。政治。之成績者。若奉其物於天然。故名焉。在唐虞時。已奉有洛書。河圖。天球。璿璣。七衡。後世代有增益。皆得於上天者。其物不一。而俱含有訓戒法則之意。王者受命。必傳此等寶物。若失之。卽失天意而大不祥焉。故名爲寶玉國鎮。周興又鑄鼎。與禹之九鼎及此寶鎮同藏於天府。用以傳國。至秦始改爲璽。然猶是周之宏璧也。後世名爲傳國寶焉。夏稱玉府。藏天

球，河圖，大訓，及闕石和鈞。周以所奉皆上天彝器，訓誥。因改天府。於歷朝受命郊祀之後。必歸其祭文祭器於天府。而盡陳其一切法物。以示諸侯百姓。康王嗣位之初。陳赤刀，大訓，宏璧，琬琰，太玉，夷玉，天球，河圖，大貝，鼗鼓，戈弓，竹矢，等物。蓋天之物。胥備焉。周公佐成王。所兢兢以奉守者。惟大訓，河圖，天球，璇璣，琬琰，五事。再拜奉於天府。後世依之。定爲禮制。凡朝覲。天子履明堂應門。居中以教諸侯。示以上帝爲主。共奉天行政也。南方諸侯北面。東方諸侯西面。西方諸侯東面。北方諸侯南面。皆環拱天子。依五帝之方位。以奉昊天上帝焉。見禮經明堂位篇。但今遺五帝之文耳。此用明堂尊天以開政治之始端也。及禮政旣行。侯國方甸。各以其地之民數粟數。貢之王國。天子敬奉之。天府。及鄉大夫遂人三年大比。而興賢者能者。上其書於王國。天子亦敬奉之於天府。及治績旣成。各諸侯上其治中於王國。天子亦敬奉之於天府。及諸侯有大盟約。則由大司寇取而奉之王國。天子亦敬奉之於天府。是自民數，粟數，賢書，能書，侯國郡邑之治中及大盟約。皆上之天子。敬奉再拜。若郊祭然。而親致之天府。蓋用天府以述王者政治之成。告於上帝。明其不敢自有。不敢專也。故周之政治。始於明堂。終於天府。以民，粟，賢，能，治中，盟約，與天球，河圖，大訓，琬琰，同藏。傳之無斁。其始終敬天尊宗。無一時一事之或離也。故曰。周之政治甚繁，而其旨則甚簡。謂敬天耳。周之職官至雜。而其制則至一。亦謂其皆歸於天耳。孔聖述三王而從周。故儒教之政治。亦始終歸於敬天。而無二致。故儒

之法規。雖似繁難。

注，司馬遷所謂儒者之業，累世不能通其旨，畢生不能致其要者，蓋謂儒者之業，宏深無涯也，

而有要有歸。得之。則一朝盡得。不得。則百年無成。以此耳。又豈可以其繁難而遽裹足耶。故述儒法。不得不詳備如此也。

道教法規一

五教皆有其固有之法，不相混雜，然考其眞際，則共此一本，又絕無歧致，不過其名義不同，致之有殊而已，見仁見智，固非一等，而莫不同此天然之主宰，雖盡萬教亦莫或外也，茲特述其固有不同之名義，而卒統之以吾教之真宰，則諸教皆卒歸於道矣，

道教。世之傳者。始於羲黃。成於老子。其爲旨。前於真宰中已言之。顧道家諸法。亦至繁縟。自上古至近世。無慮數千百家。議論宏崇。各有宗風。未可執一而論。亦未能以駁廢純。大抵分爲自然學派。放任學派。清淨學派。虛無學派。修養學派。哲理學派。預知學派。術數星象學派。服食導引學派。外功修正學派。神仙學派。方士學派。等類。此其卓卓大者。餘尚甚夥。亦如儒之分漢宋經濟性理道理事功諸派耳。然道自服食。術數。至於方士。其爲學亦鄙。無足道矣。其有界於世。而足與闡翕乾坤參贊化育者。則自然學派。清淨學派。修養學派耳。此數家之精英。雖皆上本羲皇軒轅廣成。實則一由老子之學術而成。蓋太上集

諸聖之大成。亦如孔子之於堯舜禹湯文武。今欲明道之法規。與其涉大而泛之諸家。無寧舉精而約之老子。蓋老子之法。足以備賅之矣。又其要者。吾新教將以儒爲本。而歸之太一。今老子爲法。實曾以禮親授諸儒祖。而身親講太一之旨。

注。謂太一之旨。卽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等義也。

故其爲法至博至約。與儒相表裏。與太一相始終。而佛耶回者。皆莫能出其範圍。宣言特取以示其要耳。老子之法。大約分爲數種。以無爲體。以任爲用。以自然清靜爲本。以玄功歸本爲竅。以抱一守中爲作用。以性相之同爲大功效。凡此數者。皆與儒教太一之旨。及未來大同之世運。佛之淨土。耶之天國。回之報世。有密切關係。茲就道德經暗切禮經。一一証明之。示道教固有之法。亦卽爲新教統一之預示矣。惟學者潛心求之。將來影響甚鉅。有移易轉換之精義存焉。

第一無

無之爲大道也。非一日矣。自伏羲畫卦。孔聖贊易。一皆以無爲本。儒者不肯言之而已。非有二道也。孔聖繫辭。太極生二儀。洪範述天道。皇建其有極。儒者詮述。以太極爲無。言道之始。以皇極爲中。言道之大。此皆知無之道矣。天寓於無。形於一。而流行於中。舍斯三者。無以爲天。亦無以爲人。而道卽無所成矣。伏羲創其始。孔子述其後。一含道之體。一明道之用。其於道之本身。皆未暇詳言。

注伏羲氏但示其大意爲教太略，孔聖則示其作用歸於人事，爲教惟實，皆未於道致詳，卽罕言命故耳，

言道之本身而致其詳。上承伏軒之微旨。下啟孔聖之人道者。惟我太上老子。竭其平生學力。爲道德五千言。其旨以虛無爲道德之本。以因任爲道德之行。以清靜自然爲道德之性。以玄功爲道德之要。以同化爲道德之大功用。而皆以抱一守中。行其工夫焉。以之修道，復性，返天，化世，洋洋乎。蕩蕩乎。實爲三皇以上之盛軌。非復二帝三王之徒所能望矣。孔聖述帝王之道。因世運以降。無可如何故耳。後儒更乘王霸行之。世愈趨於紛亂。皆逐流忘返也。誠能得太上之大道。合儒墨之精粹。証以佛耶之真諦。則還朴返淳。孔聖所謂大同之世不遠矣。又豈止高談玄理而已哉。

道經第一章曰。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竅。夫道之爲道。翕闢張弛。常弗息也。涵養停貯。常弗測也。其功運諸帝。其性寓諸人。其化行乎萬物。磅礴洋溢。浩乎沛乎。而莫可名狀者也。而其始果何在乎。曰是猶在吾人之本靈而已。吾人苟能返証而照見之。道即在斯矣。蓋人之本性。受之於天與地。而操之於帝焉。天之爲性。常動也。而寓其至靜者於人。以爲性。周禮所謂天產陰德是也。人秉天之陰德。以爲性之一半焉。地之性。常靜也。而寓至其動之性於人。周禮所謂地產陽德是也。人秉地之陽德。爲其性之一半焉。合之。故爲陰陽互成之性靈。周易所謂二儀。所謂人秉天地之中氣以生者。人之性旣如斯。先天而後地。

故先陰而後陽。陰至靜。陽至動也。故記特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卽謂天產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卽謂地產也。體道者。若苦其大。無從識。則當先體此性。由性之欲。以求地產之陽德。其性行常動也。觀此動者法則。及其根之所在。則有之事也。道之敷也。故曰。常有欲以觀其敷。觀此性之中。天產之陰德。其爲性行。常靜止也。靜至於極。一無不靜之時。曠然其虛。杳然其沖。則無之道矣。無明則始明。若朕若綿。若沖而弗盈。若廓而環生。是其道之妙也。故曰。常無欲以觀其妙也。道之母。教之父。象帝之先。皆在於斯。發之爲玄德。存之爲玄牝。用之爲自然。返之爲谷神。統而主之爲太一。成而全之爲淳朴。莊子列子千言萬言所譬者。不出此無。故曰無者。道教之法之第一本體也。三十輻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埏埴以爲器。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戶牖以爲室。當其無有室之用。故有之以爲利。無之以爲用。以有爲有。未有能久者也。惟能以無爲有。故有萬世而不窮。天下之物。同具其本於天。知此本者。其用乃無已。天下久安。人民久利。而無禍患矣。凡物與人。皆以此無爲有之本。有爲無之利用焉。故有者。天產之寄於地產者。爲陽德而常動也。無者。地產而形於天產。常靜者也。動不自動。必賴靜爲之動。故車無空無。無以行轉。器無空無。無以爲容。室無空無。無以爲處。無乃天眞之本。地利之用。人法物則之原。其妙如此。故百王羣聖。莫不以斯爲其本法焉。二十七章曰。善行無轍迹。善言無瑕謫。善數不用籌策。善閉無關鍵而不可開。善結無繩約而不可解。是以聖人常善救人。故無棄人。常善救物。

。故無棄物。是謂襲明。故善人者。不善人之師。不善人者。善人之資。不貴其師。不愛其資。雖智大迷。是謂要妙。先後之間。物我之際。其妙如彼。其微如此。故善者皆原於無。而成於有。善言善行善閉善結。莫善於無。其所言所閉所結之具。而善乃真善矣。善乃可以使天下無棄人棄物。曠然廓然。天下大公矣。舍無之法。奚至哉。

注後王治世。只患在有字所字。故世多猜疑。而遂生事故矣。

孔子親聞大道。故示子夏以三無之義。傳上天不二之旨。立百王必宗之法。靜謐宏宥。穆然淵兮。所謂樂禮喪之大本末也。後儒不達必分門戶之見。使大道日隱。誠能決籜去籬。因儒法以求道法。則治世返化。皆有歸宿。不特儒道爲然。卽所謂佛耶穆者。又何嘗不共此一本法乎。

第二因任法

道經第五章曰。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聖人不仁。以百姓爲芻狗。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虛而不屈。動而愈出。多言數窮。不如守中。道法第一以無。第二以因任。因任者。自然之首。以之爲法而施之者也。天地無所容心於萬物。故因而任之。彼當其時。則適爲芻狗而已。聖人無所容心於萬民。彼當其時。則適可爲其芻狗而已。若有心仁之。反滯碍窒塞。而難爲仁矣。惟其不存仁之心。一任兩大之間。如橐籥之鼓蕩。翕焉闢焉。張焉弛焉。因而生之長之。息之收之。莫弗得其所焉。此天地所以爲大仁。聖人法天地。所以亦爲大仁耳。

後之爲天下者。苟能法此。則足以爲仁矣。故孔子引周禮所以仁天下者。一本於至公。而於記則曰。天無私覆。地無私載。日月無私照。奉是三者。以勞天下。謂之三無私。三王之所。以爲仁也。學者苟因儒法以悟道法。則用與體俱備。而得其真宰矣。

第三清靜自然

道經第二十四章曰。企者不立。跨者不行。自見者不明。自是者不彰。自伐者無功。自矜者不長。其在道也。曰餘食贅行。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

道經第二十五章曰。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爲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遠。遠曰反。故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域中有四大。而王居其一焉。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

道經第二十六章曰。重爲輕根。靜爲躁君。是以聖人終日行不離輜重。雖有榮觀。燕處超然。奈何萬乘之主而以身輕天下。輕則失本。躁則失君。天地之性。如是陰陽也。天地之用。如是有無也。而猶有攝乎陰陽有無之初。混然獨具其無無之妙。陰陽之根者。則所謂自然之本體。靜與重之所寄者也。故其存也爲道。其發也爲大。是用遠而逝。逝而返。不在而無不在。在而無所在。其因因之所緣。行行之所趨。就宇中觀之。四大而已。就吾人探之。則有所在。其不立而^政滅者。不行而跨者。道之贅。物之疣。今人皆然。皆^政而跨出於道者。天下用是多事耳。惟不明此混生之本體。爲蛇添足。爲鳩增脰故也。苟能自返於道。故不必追彼

遠而逝者。必宜返而求夫在吾身心者。以體其清靜之德。

注。此卽混生之物之真處，卽眞宰是矣，道家自然清靜，只是天理最初時景象，前十章所謂歸根復命者，此特指明其爲自然清靜耳，可見老孔原是一家，分毫不差也，

以爲吾之心君。而一守其根。天下莫平於是。莫安於是。存諸久遠。先天地生。而後天地亡矣。學者苟能本儒法以會道法。則孔子所見於記者。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其學在是。其道亦在斯矣。博而約之。惟在善悟耳。

第四玄功

玄

道經第六曰。谷神不死。是謂元牝。元牝之門。是謂天地根。縣縣若存。用之不勤。道祖一生所本。惟在虛無。所行。惟在自然清靜。此虛無之中自然之質實。有其至眞至妙者存焉。非如他道一味寂滅虛誕也。

注。佛雖寂滅，其中自有般若自性，卽道家之玄功耳，後人不知，但從其虛誕也。玄

其質維何。曰玄功而已。玄功何寓。曰在於谷神。谷神者。兩界之交。虛而含炁者。神者。其炁之最精凝而一貫者也。故谷神二字。兼天地人三者。爲吾人之原炁本來。卽爲天地眞宰之所寓。在天地間。卽在吾人之體。如橐籥然。此其關翕之眞炁也。如呼吸然。此其吐納之眞炁耳。惟常人以喉。至人以踵。特不同也。惟其以踵。故綿綿常存。用之不勤。能爲天地之根。消息盈虛。與之同久而弗變壞。是安得死乎。故就其所出者。謂之曰玄牝也。天地萬

物。莫不由此以出。故曰。玄牝之門。是謂天地根。此玄功之最寶最妙者也。非至無至虛。而極自然清靜之致。不得見此谷神也。修之道。惟在長此至踵之息。使之常綿綿然。若亡若存。則自然無盡。漢人所傳胎息胎食之法是也。又在善於自用。天下無論何物。不用則失其本能。用之太過。亦喪其元氣。故知道者。先須善取此玄。綿綿若存也。既得此玄。又在善守善養此玄。用之不勤也。知此。則知虛無之質。在於玄。而清靜自然之功。在於修玄。使之常爲天地根。而不爲天地所囿所勤。故不死也。不惟不死。且可以主動天地萬物。弛之張之。運轉於無窮。而爲真宰之第二位焉。其功見道經第二十曰。絕學無憂。唯之與阿。相去幾何。善之與惡。相去若何。人之所畏。不可不畏。荒兮其未央哉。衆人熙熙。如享太牢。如登春臺。我獨泊兮其未兆。如嬰兒之未孩。儼儼兮若無所歸。衆人皆有餘。而我獨若遺。我愚人之心也哉。沌沌兮。俗人昭昭。我獨昏昏。俗人察察。我獨闇闇。澹兮其若海。颺兮若無止。衆人皆有以。而我獨頑似鄙。我獨異於人。而貴食母。又第二十一曰。孔德之容。惟道是從。道之爲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眞。其中有信。自古及今。其名不去。以閱衆甫。吾何以知衆甫之狀哉。以此。玄功大用。蓋如此也。非言能喻。惟人自體。太上尙其難辭。况後人乎。雖然。卽其辭以玩其旨。因其旨以會其心。專其氣。致其柔。則自如嬰兒之未孩。此絕學所在。玄功所宰也。夫不陰不陽。亦陰亦陽。而恰得陰陽之精。天之玄也。不剛不柔。亦剛亦柔。而恰得剛

柔之精。地之玄也。不善不惡。亦善亦惡。而恰得善惡之中。人之玄也。故玄也者。黑赤之所雜。是非之和。清濁之混也。故其性常泊然。其氣常渾然沌然。其見常闕然。若無所判。無所兆。無所明。而莫判莫兆莫明於是焉。論道者無以尙之。行道者無以出其外。故曰沌沌闕闕。昏昏。蓋玄之氣象然也。人常智。我常愚。我之得玄也。我愚人之心也哉。嬰兒之未孩也。以此。天地人與萬物之根所在。所以陰陽不見。而其精在此。而天在矣。剛柔不見。其精在此。而地在矣。善惡不見。其中在此。而人在矣。非天也。非地也。非人也。玄也。非玄之在也。玄之不可或盡。不可或擬者。獨具有綿綿若存。沌兮其未兆。忽兮其未分者在。吾人之一身。以爲之根而已。故欲修其根。猶必自探其玄。所謂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眞。其中有信。所以能閱衆甫者也。嗚呼。大道盡洩於是矣。太上之惠後人。可謂至矣。蓋不陰不陽。所以得陰陽之精者。不剛不柔。所以得剛柔之精者。不善不惡。所以得善惡之中者。一在此眞。一由此信。中庸所謂誠明。而五行之土。所以分王四時。爲天地萬物樞耳。此玄之特色也。所謂中央黃庭。玄之下寄者耳。易曰天玄而地黃。又曰。龍戰於野。其血玄黃。蓋皆信與眞之功也。深思之士。卽玄以自修。因以得天地之根。開萬化之門。又豈獨導引服食。求長生者之導乎。孔聖繫易至講神妙章。獨探天帝出入致役。致勞之義。而以艮爲天地萬物收藏聚斂之地。終而復始之所。所以基於坎。繼於震者。帝之神化功用也。艮山之爲土。土之爲信。其間微妙自然。沌兮其闕。昏兮其明。嬰兒之未孩者。

。有物而由於恍惚。有精而由於窈冥也。恍惚窈冥。所以有精有信。而閱衆甫也。艮亦所以終始萬化。遭其神功也哉。學者誠能以儒法。而參道法之眞。則知天地之根。卽知吾性命之原。萬化施行。玄玄而無有爲之成心。天功之至統者也。故述道教玄功第四。以次於自然法之後云。

第五道德同化

道之爲道。其大無外。其深無內。表裏精粗。無不俱賅。人我世界。俱在包羅。其量本諸太極。故莫弗容焉。其度體諸太一。故莫有私焉。

注。太極者，天之全，太一者，天之主，天常兼蓄並容，而無少私，故云道亦然，大道無名無私，與天同化，故視世人一律同等也，儒生於道爲治世，故不能無親疏遠近，然爲之不善，爭亂所以起耳，惟有周孔之心，然後可以講親疏，蓋疏者，不終疎也，惟有太上之量，然後可以講大同，同者，有其同之本也，學者必細體此，否則皆爲異端，有害而無益矣

惟道並容而無私。故能使世界大同。同化於自然樸厚之中。莫弗有失者矣。夫人類之爭。以有不同而互相得失也。彼疎此親。多爭多辨。而世亂以起。不可卒平。聖人知其然也。始之親親而賢賢。推己之親。以及人之親。推己之賢。以及人之賢。卒之不親不賢者。亦進而爲親賢。無復不同之別以弭其爭。太上則盡我所同於天下者之大本。誠不僞。純不滯。物我渾

忘。同於火者炎上。同於水者潤下。吾道固先已具之。盡天下千歧萬殊之途。莫能出於吾道。

注、以千歧萬殊者，皆原於道而生成，故不能出也，

吾盡吾道。則所以同化天下之本。已俱在吾矣。此大平等之所以所在。無內外貴賤之或殊。學者苟明斯道。藉以一四海同世界不難矣。故道德第二十三章曰。希言自然。故飄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孰爲此者天地。天地尙不能久。而况於人乎。故從事於道者。道者同於道。德者同於德。失者同於失。同於道者。道亦樂得之。同於德者。德亦樂得之。同而失者。失亦樂得之。信不足焉。有不信焉。大道之大同。大道之希言自然也。至德之大用。至德之希言自然也。縱有大失者。彼且如飄風之不終朝。驟雨之不終日。又奚能終於失。而不同於吾道德乎。視彼天地之大。尙不能以飄風驟雨。持久弗衰。而乃卒歸於清虛淡泊之天空中。是知希言自然之足爲本體。不聽不聞不言不動。而所格者遠矣。非獨格也。物或不能逃之也。旣而不聽不聞者。有其聽聞之則矣。不言不動者。有其言動之則矣。其積者至厚。其爲則。故至得。至德之所以根於大道者也。物亦莫得而違之。先具大同之至誠故也。以此大道至德。推而同於天下。雖天下之人。有甚失而遠於德道者。吾且將依就之。取吾道德既失之仁義禮智。以化彼不仁不義不禮不智之類。則同於失者。彼失者。亦終有樂得吾之所失。以吾之所失。

。

注吾之所失，指仁義禮智言，蓋道家以仁義等爲道德之失，故云，

進於吾之至德。由至德而進於吾之大道。雖夷狄蠻貊之人。猶可使同化。而入於自然之境。焉有所親疎厚薄於其間哉。此大道之至量。先天之大體。至公至誠。如元氣大化之流行。無不浹洽。四海人物胥同此大本。彼更安能逃此而弗同者乎。是又安用人間小忠小信爲哉。

注世人惟不相信，故始有信約，大誠不信，大道不仁，謂此耳，

故曰。信不足。有不信焉。謂世之所謂信者。不足以喻。此大道至德之同化力也。故有不必用信。而天下之異姓殊族。自莫不誠信悅服於吾也。學者深悟無忽。庶於未來教化之事業。有所大畀益焉。

注此節道德同化義旨及關係，至宏且遠，學者必會同儒經詳參，蓋爲大同之至道也，今歐西物質文明，機械戰爭，其運雖甚盛，正太上所謂飄風驟雨之時，必不能久者，蓋失之事也，吾苟能發明老子此等學說，同於失者，則彼失者，亦將樂得吾大道至德而同化矣，西人同化，則世界和平，可稍稍持久矣，此教化之最要者，吾儕救世之責在此耳，世惟不明太上孔聖此等宏深學理，故每崇飾西人之浮談，不知皆在吾國哲學包容之內也，學者必宜先由儒法孔子所講內外進退之旨。親親賢賢之道。以漸期於道法同化之旨。

注謂儒經春秋內諸夏，外夷狄，中國而夷狄者，退之夷狄，夷狄而中國者，進之中國，又禮經天下爲公，選賢任能，祭統。謂虞氏尊賢而尚齒，夏氏尊幼而尚齒，殷人尊富而尚齒

，周人尊親而尙齒，孔子於政治多從周，然合諸禮運篇，選賢任能之義，中庸九經尊賢之旨，則知孔子實由親推而至於賢，以漸達其大同之旨耳，太上所謂同於失者，意亦謂就仁義已失之事爲之，正與孔同心耳，大同之道見於禮之運，春秋公羊氏，太平世說，周易同人卦義，道德經二十三章，皆精義貫串，互爲表裏，學者必徧識諸經之大義，然後知本章之大道焉，否則，漫然言同，必至歧入異端，用夷變夏，將不免許行輩之害矣，則自能於道法會其歸焉。故述同化法第五。於自然玄功之次云。

道法守中抱一歸根復命第六。

道德之妙體在自然。妙用在玄功。妙修在樸真。妙功在同化。旣已言之矣。然守之猶有其道。歸之猶有其根。弗能從事。但知而不可行。行之亦卒不可宏也。故示守中抱一之要。復命歸根之旨焉。道經第五曰。多言數窮。不如守中。世事演進。由一而萬。簡而繁。變化_發而出。非復上古樸厚淡泊之世。故不能無文以輔其質。是以虞夏之世。文不勝其質。商周之時。質不勝其文。

注此二句見禮經祭統，

下

蓋世運然耳。老子親爲周柱史。深知當代之文敝。故其示禮於孔也。一以樸質爲本。以文爲輔。夫文者言也。繁華之世。不得不以言爲用。而施其道與德焉。然使言而過多。將隨波逐流。逝而弗返。亡其道德之本。趨於奢靡之敝。靡則消。消則窮矣。故曰。多言數窮也。救

窮之道。仍在返乎文質之間。使既不偏於文以靡而窮。復不失於質。而無以應繁華之時世。
故曰。不如守中也。顧此中。非自外來。仍爲吾道德之璞玉。洪範所謂極。尙書所謂上天降
衷者。孔子所謂中庸。周禮所謂以中禮教民者。皆此一貫之道。儒與道。無絲毫殊也。惟中
之旨如此。故守中者。必求中之本以守之。天命是矣。天命爲何。一而已矣。

注所謂太~~一~~是也，

能抱此一。然後能守此中。以體道德之虛無。行道德之玄功。而歸其清靜自然之根。安其還
樸同化之功。皆有實效焉。今先明一之本體。在天地人物者。再明抱一之旨。及歸根之義。
道經第三十九曰。昔之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神得一以靈。谷得一以盈。萬物
得一以生。侯王得一以爲天下貞。甚致之。天無以清。將恐裂。地無以寧。將恐發。神無以
靈。將恐歟。谷無以盈。將恐竭。萬物無以生。將恐滅。侯王無以貴高。將恐蹶。故貴以賤
爲本。高以下爲基。是以侯王自謂孤寡不穀。此非以賤爲本耶非乎。故致數與無與。不欲琭
琭如玉。珞珞如石。天地人物。莫不皆以得一爲其大本。苟失此一。立卽消歇。無以爲天地
人物矣。故道家首重此一也。蓋大道之形。惟此眞一。至大無外。化生萬有。所以名太一也
。太一爲一切之主。不二復不不二。其化育之妙。皆由其妙一而無不二也。人秉天地之一。
先天後天。皆含具無量數之妙體。所以能復道守中。治世成化者也。一之眞處。卽中之妙處
。但在人之善修此一。使勿少失。亦如天地之清寧。則自然得侯王之貞。而行其大化矣。修

此一之道。非可躁焉從事者。道家探討其工夫。察視其作用。全在養其氣。以致其柔。全在致其曲。以全其樸也。故道經第十曰。載塗魄抱一。能無離乎。專氣致柔。能嬰兒乎。滌除元覽。能無疵乎。愛民治國。能無知乎。天門開闔。能無雌乎。明白四達。能無爲乎。生之畜之。生而不有。爲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元德。此養氣致柔之抱一也。而守中以爲玄德。宰者。亦在斯矣。故二十二章曰。曲則全。枉則直。窪則盈。敝則新。少則得。多則惑。是以聖人抱一爲天下式。不自見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矜故長。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古之所謂曲則全者。豈虛言哉。誠全而歸之。此致曲全誠之抱一也。而不多之教。以行其虛無自然之道。守中之妙。以行其清靜同化之功者。亦在斯矣。於戲。惟聖人爲能抱一以守中。守中以爲天下式。以行不言之教。誠全而歸之。誠全而歸之。非大聖。孰能知而行之哉。

注。抱之爲義，最精且密，兼有專氣致柔，與夫致曲全誠之妙功，專氣，卽養氣之工夫也，譬之牝雞之抱卵然，其於卵也，必將其全身之陽氣，皆抱在卵上，必將其全身精神，皆專注在卵上，覆育煦養，曲致其養，弗聽弗動，以致其誠，誠全曲盡，一專氣化，而卵乃竟生子焉，雞微物也，無人授以玄功，示以妙法，而於抱子時，能自然如此，恰合大道，故能化與天地同功，悟此，則悟聖人抱一之工夫，守中之事業，所以行其自然清靜之道，極其虛無同化之功者，皆如此如此，人自不能於自然中求之，不矯揉造作，失其本性，卽放

任怠惰，失其作用，而皆於奇處求道，不於平庸處求道，反失道愈遠矣，不觀子思子中庸乎，其說只是致曲全誠，誠則明，明則化，此性道不二之旨，孔子得之太上，以爲禮之大本，而授之子思焉，後儒不達大聖人同一之妙旨，猶肆其雌黃，以排詆太上，以爲二氏之學，非儒者宜道，韓愈至謂道其所道，非吾所謂道云云者，皆夏蟲之見，忘本之論，何足以知聖人乎，後世學者，務於此等處，合証儒道兩家經旨，方知大道所在，原無二也，

守中抱一既明。則所有道家第一至第五之法規。皆有所着落矣。但知其始者。不可不知其終。知其法者。不可不明其所寶。所寶何在。道經第六十七章曰。我有三寶。曰慈。曰儉。曰不敢爲天下先。慈故能勇。儉故能廣。不敢爲天下先。故能成器長。今僉慈且勇。舍儉且廣。舍後且先。死矣。夫慈以戰則勝。以守則固。天將救之。以慈衛之。知此寶。則常存不亡。而天下無敵矣。其所終何在。道經第十六曰。致虛極。守靜篤。萬物並作。吾以觀復。其夫物芸芸。各復歸其根。歸根曰靜。是謂復命。復命曰常。知常曰明。不知常。妄作凶。知常容。容乃公。公乃王。王乃天。天乃道。道乃久。沒身不殆。知此終。則常存不殆。而天上無窮矣。噫。惟能自然清靜。故能歸根復命。以存其常焉。惟能抱一守中。故能行其三寶。而達清靜虛無之源。以自歸根。此道之大體大用大始大終也。所以闢翕天地。弛張萬化者也。百教羣治。莫能外乎道。而無不本此太一之主宰焉。學者苟能本儒法中庸之旨。反證於道教之六法。世界羣教。胥將會萃於斯。守約施博。舉一反三。將以冶鑄世界哲學教理於一爐。以

爲永久和平之先導。大同主義之先客。不難矣。惟有志者速圖之。

一九六



2

481440

(1)